

ICS 91.140.40
Q 82
备案号:49584-2016

DB11

北京市地方标准

DB11/T 1322.18—2016

安全生产等级评定技术规范 第 18 部分 燃气供应企业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safety production grade—
Part 18: Gas supply enterprises

2016 - 04 - 27 发布

2016 - 08 - 01 实施

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	1
4 基本要求.....	2
4.1 原则.....	2
4.2 建立和保持.....	2
4.3 评定方式.....	2
4.4 评定周期.....	2
5 分数设置和抽样原则.....	2
5.1 分数设置.....	2
5.2 抽样原则.....	3
6 评分要求.....	3
6.1 管道天然气供应企业.....	3
6.2 压缩天然气供应企业.....	3
6.3 液化天然气供应企业.....	3
6.4 液化石油气供应企业.....	3
6.5 液化石油气灌装站.....	4
6.6 液化石油气瓶组气化站.....	4
6.7 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	4
附 录 A（规范性附录） 管道天然气供应企业评分表.....	5
附 录 B（规范性附录） 压缩天然气供应企业评分表.....	18
附 录 C（规范性附录） 液化天然气供应企业评分表.....	33
附 录 D（规范性附录） 液化石油气供应企业评分表.....	50
附 录 E（规范性附录） 液化石油气灌装站评分表.....	68
附 录 F（规范性附录） 液化石油气瓶组气化站评分表.....	83
附 录 G（规范性附录） 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评分表.....	95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北京市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由北京市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组织实施。

本标准起草单位：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燃气集团研究院、北京市液化石油气公司、北京燃气绿源达清洁燃料有限公司、中国城市燃气协会、北京市燃气协会、北京市劳动保护科学研究所、北京启迪注安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于燕平、袁理想、顾先凯、白丽萍、李美竹、赵雪玲、张崇贤、张靖、吕良海、陈蕾、马长城、李长缨、陈文柳、张春田、李岩。

安全生产等级评定技术规范 第 18 部分 燃气供应企业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燃气供应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的基本要求、分数设置和抽样原则及评分要求。本标准适用于燃气供应企业运营期间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达标创建、咨询及评定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8001—201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
GB 29639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
GB 50028	城镇燃气设计规范
GB 50156	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
GB/T 50680—2012	城镇燃气工程基本术语标准
GB/T 50811	燃气系统运行安全评价标准
AQ/T 9006—2010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
CJJ 51	城镇燃气设施运行、维护和抢修安全技术规程
CJJ/T 153	城镇燃气标志标准

3 术语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燃气 gas

供给居民生活、商业、建筑采暖制冷、工业企业生产及燃气汽车的气体燃料，包含天然气、压缩天然气、液化天然气和液化石油气。

3.2

燃气供应企业 gas supply enterprises

从事城镇燃气储存、输配、经营、管理、运行、维护的企业，包含管道天然气供应企业、压缩天然气和液化天然气供应企业、液化石油气供应企业。

3.3

安全生产标准化 work safety standardization

通过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排查治理隐患和监控重大危险源，建立预防机制，规范生产行为，使各生产环节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要求，人、机、物、环处于良好的生产状态，并持续改进，不断加强企业安全生产规范化建设。

[AQ/T 9006—2010, 定义3.1]

3.4

相关方 interested party

与燃气供应企业的产品、活动、服务有关的供应商、承包商等。

3.5

燃气用户 gas consumer

燃气系统的终端用气单元, 包括居民用户, 商业用户, 工业用户, 采暖、制冷用户及汽车用户等。

[GB/T 50680—2012, 定义3.1.1]

3.6

危险源 hazard

可能导致人身伤害和(或)健康损害的根源、状态或行为, 或其组合。

[GB/T 28001—2011, 定义3.6]

4 基本要求

4.1 原则

应遵循“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 以风险管理为基础, 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减少事故发生, 保障人身安全健康, 保证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

4.2 建立和保持

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应采用“策划、实施、检查、改进”动态循环的模式, 依据本标准的要求, 结合自身特点, 通过自我检查、自我纠正和自我完善, 建立安全绩效持续改进的安全生产长效机制。

4.3 评定方式

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工作应实行企业自主评定与外部评定相结合的方式。应根据本标准的要求, 对本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情况自主评定, 自主评定后可申请外部评定定级。

4.4 评定周期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工作宜以三年为周期。有效期满前应再次进行复评, 有效期内应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自主评定。

5 分数设置和抽样原则

5.1 分数设置

5.1.1 评定总得分应为 1000 分。评定时企业不涉及项不参与打分, 按公式 (1) 计算:

$$\text{总得分} = \frac{\text{各评分项得分之和}}{1000 - \text{不涉及项分值之和}} \cdot 1000 \quad \dots\dots\dots (1)$$

5.1.2 评定过程中累计扣分的, 均应为直到该评分内容的分数扣完止, 不应出现负分。

5.1.3 评定过程中需进行现场核查的，应以现场核查结果为准。

5.1.4 总得分大于等于 800 分应认定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达标，总得分大于等于 600 分应认定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达标。

5.1.5 存在管道天然气、压缩天然气、液化天然气或液化石油气等多种业务经营的企业，应按相应评分要求分别评分，最终得分取最低分数。

5.2 抽样原则

5.2.1 自主评定时，应对本单位的全部设备设施、作业场所进行评定；外部评定时，可采取随机抽样的方法进行。

5.2.2 2000 人及以上企业抽查人员数量不应少于 0.5%，2000 人以下企业抽查数量不应少于 10 人，不足 10 人应全部检查。被抽查人员应至少包含企业级安全生产负责人、安全部门管理人员及一线职工。

5.2.3 管道天然气供应企业设备设施抽样原则应符合下列要求：

- a) 门站、储配站抽查数量不应少于 5 座，不够 5 座应全部检查；
- b) 调压站、调压箱抽查数量不应少于 5 座，应覆盖各压力级制，不够 5 座应全部检查；
- c) 阀门井（含周边管线）抽查数量不应少于 10 座，应覆盖各压力级制，不够 10 座应全部检查；
- d) 每座站、井单独评分，取平均分。

5.2.4 压缩天然气、液化天然气供应企业设备设施抽样原则应符合下列要求：

- a) 压缩天然气加气站、压缩天然气供应站、液化天然气汽车加气站抽查数量不应少于 5 座，不够 5 座应全部检查；
- b) 压缩天然气、液化天然气运输汽车抽查数量不应少于 5 辆，不够 5 辆应全部检查；
- c) 每座站或每辆车应单独评分，取平均分。

5.2.5 液化石油气供应企业设备设施抽样原则应符合下列要求：

- a) 液化石油气灌装站、液化石油气瓶组气化站、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抽查数量不应少于 5 座，不够 5 座应全部检查；
- b) 液化石油气运输汽车抽查数量不应少于 5 辆，不够 5 辆应全部检查；
- c) 每座站或每辆车单独评分，取平均分。

6 评分要求

6.1 管道天然气供应企业

管道天然气供应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评定应符合附录 A 的要求。

6.2 压缩天然气供应企业

压缩天然气供应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评定应符合附录 B 的要求。

6.3 液化天然气供应企业

液化天然气供应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评定应符合附录 C 的要求。

6.4 液化石油气供应企业

液化石油气供应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评定应符合附录 D 的要求。

6.5 液化石油气灌装站

液化石油气灌装站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评定应符合附录 E 的要求。

6.6 液化石油气瓶组气化站

液化石油气瓶组气化站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评定应符合附录 F 的要求。

6.7 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

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评定应符合附录 G 的要求。

附 录 A
(规范性附录)
管道天然气供应企业评分表

A.1 管道天然气供应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应按表 A.1 进行打分。

表 A.1 管道天然气供应企业评分表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一	否决性条件	设置 1 项评定项目, 3 条评定内容		/		
1	否决性条件	适用范围: 企业主营和兼营生产经营活动。		/		
		10101 企业资质要求 应具备下列资质, 且应在有效期内, 生产经营活动与允许经营范围应相符: 1) 燃气经营许可证; 2) 营业执照。	查证企业资质文件, 如不符合要求,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10102 组织机构 应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查证企业组织机构文件, 如未按要求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10103 参评基本要求 企业不应存在下列情况: 1) 企业停业整顿期间; 2) 企业存在重大隐患未进行整改; 3) 近三年内企业发生安全生产死亡责任事故。	查证企业处罚记录, 如企业存在不符合参评基本要求的内容,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二	基础管理	设置 18 项评定项目, 47 条评定内容		500		
1	安全生产职责划分	适用范围: 企业各级单位、机构、部门和人员。		30		
		20101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 1) 建立健全并督促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2) 组织制定并督促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3) 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4) 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5) 定期研究安全生产问题; 6) 监督、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7) 组织实施本单位从业人员职业健康工作; 8) 组织制订并实施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9) 及时、如实报告安全生产事故; 10) 每年向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报告本单位安全生产情况。	检查主要负责人职责文件及文件签发情况、安全会议签到、安全会议记录、检查职代会文件: 1) 无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类文件, 本项不得分; 2)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不完善, 按评定内容缺一项扣 2 分; 3) 无主要负责人参加安全生产会议记录, 扣 2 分; 4) 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应急救援预案、工伤事故报告和事故隐患统计、分析报告, 未经主要负责人签发, 每处扣 2 分; 5) 主要负责人每年在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做的工作报告中无安全生产工作内容, 扣 2 分。	10		
		20102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 1) 提出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检查各项制度执行表单, 记录等文件: 1) 无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类文件, 本项不得分;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3) 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4) 督促落实本单位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5) 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应急救援演练; 6) 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 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7)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8) 督促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9) 组织配合相关部门进行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	2)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不完善, 按评定内容缺一项扣 2 分; 3) 未制定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 扣 2 分; 4) 如发生事故, 无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记录, 每处扣 2 分。			
		20103 安全生产责任制 1) 应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 明确各级单位、部门和人员的安全生产职责; 2) 应有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图。	检查安全生产责任体系设置情况等文件: 1) 无安全生产责任制职责划分文件, 本项不得分; 2) 无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图, 本项不得分; 3) 各级单位、部门和人员安全生产职责规定不完整, 不具针对性, 每处扣 2 分; 4) 未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 或责任书内容不完整, 每处扣 2 分; 5) 提问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被提问人员不清楚本岗位安全生产职责规定, 每人次扣 2 分。	10		
2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适用范围: 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20201 基本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并发放到相关工作岗位, 规范从业人员的生产行为。基本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至少应包含下列内容: 1) 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制度; 2) 安全生产检查制度; 3) 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4) 具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设备和设施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5) 危险作业管理制度; 6) 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 7)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和管理制度; 8) 安全生产奖励和惩罚制度; 9)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制度; 10) 其他保障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	检查所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相关的执行表单: 1) 无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发布文件, 本项不得分; 2) 发现岗位无对应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每处扣 4 分; 3) 按评定内容要求缺少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每项扣 4 分; 4) 制度内容不完善, 无针对性, 每处扣 4 分。	30		
		20202 其他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 消防安全制度; 2) 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3) 相关方安全管理制度;	检查所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相关的执行表单: 1) 按评定内容要求缺少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每项扣 2 分;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4) 用户服务管理制度; 5) 职业病危害防治制度; 6) 安全生产风险管理制度; 7) 安全警示标志管理制度; 8) 应急救援物资管理制度; 9) 危险化学品(加臭剂等)使用管理制度; 10) 过滤等废物处理制度; 11) 气质检测制度; 12) 人员出入安全管理制度。	2) 制度内容不完善, 无针对性, 每处扣 2 分。			
3	安全行为管理	适用范围: 生产经营和辅助生产经营行为。 20301 操作规程 1) 应按自身岗位设置、操作内容等情况制定相应的操作规程, 至少应包含下列内容: ①燃气管道、调压装置、储罐及其安全附件、计量装置等的燃气设备设施的运行维护; ②抢修作业; ③置换、放散作业; ④有限空间作业。 2) 应将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发放到相关岗位, 对职工进行相关内容培训。	检查操作规程等文件及文件签发情况: 1) 无安全操作规程发布文件, 本项不得分; 2) 无操作规程下发记录和操作规程培训记录, 本项不得分; 3) 操作规程与岗位设置、操作内容不符, 安全操作规程不齐全, 每项扣 2 分。	45		
		20302 作业行为管理 1) 应加强对生产作业行为的安全管理, 对作业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2) 从业人员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 不应违章作业; 3) 应对作业行为隐患、设备设施运行隐患、工艺技术隐患等进行分析, 采取控制措施; 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应持证作业; 5) 有限空间作业现场监护人员应持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检查工人操作行为及相关检查记录, 检查现场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1) 企业未对操作行为进行检查, 无检查记录的, 本项不得分; 2) 操作人员不清楚本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或有违反操作规程的项目, 每人次扣 5 分; 3) 未对存有隐患的作业行为、设备设施运行、工艺技术采取控制措施的, 每项扣 5 分; 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未取得特种作业人员证书从事特种作业的, 每人次扣 5 分; 5) 有限空间作业现场监护人员未持证上岗的, 每人次扣 5 分。	10		
		适用范围: 专项用于完善和改进安全生产条件资金投入。		35		
4	安全生产投入	适用范围: 专项用于完善和改进安全生产条件资金投入。 20401 安全生产投入资金保证 应按安全生产资金管理制度保证安全生产相关资金的投入, 制定资金使用计划, 且应专项用于下列安全生产事项: 1) 安全技术措施工程建设; 2) 安全设备、设施的更新和维护; 3)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 4) 劳动防护用品设备; 5) 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6) 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或者救援服务; 7) 其他保障安全生产的事项。	检查企业安全生产投入资金计划及投入项目清单, 项目费用汇总等文件: 1) 无投入项目清单, 本项不得分; 2) 无投入资金计划, 扣 4 分; 3) 年度安全生产投入项目清单中, 无安全生产投入计划、台账, 未列专用账户管理, 安全生产费用挪作他用等, 未按制度要求进行安全生产投入管理, 每处扣 4 分。	20		
		适用范围: 主要负责人、特种作业人员, 及其他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考核。		20		
5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适用范围: 主要负责人、特种作业人员, 及其他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考核。		5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0501 年度培训计划 应制定本企业年度培训计划，对企业领导、安全管理人员、新员工及转岗员工、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的培训统一计划管理。	检查培训计划等文件： 1) 未编制年度培训计划并以文件形式下发的，本项不得分； 2) 计划内容不符合实际要求或有缺项的，每处扣 2 分。	10		
		20502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培训 1)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接受安全培训，具备与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能力，经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并持有安全合格证书； 2) 主要负责人每年接受的在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时间不应少于 12 学时。	检查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证书、培训记录等材料： 1) 主要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无安全合格证书，本项不得分； 2) 培训学时不足，每人扣 2 分。	10		
		20503 新员工安全培训 1) 从业人员上岗前应经过三级安全培训教育，未经安全生产培训合格的人员不应上岗作业； 2) 新招用的从业人员上岗前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不应少于 24 学时。	检查新员工三级教育卡、培训记录等材料： 1) 企业未对新员工进行岗前三级安全生产培训和考核的，本项不得分； 2) 新员工岗前安全生产培训考核记录内容不详实、安全考核抄袭、无评定成绩，每处扣 2 分； 3) 培训学时不足，每人扣 2 分。	10		
		2050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安全培训 1) 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培训及考核合格，取得国家统一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方可从事相应的作业或者管理工作； 2) 特种作业人员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合格有效的特种作业人员作业操作资格，方可上岗作业； 3) 应在所在班组中设立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公示看板； 4) 有限空间作业现场监护人员应经专项安全技术培训，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方可上岗作业。	检查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取证、培训等文件： 1) 未建立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登记档案，本项不得分； 2)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过期未审，每人扣 2 分； 3) 未在特种（设备）作业操作岗位或所在班组中设立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公示看板，每处扣 2 分； 4) 未组织有限空间作业人员培训，本项不得分。	10		
		20505 其他从业人员安全培训 1) 应每年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2)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每年接受的在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时间不应少于 8 学时； 3) 实施新工艺、新技术或者使用新设备、新材料时，应对有关从业人员重新进行有针对性安全培训； 4) 换岗、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时，应重新接受两级安全培训； 5) 换岗、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以及生产经营单位实施新工艺、新技术或者使用新设备、新材料时，均不应少于 4 学时； 6)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应对从业人员进行上岗前的职业卫生培训和在岗期间定期职业卫生培训。	检查教育培训档案、记录、试卷等材料： 1) 未对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从业人员进行职业卫生相关培训，本项不得分； 2) 安全生产培训记录不完整，存在内容不详实、相互抄袭等，每处扣 2 分； 3) 未组织在岗员工、接触“四新”、转换工种和复工人员安全培训，每人扣 2 分； 4) 换岗、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时，未重新接受两级安全培训的，每人扣 2 分； 5) 培训学时不足，每人扣 2 分。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0506 安全文化 应采取多种形式的安全文化活动，引导全体员工的安全态度和安全行为，逐步形成全体员工所认同、共同遵守、带有本单位特点的安全价值观，实现法规和政府监管要求之上的安全自我约束，保障企业安全生产水平持续提高。	检查企业安全文化开展情况材料： 1) 企业未组织安全文化活动，本项不得分； 2) 加分项目：在评审年度安全生产活动中获得国家级奖项的，每项奖5分，获得市级奖项的，每项奖项加3分，获得区级奖项的，每项奖2分，最多奖励10分。	5		
6	职业健康	适用范围：为防止职业病所采取的管理措施。		20		
		20601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1) 应对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辨识，应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技术服务机构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2) 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应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定。	检查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记录或现状评定文件： 1) 未对职业病危害因素辨识，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未进行检测或现状评定的，本项不得分； 2) 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未按期进行现状评定，本项不得分。	5		
		20602 职业病危害申报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应将本单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申报。	检查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文件：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未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本项不得分。	5		
		20603 职业病危害告知 应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和待遇等进行公示，如实告知从业人员，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	检查劳动合同、职业健康检查结果： 1) 存在职业病危害未进行告知和公示的，本项不得分； 2)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未在合同中写明的，本项不得分。	5		
		20604 职业健康监护 1) 对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从业人员，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职业健康检查； 2) 应将检查结果如实告知从业人员，并提供复印件； 3) 应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检查职业健康检查记录，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1) 未对接触职业病危害人员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职业健康检查，本项不得分； 2) 未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本项不得分； 3) 职业健康监护档案不完整，每处扣1分； 4) 发现在岗员工未经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健康检查，每人次每项扣1分； 5) 职业健康检查结果未如实告知，每人次扣1分。	5		
7	劳动防护用品	适用范围：劳动防护用品、用具。		20		
		20701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 1) 应有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并按标准为从业人员免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 2) 应有劳动防护用品采购记录、发放记录、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培训记录和现场使用劳动防护用品检查记录。	检查劳动防护用品采购记录、发放标准和发放记录，作业现场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情况： 1) 无采购记录、发放标准或发放记录、劳动防护用品使用培训记录、检查记录之一的，本项不得分； 2) 相关记录不完整，每处扣1分。	5		
		20702 劳动防护用品质量 1) 提供的劳动防护用品应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2) 不应采购和使用无安全警示标志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	检查劳动防护用品检测合格证和验收手续和记录： 1) 无劳动防护用品检测合格证和验收记录，本项不得分； 2) 验收手续和记录不完善，每处扣	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3)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应有验收手续和记录。	1分。			
		20703 劳动防护用品使用 1)作业现场在用的劳动防护用品及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应有效; 2)操作人员必须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检查作业现场劳动防护用品的配备及使用情况、检查记录等: 1)作业现场在用防护用品及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失效,或应经检测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未检测,或超过检测有效期的,每项扣2分; 2)操作人员未按要求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每项扣2分。	10		
8	事故隐患排查治理	适用范围: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可能导致事故发生的物的不安全状态、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管理缺陷。		50		
		20801 事故隐患排查 1)应按制度要求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排查本单位的事事故隐患; 2)应开展隐患自查自报自纠工作,按时上报隐患。	检查安全生产检查或事故隐患排查相关记录等材料: 1)未进行安全生产检查或事故隐患排查和自查自报自纠的,本项不得分; 2)隐患排查、自查自报自纠记录不完整,每处扣3分。	15		
		20802 事故隐患治理 1)应建立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按照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 2)应对本单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送; 3)应做到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 4)应对整改效果进行评价。	检查事故隐患档案、统计分析、报送证明材料、整改措施等材料: 1)未按规定,将本单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送,本项不得分; 2)未按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本项不得分; 3)未做到“五到位”,本项不得分; 4)未建立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扣3分; 5)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或相关记录不完整,每处扣3分; 6)未对整改效果评价的,每处扣3分。	15		
		20803 燃气系统安全评价 1)在生产经营活动期间,应定期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2)当燃气系统发生事故时,应按 GB/T 50811 进行安全评价; 3)对在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事故隐患应立即整改或制定治理方案限期整改。	查看企业安全评价文件: 1)企业未定期进行安全评价的,本项不得分; 2)安全评价内容不符合标准要求的,每处扣4分; 3)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事故隐患未进行整改或制定整改措施的,每处扣4分。	20		
9	危险作业安全管理	适用范围:危险性较大的作业活动。		20		
		20901 作业许可管理 1)进行带气作业、动火、吊装、挖掘、建设工程拆除等危险作业,临近高压输电线路作业、有限空间内作业,应执行危险作业管理制度,并应实施作业许可管理; 2)危险作业审批文件中应列明全部安全技术措施,并采用勾选方式进行确认; 3)作业许可文件上应指定现场安全员,并应有作业安全负责人、作业负	检查危险作业审批记录等文件: 1)无危险作业审批记录,本项不得分; 2)作业许可文件上未指定现场安全员,每处扣4分; 3)无作业安全负责人、作业负责人、操作人员和监护人员的签字,每处扣4分; 4)危险作业审批记录不完整,每处扣4分; 5)危险作业安全技术措施未全部列	2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责人、操作人员和监护人员的签字。	明，未采用勾选方式进行确认，每处扣4分。			
10	劳动合同和工伤保险	适用范围：与从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及缴纳工伤保险。		10		
		21001 劳动合同 与从业人员订立的劳动合同中应载明有关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防止职业病危害，以及为从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和其他依法应办理的安全生产强制性保险等事项。	检查职工劳动合同签订情况： 劳动合同中未载明有关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防止职业病危害事项的，每人次每处扣1分。	5		
		21002 工伤保险 应依照规定参加工伤保险，为全部职工缴纳工伤保险费。	检查工伤保险缴付情况： 1) 未给全部职工办理工伤保险和其他依法应办理的安全生产强制性保险的，或未按规定足额缴纳工伤保险费，本项不得分； 2) 办理员工工伤保险有缺项的，每人次扣1分。	5		
11	相关方安全管理	适用范围：相关方安全管理。		20		
		21101 相关方管理 1) 相关方应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相应资质； 2) 应与相关方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在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3) 应对相关方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问题的，应当及时督促整改； 4) 发现相关方存在危害燃气设施安全、违反规定使用燃气等行为时，应立即予以劝阻、制止，并向燃气行政管理部门、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部门举报。	检查与相关方签订协议、相关方管理档案、相关方培训等材料： 1) 相关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相应资质，本项不得分； 2) 未与相关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未在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本项不得分； 3) 未对相关方定期进行安全检查或发现存在安全问题未督促整改，本项不得分； 4) 与相关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未明确燃气设施安全维护、管理的范围和责任，每处扣4分。	20		
12	燃气用户管理	适用范围：用户合同、安全宣传、安全巡检、报修电话和用户应急处置。		50		
		21201 用户合同 应建立用户档案，并与单位用户签订合同。	检查用户档案、用户合同签订情况： 1) 未建立用户档案，本项不得分； 2) 用户档案不完整，有缺项，每项扣2分； 3) 未与单位用户签订的合同，每项扣2分。	10		
		21202 安全宣传 应加强燃气安全知识宣传和普及工作，进行安全保护设备使用知识的普及，增强社会公众的燃气安全意识，提高防范和应对燃气事故的能力。	检查燃气安全宣传日活动情况、照片、图片等资料： 未开展宣传活动，本项不得分。	10		
		21203 安全巡检 1) 应按照规定对用户的燃气设施定期进行免费安全检查，做好安全检查记录； 2) 发现用户的燃气设施存在隐患的，应以书面形式告知用户； 3) 对用户存在的严重安全隐患应采取复查，向当地街道、居委会等部门通报等措施，并做好记录。	检查企业对用户安全巡检、检修记录等材料： 1) 企业提供用户巡检信息不实、伪造用户巡检记录，本项不得分； 2) 未按巡检计划进行巡检的、未达到巡检要求的，每处扣4分； 3) 发现用户有隐患而未采取措施的，每处扣4分。	2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1204 报修电话及报修档案 1) 应公开报修电话, 落实 24 小时值守, 并应及时受理处置用户报修; 2) 应建立报修档案, 跟踪处置结果。	拨打报修电话, 查看报修记录: 1) 无报修电话或电话不畅通, 本项不得分; 2) 无报修记录本项不得分; 3) 报修记录不完善每处扣 2 分。	10		
13	应急救援	适用范围: 事故应急救援体系。		40		
		21301 应急救援预案 1) 应按 GB 29639 的要求制定综合预案; 2) 风险种类多、可能发生多种事故类型的, 还应编制专项预案; 3) 对于危险性较大的重点设备和重点岗位, 应制定重点设备和重点岗位的现场处置方案; 4) 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应经过专家评审或论证, 出具论证报告, 主要负责人批准后方可实施; 5) 应急预案应每年进行评审, 每三年至少修订一次。	检查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培训、演练记录等材料: 1) 未制定应急救援预案, 本项不得分; 2) 应急救援预案未按相关标准制定, 内容不完善, 每项扣 3 分; 3) 应急救援预案文本未经论证或评审, 每项扣 3 分; 4) 应急预案不在有效期内, 每项扣 3 分。	15		
		21302 应急救援机构与队伍 1) 应建立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机构或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2) 应建立专职或兼职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志愿消防队或指定专兼职应急救援人员, 并对应急救援人员进行培训。企业也可委托专业抢险队伍做为本单位应急求援队伍。	检查救援机构设置情况、委托专业抢险队伍的委托文件: 1) 未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本项不得分; 2) 未建立专兼职抢险队伍或委托专业抢险队伍的, 本项不得分; 3) 应急救援人员培训记录不完善, 每处扣 2 分。	10		
		21303 应急救援物资 1) 应建立应急救援物资管理台账; 2) 应定期组织检验、维修, 确保应急设施和器材完好、有效; 3) 应急物资应有专人负责管理。	检查应急物资台账及应急物资管理人员设置情况: 1) 无应急救援物资管理台账, 本项不得分; 2) 无应急救援设备、器材检验、维修、保养记录, 每项扣 1 分; 3) 应急物资未设专人管理, 扣 1 分。	5		
		21304 应急演练 1) 每年应至少组织一次综合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 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 2) 应急预案演练结束后, 应对应急预案演练效果进行评估, 撰写应急预案演练评估报告。	检查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记录、评估报告等文件: 1) 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记录, 本项不得分; 2) 未按期进行演练, 缺一次扣 2 分; 3) 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评估报告, 或无应急演练评估内容的, 每处扣 2 分。	10		
14	安全生产事故管理	适用范围: 安全生产事故管理		20		
		21401 事故报告 1) 事故报告应及时、准确、完整, 任何单位和个人对事故不应迟报、漏报、谎报或者瞒报; 2) 事故发生后, 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立即向本单位负责人报告。	检查事故报告文件材料: 未按制度进行事故报告, 本项不得分。	10		
		21402 事故调查处理 1) 应认真吸取事故教训, 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 防止事故再次发生; 2) 发生事故后, 应按规定成立事故调查组, 明确其职责与权限, 进行事故调查或配合上级部门的事故调查;	检查事故档案、事故通报、会议记录等材料: 1) 未建立安全生产事故档案, 本项不得分; 2) 安全生产事故档案不完善, 每处扣 2 分;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3) 应查明事故发生的时间、经过、原因、人员伤亡情况及直接经济损失等； 4) 应根据有关证据、资料，分析事故的直接、间接原因和事故责任，提出整改措施和处理建议，编制事故调查报告。	3) 无安全生产事故通报或教育活动记录的，每处扣2分。			
15	危险源管理	适用范围：危险源。 21501 危险源管控 1) 应运用风险管理方法，对存在的危险源进行辨识，建立危险源登记档案； 2) 应制定危险源安全措施，消除或控制其中的不可接受风险。	检查危险源档案材料： 1) 未建立危险源登记档案，本项不得分； 2) 危险源辨识不准确，或未纳入危险源管控，每处扣2分。	10 10		
16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	适用范围：法律规定的各种特种设备。 21601 特种设备登记 特种设备应在投入使用前或投入使用30天内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登记。 21602 特种设备检验 1) 应建立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 2) 应按照安全技术规范定期检验要求，在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前1个月向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要求； 3) 应对在用特种设备的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测量调控装置及有关附属仪器仪表进行定期校验、检修。	检查特种设备登记档案： 特种设备未办理使用登记证，本项不得分。 检查特种设备档案、记录等文件： 1) 无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本项不得分； 2) 特种设备及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测量调控装置及有关附属仪器仪表未按规定要求进行定期检验，每处扣1分。	10 5 5		
17	安全设施管理	适用范围：安全设备设施。 21701 附属安全装置维护、保养 应对附属安全装置进行经常性的维护、保养，定期进行检测，保证正常运转。 21702 消防设施、器材 1) 应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器材； 2) 应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完好有效。 21703 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 1) 消防设施每年不应少于一次； 2) 防雷装置应每年雨季前对接地电阻进行检测，且应每半年一次； 3) 防静电装置每年不应少于2次。	检查附属安全装置维护、保养、检测记录等材料： 1) 无附属安全装置定期维护、保养、检测记录，本项不得分； 2) 检测记录不完善，缺一项扣2分。 检查消防设施、器材配置台账、检验记录等： 1) 未按标准配置消防器材，台账不完善，每项扣2分； 2) 消防设施、器材未按规定定期进行检验、维修，每项扣2分。 检查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检测记录： 1) 未对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进行检测，本项不得分； 2) 不符合检测周期要求，每项扣2分。	30 10 10 10		
18	安全绩效	适用范围：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了评定和改进。 21801 安全生产目标 1) 应根据自身安全生产实际，制定总体和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并按照所属基层单位和部门在生产经营中的职责，制定安全生产指标和考核办法，并应以签订目标责任书等方式进行明确； 2) 基层单位和部门应分解安全生产指	检查企业安全生产目标、目标责任书等文件： 1) 未制定总体和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安全生产指标，本项不得分； 2) 目标责任书不完善，有缺项，每处扣2分； 3) 基层单位和部门安全生产指标制定不完善，不合理，每处扣2分。	20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标。				
		21802 安全绩效评定 应每年至少一次对安全生产工作目标、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检查，并作为年度考评的重要依据。	检查安全绩效检查、评定文件；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工作目标、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检查的，本项不得分。	5		
		21803 安全绩效改进 1)应每年至少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进行一次识别和获取，及时传达给企业相关部门，将相关要求转化为企业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实施落实； 2)应每年至少对安全生产目标、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进行一次修改完善，确保其有效和适用，提高安全绩效。	检查识别文件： 1)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进行识别，本项不得分； 2)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目标、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进行一次修改完善的，本项不得分； 3) 文件不完善，未及时传达给相关部门，内容未落实，每处扣1分。	5		
三	设备设施	设置4项评定项目，17条评定内容		400		
1	门站与储配站	适用范围：加臭装置、储气罐、站内设备、泄漏检测、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设备巡检。		150		
		30101 加臭装置 1) 加臭装置运行应稳定可靠； 2) 加臭剂应无泄漏现象； 3) 存放加臭剂的场所应阴凉通风，远离明火和热源，远离人员密集的办公场所。	检查加臭装置运行状况： 1) 设备运行状况不符合要求，每处扣4分； 2) 加臭剂泄漏，每处扣4分； 3) 存放加臭剂的场所不符合要求，每处扣4分。	20		
		30102 储气罐 1) 罐体应无锈蚀； 2) 储气罐不应超压运行。	检查储气罐外观、压力及定期检验记录： 1) 超压运行，本项不得分； 2) 罐体存在锈蚀，每处扣4分。	20		
		30103 站内设备 1) 调压器、过滤器、阀门、管道、安全装置等外观应完好无损，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2) 设备应进行定期维护检修，保证完好有效； 3) 安全阀阀体上应悬挂校验铭牌，安全阀应在校验有效周期内；校验铅封完好；安全阀与被保护设施之间的阀门应全开，放散管设置应符合GB50028的规定。	检查设备外观、标识、运行状况、维护检修记录、检验或检测记录： 1) 设备外部有损坏、有油污或腐蚀等现象，每处扣5分； 2) 设备未按规定定期检修，每处扣5分； 3) 安全阀体上无检验铭牌，超过检验有效期，铅封破损或安全阀与被保护设备被阀门隔断，放散管设置不符合规定，每处扣5分。	30		
		30104 泄漏检测 站内设备设施不应有泄漏现象。	检测站内设备设施泄漏情况： 站内发现泄漏且未采取相应控制措施的，每处扣5分。	25		
		30105 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 1) 仪表系统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仪表外观应完好，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②仪表应在检定周期内； ③仪表的读数应在工艺操作要求范围内； ④仪表与被测量设备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2) 压力、流量监测，泄漏检测，防爆	检查仪表外观、检定日期及仪表读数，测试自控系统是否有效： 1) 仪表外观破损，有油污或锈蚀，每处扣5分； 2) 仪表超过有效期，每块表扣5分； 3) 仪表读数超出工艺操作要求范围，每块表扣5分； 4) 仪表与被测设备被阀门隔断，每处扣5分； 5) 压力、流量监测，泄漏检测，防	2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风机,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应完好有效。	爆风机,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失灵,每处扣5分。			
		30106 设备巡检 应对站内设备定期进行巡检,巡检内容应符合 CJJ 51 和本单位相关规定。	检查巡检记录、泄漏检测记录等文件: 巡检周期、巡检内容应符合标准及本单位相关规定,未按规定周期或内容要求执行,每项扣5分。	30		
2	调压站与调压箱	适用范围:站内设备、泄漏检测、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设备巡检。		100		
		30201 站内设备 1) 调压器、过滤器、阀门、管道、安全装置等外观应完好无损,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2) 设备应进行定期维护检修,保证完好有效; 3) 安全阀阀体上应悬挂校验铭牌,安全阀应在校验有效周期内;校验铅封应完好;安全阀与被保护设施之间的阀门应全开,放散管设置应符合 GB50028 的规定。	检查设备外观、标识、运行状况、维护检修记录、检验或检测记录: 1) 设备外部有损坏、有油污或腐蚀等现象,每处扣5分; 2) 设备未按规定定期检修,每处扣5分; 3) 安全阀体上无检验铭牌,超过检验有效期,铅封破损或安全阀与被保护设备被阀门隔断,放散管设置不符合规定,每处扣5分。	25		
		30202 泄漏检测 站内设备设施不应有泄漏现象。	检测站内设备设施泄漏情况: 站内发现泄漏且未采取相应控制措施的,每处扣5分。	25		
		30203 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 1) 仪表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 仪表外观应完好,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② 仪表应在检定周期内; ③ 仪表的读数应在工艺操作要求范围内; ④ 仪表与被测量设备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2) 压力、流量监测,泄漏检测,防爆风机,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应完好有效。	检查仪表外观、检定日期及仪表读数,测试自控系统是否有效: 1) 仪表外观破损,有油污或锈蚀,每处扣5分; 2) 仪表超过有效期,每块表扣5分; 3) 仪表读数超出工艺操作要求范围,每块表扣5分; 4) 仪表与被测设备被阀门隔断,每处扣5分; 5) 压力、流量监测,泄漏检测,防爆风机,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失灵,每处扣5分。	25		
		30204 设备巡检 应对站内设备定期进行巡检,巡检内容应符合 CJJ 51 和本单位相关规定。	检查巡检记录、泄漏检测记录等文件: 巡检周期、巡检内容应符合标准及本单位相关规定,未按规定周期或内容要求执行,每项扣5分。	25		
3	燃气管道	适用范围:阀门井(含周边管线)、设备巡检。		50		
		30301 阀门井(含周边管线) 1) 阀门井不应有塌陷,井内不应有积水,井盖完好; 2) 直埋阀应有护罩或护井; 3) 管道、阀门和调压器外观应无锈蚀、无变形。 4) 设备应进行定期维护检修,保证完好有效; 5) 燃气管道及管道附件不应有泄漏现象。	检查阀门井(含周边管线)外观及井内设备、设备维护保养记录: 1) 阀门井有塌陷或有积水、井盖缺失或破损,每处扣5分; 2) 直埋阀无护罩或护井,每处扣5分; 3) 管道、阀门、调压器有锈蚀或变形,每处扣5分; 4) 设备未按规定定期检修,每处扣5分; 5) 有泄漏现象且未采取控制措施,每处扣5分。	3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30302 设备巡检 应对管网设备定期进行巡检，巡检内容应符合 CJJ 51 和本单位相关规定。	检查巡检记录、泄漏检测记录、防腐检测、加臭量检测等文件； 巡检周期、巡检内容应符合标准及本单位相关规定，未按规定周期或内容要求执行，每项扣 4 分。	20		
4	其他设备设施	适用范围：消防设施、灭火器材、安全设施、变配电室和电气设施。		100		
		30401 消防设施 1) 消防水池的水质应良好，无腐蚀性，无漂浮物和油污； 2) 消防泵房内应清洁干净，无杂物和易燃物品堆放； 3) 消防泵和喷淋泵应运行良好，无异震动和异响，无漏水现象； 4) 消防供水装置无遮蔽或阻塞现象，站内消火栓水阀应能正常开启，消防水管（带）、水枪和扳手等器材应齐全完好，无挪用现象。	检查消防水池，检查水泵运转情况是否齐全有效： 1) 消防水池水质不好，每处扣 4 分； 2) 消防泵房脏乱，每处扣 4 分； 3) 消防泵喷淋泵运转不正常，每台扣 4 分； 4) 消防装置有阻塞现象，消火栓水阀不能正常开启，消防水管（带）、水枪和扳手不齐全，每处扣 4 分。	20		
		30402 灭火器材 工艺装置区、储罐区、配电间等应按相关规定配置灭火器材，灭火器材不应埋压、圈占和挪用且应完好有效。	检查消防器材是否齐全有效： 未按要求配置灭火器材或灭火器材被埋压、圈占、挪用，灭火器材超过有效期，每处扣 4 分。	20		
		30403 安全设施 与消防设施相连的声、光等报警和切断装置应完好有效。	检查报警和切断装置是否齐全有效： 报警、切断装置失效，本项不得分。	20		
		30404 变配电室 1) 变配电室应有防止无关人员进入的措施； 2) 变配电室的门、窗关闭应密合； 3) 电缆孔洞应用绝缘油泥封闭，与室外相通的窗、洞、通风孔应设防止鼠、蛇类等小动物进入的网罩； 4) 变配电室内的应急照明设备应完好有效； 5) 电缆沟上应盖有完好的盖板。	检查变配电室： 1) 变配电室无防止无关人员进行的措施，每处扣 4 分； 2) 门窗未密合，每处扣 4 分； 3) 电缆孔洞未封闭，未设网罩，每处扣 4 分； 4) 应急照明存在问题，每处扣 4 分； 5) 电缆沟盖板缺损，每处扣 4 分。	20		
		30405 电气设施 1) 各种电器元件及线路应接触良好，连接可靠，无严重发热、烧损现象； 2) 外露带电部分应屏护完好； 3) 防爆区内的照明设备、电气箱柜、开关等应采用防爆型； 4) 柜体外外应整洁、完好、无杂物、无积水； 5) 电气箱柜前应留有检修距离，前方 1.2m 范围内无障碍物； 6) 不得使用不符合规范的设备； 7) 保护接地应完好。	检查电气设施： 1) 线路接触不良，存在发热、烧损现象，每处扣 4 分； 2) 外露带电部分未有效屏护，每处扣 4 分； 3) 防爆区内未采用防爆型设备，每处扣 4 分； 4) 电气箱柜脏乱，每处扣 4 分； 5) 电气箱柜检修距离不符合要求，每处扣 4 分； 6) 使用淘汰设备，如刀闸等，本项不得分； 7) 未进行有效接地，每处扣 4 分。	20		
四	现场环境	设置 1 项评定项目，4 条评定内容		100		
1	现场环境	适用范围：门站与储配站、调压站与调压箱、燃气管道防火间距、水平净距，站内通道和安全警示标志。		100		
		40101 门站与储配站、调压站与调压箱、燃气管道防火间距、水平净距 门站与储配站、调压站与调压箱、燃	检查门站与储配站、调压站与调压箱、燃气管道防火间距、水平净距：	2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气管道的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应符合 GB 50028 的相关规定。	存在间距或净距不足且未采取有效控制措施，每处扣 5 分。			
		40102 站内通道 1) 站内消防车道应保持畅通，无阻碍消防救援的障碍物； 2) 设备之间的通道不应有妨碍操作的堆积物； 3) 场站内露天重要设施和管道的固定防撞装置应完好有效。	检查站内通道情况： 1) 消防车道、设备通道有障碍物，每处扣 5 分； 2) 防撞装置破损，每处扣 5 分。	25		
		40103 应急物资 1) 应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设备、器材，应急救援设备、器材应齐全有效； 2) 应在作业现场配置专用柜或指定存放地点，用于存放专业处置、个人防护、灭火和照明、人员急救等应急物资。	检查站内应急物资储备情况： 1) 未储备救援设备和器材，本项不得分； 2) 应急救援设备、器材缺失或失效，每项扣 5 分； 3) 作业现场未配置专用柜或指定存放地点存放救援物资的，每处扣 5 分。	25		
		40104 安全警示标志 1) 应根据各类场所的实际情况，按 CJJ/T 153 及企业内部规定，在各类场所和设备设施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进行危险提示、警示，告知危险的种类、后果及应急措施等； 2) 应在设备设施维修、检修、施工、吊装等作业现场设置警戒区域，在维修、检修现场的坑、井、洼、沟、陡坡等场所设置围栏； 3) 应在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的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载明产生职业病危害的种类、后果、预防和应急处置的措施等内容； 4) 使用具有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应有安全使用中文说明书并在明显位置告知。	检查安全警示标志的设置情况： 1) 未按标准设置安全警示标志，每处扣 5 分； 2) 作业现场未按要求设置围栏，每处扣 5 分； 3) 未在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的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的，每处扣 5 分； 4) 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无安全使用中文说明书或未在明显位置告知，每项扣 5 分。	25		
总计	四个部分	设置 24 项评定项目，71 条评定内容		1000		

附 录 B
(规范性附录)
压缩天然气供应企业评分表

B.1 压缩天然气供应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应按表 B.1 进行打分。

表 B.1 压缩天然气供应企业评分表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一	否决性条件	设置 1 项评定项目, 3 条评定内容		/		
1	否决性条件	适用范围: 企业主营和兼营生产经营活动。		/		
		10101 企业资质要求 应具备下列资质, 且应在有效期内, 生产经营活动与允许经营范围应相符: 1) 燃气经营许可证; 2) 营业执照; 3) 气瓶充装许可证(气瓶充装企业); 4)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有压缩天然气运输业务单位)。	查证企业资质文件, 如不符合要求,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10102 组织机构 应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查证企业组织机构文件, 如未按要求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10103 参评基本要求 企业不应存在下列情况: 1) 企业停业整顿期间; 2) 企业存在重大隐患未进行整改; 3) 近三年内企业发生安全生产死亡责任事故。	查证企业处罚记录, 如企业存在不符合参评基本要求的内容,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二	基础管理	设置 18 项评定项目, 48 条评定内容		500		
1	安全生产职责划分	适用范围: 企业各级单位、机构、部门和人员。		30		
		20101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 1) 建立健全并督促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2) 组织制定并督促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3) 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4) 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5) 定期研究安全生产问题; 6) 监督、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7) 组织实施本单位从业人员职业健康工作; 8) 组织制订并实施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9) 及时、如实报告安全生产事故; 10) 每年向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报告本单位安全生产情况。	检查主要负责人职责文件及文件签发情况、安全会议签到、安全会议记录、检查职代会文件: 1) 无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类文件, 本项不得分; 2)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不完善, 按评定内容缺一项扣 2 分; 3) 无主要负责人参加安全生产会议记录, 扣 2 分; 4) 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应急救援预案、工伤事故报告和事故隐患统计、分析报告, 未经主要负责人签发, 每处扣 2 分; 5) 主要负责人每年在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做的工作报告中无安全生产工作内容, 扣 2 分。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p>20102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p> <p>1) 提出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p> <p>2)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p> <p>3) 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p> <p>4) 督促落实本单位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p> <p>5) 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应急救援演练;</p> <p>6) 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 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p> <p>7)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p> <p>8) 督促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整改措施;</p> <p>9) 组织配合相关部门进行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p>	<p>检查各项制度执行表单, 记录等文件:</p> <p>1) 无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类文件, 本项不得分;</p> <p>2)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不完善, 按评定内容缺一项扣 2 分;</p> <p>3) 未制定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 扣 2 分;</p> <p>4) 如发生事故, 无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记录, 每处扣 2 分。</p>	10		
		<p>20103 安全生产责任制</p> <p>1) 应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 明确各级单位、部门和人员的安全生产职责;</p> <p>2) 应有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图。</p>	<p>检查安全生产责任体系设置情况等文件:</p> <p>1) 无安全生产责任制职责划分类文件, 本项不得分;</p> <p>2) 无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图, 本项不得分;</p> <p>3) 各级单位、部门和人员安全生产职责规定不完整, 不具针对性, 每处扣 2 分;</p> <p>4) 未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 或责任书内容不完整, 每处扣 2 分;</p> <p>5) 提问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被提问人员不清楚本岗位安全生产职责规定, 每人次扣 2 分。</p>	10		
2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p>适用范围: 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p> <p>20201 基本安全生产规章制度</p> <p>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并发放到相关工作岗位, 规范从业人员的生产行为。基本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至少应包含下列内容:</p> <p>1) 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制度;</p> <p>2) 安全生产检查制度;</p> <p>3) 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p> <p>4) 具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设备和设施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p> <p>5) 危险作业管理制度;</p> <p>6) 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p> <p>7)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和管理制度;</p> <p>8) 安全生产奖励和惩罚制度;</p> <p>9)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制度;</p> <p>10) 其他保障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p>	<p>检查所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相关的执行表单:</p> <p>1) 无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发布文件, 本项不得分;</p> <p>2) 发现岗位无对应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每处扣 4 分;</p> <p>3) 按评定内容要求缺少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每项扣 4 分;</p> <p>4) 制度内容不完善, 无针对性, 每处扣 4 分。</p>	30		
				2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0202 其他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 消防安全制度; 2) 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3) 相关方安全管理制度; 4) 用户服务管理制度; 5) 职业病危害防治制度; 6) 安全生产风险管理制度; 7) 安全警示标志管理制度; 8) 应急救援物资管理制度; 9) 危险化学品(加臭剂等)使用管理制度; 10) 脱硫、脱水、过滤等废物处理制度; 11) 气质检测制度; 12) 人员出入安全管理制度。	检查所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相关的执行表单: 1) 按评定内容要求缺少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每项扣 2 分; 2) 制度内容不完善, 无针对性, 每处扣 2 分。	10		
3	安全行为管理	适用范围: 生产经营和辅助生产经营行为。		45		
		20301 操作规程 1) 应按自身岗位设置、操作内容等情况制定相应的操作规程, 至少应包含下列内容: ①脱硫、脱水装置、加压装置及储气装置等的燃气设备设施的运行维护; ②抢修作业; ③置换、放散作业; ④有限空间作业; ⑤压缩天然气脱硫、干燥、压缩、加气、卸气及运输作业。 2) 应将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发放到相关岗位, 对职工进行相关内容培训。	检查操作规程等文件及文件签发情况: 1) 无安全操作规程发布文件, 本项不得分; 2) 无操作规程下发记录和操作规程培训记录, 本项不得分; 3) 操作规程与岗位设置、操作内容不符, 安全操作规程不齐全, 每项扣 2 分。	10		
		20302 作业行为管理 1) 应加强对生产作业行为的安全管理, 对作业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2) 从业人员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 不应违章作业; 3) 应对作业行为隐患、设备设施运行隐患、工艺技术隐患等进行分析, 采取控制措施; 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应持证作业; 5) 有限空间作业现场监护人员应持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检查工人操作行为及相关检查记录, 检查现场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1) 企业未对操作行为进行检查, 无检查记录的, 本项不得分; 2) 操作人员不清楚本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或有违反操作规程的项目, 每人次扣 5 分; 3) 未对存有隐患的作业行为、设备设施运行、工艺技术采取控制措施的, 每项扣 5 分; 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未取得特种作业人员证书从事特种作业的, 每人次扣 5 分; 5) 有限空间作业现场监护人员未持证上岗的, 每人次扣 5 分。	35		
4	安全生产投入	适用范围: 专项用于完善和改进安全生产条件资金投入。		20		
		20401 安全生产投入资金保证 应按安全生产资金管理制度保证安全生产相关资金的投入, 制定资金使用计划, 且应专项用于下列安全生产事项: 1) 安全技术措施工程建设; 2) 安全设备、设施的更新和维护;	检查企业安全生产投入资金计划及投入项目清单, 项目费用汇总等文件: 1) 无投入项目清单, 本项不得分; 2) 无投入资金计划, 扣 4 分; 3) 年度安全生产投入项目清单中, 无安全生产投入计划、台账, 未列	2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3)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 4) 劳动防护用品设备; 5) 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6) 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或者救援服务; 7) 其他保障安全生产的事项。	专用账户管理, 安全生产费用挪作他用等, 未按制度要求进行安全生产投入管理, 每处扣 4 分。			
5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适用范围: 主要负责人、特种作业人员, 及其他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考核。		55		
		20501 年度培训计划 应制定本企业年度培训计划, 对企业领导、安全管理人员、新员工及转岗员工、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的培训统一计划管理。	检查培训计划等文件: 1) 未编制年度培训计划并以文件形式下发的, 本项不得分; 2) 计划内容不符合实际要求或有缺项的, 每处扣 2 分。	10		
		20502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培训 1)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接受安全培训, 具备与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能力, 经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 并持有安全合格证书; 2) 主要负责人每年接受的在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时间不应少于 12 学时。	检查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证书、培训记录等材料: 1) 主要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无安全合格证书, 本项不得分; 2) 培训学时不足, 每人次扣 2 分。	10		
		20503 新员工安全培训 1) 从业人员在上岗前应经过三级安全培训教育, 未经安全生产培训合格的人员不应上岗作业; 2) 新招用的从业人员上岗前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不应少于 24 学时。	检查新员工三级教育卡、培训记录等材料: 1) 企业未对新员工进行岗前三级安全生产培训和考核的, 本项不得分; 2) 新员工岗前安全生产培训考核记录内容不详实、安全考核抄袭、无评定成绩, 每处扣 2 分; 3) 培训学时不足, 每人次扣 2 分。	10		
		2050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安全培训 1) 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培训及考核合格, 取得国家统一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 方可从事相应的作业或者管理工作; 2) 特种作业人员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 取得合格有效的特种作业人员作业操作资格, 方可上岗作业; 3) 应在所在班组中设立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公示看板; 4) 有限空间作业现场监护人员应经专项安全技术培训, 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方可上岗作业。	检查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取证、培训等文件: 1) 未建立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登记档案, 本项不得分; 2)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逾期未审, 每人次扣 2 分; 3) 未在特种(设备)作业操作岗位或所在班组中设立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公示看板, 每处扣 2 分; 4) 未组织有限空间作业人员培训, 本项不得分。	10		
		20505 其他从业人员安全培训 1) 应每年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2) 压缩天然气运输车辆的驾驶员和押运员应经专项安全技术培训, 取得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 方可上岗作业; 3)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每年接受的在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时间不应少于 8 学时; 4) 实施新工艺、新技术或者使用新设	检查教育培训档案、记录、试卷等材料: 1) 未对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从业人员进行职业卫生相关培训, 本项不得分; 2) 特种作业人员未取得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而上岗的, 本项不得分; 3) 安全生产培训记录不完整, 存在内容不详实、相互抄袭等, 每处扣 2 分;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备、新材料时，应对有关从业人员重新进行有针对性安全培训； 5) 换岗、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时，应重新接受两级安全培训； 6) 换岗、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以及生产经营单位实施新工艺、新技术或者使用新设备、新材料时，均不应少于 4 学时； 7)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应对从业人员进行上岗前的职业卫生培训和在岗期间定期职业卫生培训。	4) 未组织在岗员工、接触“四新”、转换工种和复工人员安全培训，每人扣 2 分； 5) 换岗、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时，未重新接受两级安全培训的，每人扣 2 分； 6) 培训学时不足，每人扣 2 分。			
		20506 安全文化 应采取多种形式的安全文化活动，引导全体员工的安全态度和安全行为，逐步形成全体员工所认同、共同遵守、带有本单位特点的安全价值观，实现法规和政府监管要求之上的安全自我约束，保障企业安全生产水平持续提高。	检查企业安全文化开展情况材料： 1) 企业未组织安全文化活动，本项不得分； 2) 加分项目：在评审年度安全生产活动中获得国家级奖项的，每项奖 5 分，获得市级奖项的，每项奖项加 3 分，获得区级奖项的，每项奖 2 分，最多奖励 10 分。	5		
6	职业健康	适用范围：为防止职业病所采取的管理措施。		20		
		20601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1) 应对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辨识，应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技术服务机构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2) 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应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定。	检查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记录或现状评定文件： 1) 未对职业病危害因素辨识，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未进行检测或现状评定的，本项不得分； 2) 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未按期进行现状评定，本项不得分。	5		
		20602 职业病危害申报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应将本单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申报。	检查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文件：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未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本项不得分。	5		
		20603 职业病危害告知 应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和待遇等进行公示，如实告知从业人员，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	检查劳动合同、职业健康检查结果： 1) 存在职业病危害未进行告知和公示的，本项不得分； 2)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未在合同中写明的，本项不得分。	5		
		20604 职业健康监护 1) 对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从业人员，应按照规定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职业健康检查； 2) 应将检查结果如实告知从业人员，并提供复印件； 3) 应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检查职业健康检查记录，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1) 未对接触职业病危害人员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职业健康检查，本项不得分； 2) 未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本项不得分； 3) 职业健康监护档案不完整，每处扣 1 分； 4) 发现在岗员工未经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健康检查，每人每次扣 1 分； 5) 职业健康检查结果未如实告知，每人扣 1 分。	5		
7	劳动防护用品	适用范围：劳动防护用品、用具。		20		
		20701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 1) 应有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并应	检查劳动防护用品采购记录、发放标准和发放记录，作业现场使用劳	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按标准为从业人员免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 2) 应有劳动防护用品采购记录、发放记录、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培训记录和现场使用劳动防护用品检查记录。	动防护用品的情况： 1) 无采购记录、发放标准或发放记录、劳动防护用品使用培训记录、检查记录之一的，本项不得分； 2) 相关记录不完整，每处扣1分。			
		20702 劳动防护用品质量 1) 提供的劳动防护用品应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2) 不应采购和使用无安全警示标志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 3) 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应有验收手续和记录。	检查劳动防护用品检测合格证和验收手续和记录： 1) 无劳动防护用品检测合格证和验收记录，本项不得分； 2) 验收手续和记录不完善，每处扣1分。	5		
		20703 劳动防护用品使用 1) 作业现场在用的劳动保护用品及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应有效； 2) 操作人员必须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检查作业现场劳动防护用品的配备及使用情况、检查记录等： 1) 作业现场在用防护用品及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失效，或应经检测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未检测，或超过检测有效期的，每项扣2分； 2) 操作人员未按要求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每项扣2分。	10		
8	事故隐患排查治理	适用范围：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可能导致事故发生的物的不安全状态、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管理缺陷。		50		
		20801 事故隐患排查 1) 应按制度要求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排查本单位事故隐患； 2) 应开展隐患自查自报自纠工作，按时上报隐患。	检查安全生产检查或事故隐患排查相关记录等材料： 1) 未进行安全生产检查或事故隐患排查和自查自报自纠的，本项不得分； 2) 隐患排查、自查自报自纠记录不完整，每处扣3分。	15		
		20802 事故隐患治理 1) 应建立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按照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 2) 应对本单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送； 3) 应做到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 4) 应对整改效果进行评价。	检查事故隐患档案、统计分析、报送证明材料、整改措施等材料： 1) 未按规定，将本单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送，本项不得分； 2) 未按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本项不得分； 3) 未做到“五到位”，本项不得分； 4) 未建立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扣3分； 5) 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或相关记录不完整，每处扣3分； 6) 未对整改效果评价的，每处扣3分。	15		
		20803 燃气系统安全评价 1) 在生产经营活动期间，应定期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2) 当燃气系统发生事故时，应按 GB/T 50811 进行安全评价； 3) 对在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事故隐患应立即整改或制定治理方案限期整改。	查看企业安全评价文件： 1) 企业未定期进行安全评价的，本项不得分； 2) 安全评价内容不符合标准要求的，每处扣4分； 3) 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事故隐患未进行整改或制定整改措施的，每处扣4分。	20		
9	危险作业	适用范围：危险性较大的作业活动。		2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安全管理	20901 作业许可管理 1) 进行带气作业、动火、吊装、挖掘、建设工程拆除等危险作业, 临近高压输电线路作业、有限空间内作业, 应执行危险作业管理制度, 并应实施作业许可管理; 2) 危险作业审批文件中应列明全部安全技术措施, 并采用勾选方式进行确认; 3) 作业许可文件上应指定现场安全员, 并应有作业安全负责人、作业负责人、操作人员和监护人员的签字。	检查危险作业审批记录等文件: 1) 无危险作业审批记录, 本项不得分; 2) 作业许可文件上未指定现场安全员, 每处扣4分; 3) 无作业安全负责人、作业负责人、操作人员和监护人员的签字, 每处扣4分; 4) 危险作业审批记录不完整, 每处扣4分; 5) 危险作业安全技术措施未全部列明, 未采用勾选方式进行确认, 每处扣4分。	20		
10	劳动合同和工伤保险	适用范围: 与从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及缴纳工伤保险。 21001 劳动合同 与从业人员订立的劳动合同中应载明有关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防止职业病危害, 以及为从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和其他依法应办理的安全生产强制性保险等事项。 21002 工伤保险 应依照规定参加工伤保险, 为全部职工缴纳工伤保险费。	检查职工劳动合同签订情况: 劳动合同中未载明有关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防止职业病危害事项的, 每人次每处扣1分。 检查工伤保险缴付情况: 1) 未给全部职工办理工伤保险和其他依法应办理的安全生产强制性保险的, 或未按规定足额缴纳工伤保险费, 本项不得分; 2) 办理员工工伤保险有缺项的, 每人次扣1分。	10 5 5		
11	相关方安全管理	适用范围: 相关方安全管理。 21101 相关方管理 1) 相关方应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相应资质; 2) 应与相关方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或者在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3) 应对相关方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 定期进行安全检查, 发现安全问题的, 应当及时督促整改; 4) 发现相关方存在危害燃气设施安全、违反规定使用燃气等行为时, 应立即予以劝阻、制止, 并向燃气行政管理部门、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部门举报。	检查与相关方签订协议、相关方管理档案、相关方培训等材料: 1) 相关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相应资质, 本项不得分; 2) 未与相关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或者未在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本项不得分; 3) 未对相关方定期进行安全检查或发现存在安全问题未督促整改, 本项不得分; 4) 与相关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未明确燃气设施安全维护、管理的范围和责任, 每处扣4分。	20 20		
12	燃气用户管理	适用范围: 用户合同、安全宣传、安全检查、报修电话和用户应急处置。 21201 用户合同 应建立用户档案, 并应与单位用户签订合同。 21202 安全宣传 应加强燃气安全知识宣传和普及工作, 进行安全保护设备使用知识的普	检查用户档案、用户合同签订情况: 1) 未建立用户档案, 本项不得分; 2) 用户档案不完整, 有缺项, 每项扣2分; 3) 未与单位用户签订的合同, 每项扣2分。 检查燃气安全宣传日活动情况、照片、图片等资料: 未开展宣传活动, 本项不得分。	50 10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及, 增强社会公众的燃气安全意识, 提高防范和应对燃气事故的能力。				
		21203 安全检查 1) 应按照规定对用户的燃气设施定期进行免费安全检查, 做好安全检查记录; 2) 发现用户的燃气设施存在隐患的, 应以书面形式告知用户; 3) 对用户存在的严重安全隐患应采取复查, 向当地街道、居委会等部门通报等措施, 并做好记录。	检查企业对用户安全检查、检修记录等材料: 1) 企业提供用户安全检查信息不实、伪造用户检查记录, 本项不得分; 2) 未按计划进行安全检查的、未达到安全检查要求的, 每处扣4分; 3) 发现用户有隐患而未采取措施的, 每处扣4分。	20		
		21204 报修电话及报修档案 1) 应公开报修电话, 落实24小时值守, 并及时受理处置用户报修; 2) 应建立报修档案, 跟踪处置结果。	拨打报修电话, 查看报修记录: 1) 无报修电话或电话不畅通, 本项不得分; 2) 无报修记录本项不得分; 3) 报修记录不完善每处扣2分。	10		
13	应急救援	适用范围: 事故应急救援体系。		40		
		21301 应急救援预案 1) 应按 GB 29639 的要求制定综合预案; 2) 风险种类多、可能发生多种事故类型的, 还应编制专项预案; 3) 对于危险性较大的重点设备和重点岗位, 应制定重点设备和重点岗位的现场处置方案; 4) 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应经过专家评审或论证, 出具论证报告, 主要负责人批准后方可实施; 5) 应急预案应每年进行评审, 每三年至少修订一次。	检查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培训、演练记录等材料: 1) 未制定应急救援预案, 本项不得分; 2) 应急救援预案未按相关标准制定, 内容不完善, 每项扣3分; 3) 应急救援预案文本未经论证或评审, 每项扣3分; 4) 应急预案不在有效期内, 每项扣3分。	15		
		21302 应急救援机构与队伍 1) 应建立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机构或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2) 应建立专职或兼职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志愿消防队或指定专兼职应急救援人员, 并对应急救援人员进行培训。企业也可委托专业抢修队伍做为本单位应急求援队伍。	检查救援机构设置情况、委托专业抢修队伍的委托文件: 1) 未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本项不得分; 2) 未建立专兼职抢修队伍或委托专业抢修队伍的, 本项不得分; 3) 应急救援人员培训记录不完善, 每处扣2分。	10		
		21303 应急救援物资 1) 应建立应急救援物资管理台账; 2) 应定期组织检验、维修, 确保应急设施和器材完好、有效; 3) 应急物资应有专人负责管理。	检查应急物资台账及应急物资管理人员设置情况: 1) 无应急救援物资管理台账, 本项不得分; 2) 无应急救援设备、器材检验、维修、保养记录, 每项扣1分; 3) 应急物资未设专人管理, 扣1分。	5		
		21304 应急演练 1) 每年应至少组织一次综合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 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 2) 应急预案演练结束后, 应对应急预案演练效果进行评估, 撰写应急预案演练评估报告。	检查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记录、评估报告等文件: 1) 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记录, 本项不得分; 2) 未按期进行演练, 缺一次扣2分; 3) 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评估报告, 或无应急演练评估内容的, 每处扣2分。	10		
14	安全生产事故管理	适用范围: 安全生产事故管理		20		
		21401 事故报告 1) 事故报告应及时、准确、完整, 任	检查事故报告文件材料: 未按制度进行事故报告, 本项不得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何单位和个人对事故不应迟报、漏报、谎报或者瞒报； 2) 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立即向本单位负责人报告。	分。			
		21402 事故调查处理 1) 应认真吸取事故教训，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防止事故再次发生； 2) 发生事故后，应按规定成立事故调查组，明确其职责与权限，进行事故调查或配合上级部门的事故调查； 3) 应查明事故发生的时间、经过、原因、人员伤亡情况及直接经济损失等； 4) 应根据有关证据、资料，分析事故的直接、间接原因和事故责任，提出整改措施和处理建议，编制事故调查报告。	检查事故档案、事故通报、会议记录等材料： 1) 未建立安全生产事故档案，本项不得分； 2) 安全生产事故档案不完善，每处扣 2 分； 3) 无安全生产事故通报或教育活动的记录的，每处扣 2 分。	10		
15	危险源管理	适用范围：重大危险源和一般危险源。		10		
		21501 重大危险源管控 1) 对本单位的重大危险源进行登记建档，并填报《重大危险源申报表》报当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2) 每两年至少对重大危险源进行一次安全评定，并出具安全评定报告，报当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 将本单位重大危险源以及有关安全措施、应急措施报安全生产监督部门备案。	检查重大危险源档案、记录等文件： 1) 未制定重大危险源安全措施，或相关安全措施不完整，本项不得分； 2) 未建立重大危险源登记档案，或相关档案不完整，每项扣 1 分； 3) 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安全评估，每项扣 1 分。	5		
		21502 一般危险源管控 1) 应运用风险管理方法，对存在的危险源进行辨识，建立危险源登记档案； 2) 应制定危险源安全措施，消除或控制其中的不可接受风险。	检查一般危险源档案材料： 1) 未建立危险源登记档案，本项不得分； 2) 危险源辨识不准确，或未纳入危险源管控，每处扣 1 分。	5		
16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	适用范围：法律规定的各种特种设备。		10		
		21601 特种设备登记 特种设备应在投入使用前或投入使用 30 天内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登记。	检查特种设备登记档案： 特种设备未办理使用登记证，本项不得分。	5		
		21602 特种设备检验 1) 应建立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 2) 应按 TSG R 0006 《气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和 TSG R 0009 《车用气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定期检验要求，在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前 1 个月向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要求； 3) 应对在用特种设备的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测量调控装置及有关附属仪器仪表进行定期校验、检修。	检查特种设备档案、记录等文件： 1) 无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本项不得分； 2) 特种设备及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测量调控装置及有关附属仪器仪表未按规定要求进行定期检验，每处扣 1 分。	5		
17	安全设施管理	适用范围：安全设备设施。		30		
		21701 附属安全装置维护、保养 应对附属安全装置进行经常性的维护、保养，定期进行检测，保证正常运转。	检查附属安全装置维护、保养、检测记录等材料： 1) 无附属安全装置定期维护、保养、检测记录，本项不得分； 2) 检测记录不完善，缺一项扣 2 分。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1702 消防设施、器材 1) 应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器材; 2) 应定期组织检验、维修, 确保完好有效。	检查消防设施、器材配置台账、检验记录等: 1) 未按标准配置消防器材, 台账不完善, 每项扣 2 分; 2) 消防设施、器材未按规定定期进行检验、维修, 每项扣 2 分。	10		
		21703 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 1) 消防设施每年不应少于一次; 2) 防雷装置应每年雨季前对接地电阻进行检测, 且应每半年一次; 3) 防静电装置每年不应少于 2 次。	检查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检测记录: 1) 未对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进行检测, 本项不得分; 2) 不符合检测周期要求, 每项扣 2 分。	10		
18	安全绩效	适用范围: 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了评定和改进。		20		
		21801 安全生产目标 1) 应根据自身安全生产实际, 制定总体和年度安全生产目标, 并按照所属基层单位和部门在生产经营中的职责, 制定安全生产指标和考核办法, 并应以签订目标责任书等方式进行明确; 2) 基层单位和部门应分解安全生产指标。	检查企业安全生产目标、目标责任书等文件: 1) 未制定总体和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安全生产指标, 本项不得分; 2) 目标责任书不完善, 有缺项, 每处扣 2 分; 3) 基层单位和部门安全生产指标制定不完善, 不合理, 每处扣 2 分。	10		
		21802 安全绩效评定 应每年至少一次对安全生产工作目标、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检查, 并作为年度考评的重要依据。	检查安全绩效检查、评定文件: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工作目标、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检查的, 本项不得分。	5		
		21803 安全绩效改进 1) 应每年至少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进行一次识别和获取, 及时传达给企业相关部门, 将相关要求转化为企业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实施落实; 2) 应每年至少对安全生产目标、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进行一次修改完善, 确保其有效和适用, 提高安全绩效。	检查识别文件: 1)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进行识别, 本项不得分; 2)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目标、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进行一次修改完善的, 本项不得分; 3) 文件不完善, 未及时传达给相关部门, 内容未落实, 每处扣 1 分。	5		
三	设备设施	设置 4 项评定项目, 24 条评定内容		400		
1	压缩天然气加气站	适用范围: 脱硫、脱水装置、废物处理, 加压装置, 加(卸)气, 储气装置, 站内设备, 泄漏检测, 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 设备巡检。		100		
		30101 脱硫、脱水装置、废物处理 1) 装置应运行平稳, 无异常声响; 2) 装置应定期检查; 3) 装置应定期排污, 废脱硫剂、硫等危险废物应可靠收集, 并应委托专业危险废物处理机构定期收集处理, 不应随意丢弃; 4) 不应将压缩机冷凝液和废油水直接排入下水道, 收集的压缩机冷凝液和废油水应委托专业危险废物处理机构定期收集处理。	检查脱硫、脱水装置运行情况、检查记录, 废脱硫剂、硫等危险废物以及压缩机冷凝液和废油水的处理记录: 1) 装置运行不正常, 每处扣 2 分; 2) 装置未按规定定期检查, 每处扣 2 分; 3) 装置未按规定定期排污, 或废物处理未按规定执行, 每处扣 2 分; 4) 直接排放废物, 发现一处本项不得分。	10		
		30102 加压装置 1) 压缩机的应运行平稳, 无异常响声、	检查压缩机的运行情况、排气压力和温度、润滑油箱油位、冷却系统,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部件过热及异常振动等现象； 2) 压缩机排气压力不应大于 25.0MPa (表压)，各级冷却后的排气温度不应超过相关标准规定的温度； 3) 压缩机的润滑油箱油位应处于正常范围内，供油压力、供油温度和回油温度应符合工艺要求； 4) 压缩机的冷却系统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采用水冷式压缩机的冷却水应定期检测，防止腐蚀引起内漏； ②采用风冷式压缩机的进风口鼓风机应运转正常。 5) 压缩机室（撬箱）内应整洁卫生，无无关杂物堆放。	压缩机室（撬箱）的卫生状况： 1) 压缩机运行不正常，每处扣 2 分； 2) 压缩机排气压力不符合规定，每处扣 2 分； 3) 压缩机润滑油箱压力、温度不正常，每处扣 2 分； 4) 冷却系统未按规定定期检测、鼓风机运转不正常，每处扣 2 分； 5) 压缩机室内有杂物，每处扣 2 分。			
		30103 加（卸）气 1) 气瓶车和加气车辆停靠点边界线应明显； 2) 气瓶车和加气车辆应在加气站内指定地点停靠； 3) 加（应连接完好，接地栓上的金属接触部位应无腐蚀现象，加（卸）气前气瓶车应使用静电接地栓良好接地； 4) 气瓶车和气瓶组的充装压力及卸气后的余压应符合工艺要求； 5) 加（卸）气软管及加气软管上的拉断阀应完好； 6) 加（卸）气枪应外观完好，扳机操作灵活，加（卸）气枪和汽车受气口的密封帽应完好； 7) 加（卸）气机或柱应运行平稳，无异常声响。	检查气瓶车和加气车辆停靠情况，静电接地情况，气瓶车和气瓶组重装压力和余压，加（卸）气软管和加（卸）气机或柱外观及运行情况： 1) 气瓶车或加气车辆停靠点界限不明显，每扣 4 分； 2) 气瓶车或加气车辆未在指定地点停靠，每处扣 4 分； 3) 加（卸）气柱静电接地栓卡有腐蚀或未良好接地，每处扣 4 分； 4) 压力及卸气后的余压不符合要求，每处扣 4 分； 5) 软管拉断阀不符合要求，每处扣 4 分； 6) 加（卸）气枪应外观有破损，扳机操作不灵活，加（卸）气枪和汽车受气口的密封帽有破损，每处扣 4 分； 7) 加（卸）气机或柱应运行异常，每处扣 4 分。	20		
		30104 储气装置 1) 储气井、储气瓶进出口的截止阀、压力表、安全阀、排液装置和紧急放散管等安全装置应完好有效； 2) 储气井、储气瓶工作状态良好，无损坏、鼓泡和锈蚀迹象。	检查储气装置外观、运行情况： 1) 截止阀、压力表、安全阀、排液装置和紧急放散管等安全装置有破损，每处扣 2 分； 2) 储气瓶工作状态异常，有破损、鼓泡和锈蚀迹象，每处扣 2 分。	10		
		30105 站内设备 1) 脱硫装置、脱水装置、压缩机、储气瓶、管道等外观应完好无损，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2) 设备应进行定期维护检修； 3) 安全阀体上应悬挂校验铭牌，应在校验有效周期内；应注明下次校验时间，校验铅封应完好；安全阀与被保护设施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检查设备外观、标识、运行状况、维护检修记录、检验或检测记录： 1) 设备外部有损坏、有油污或腐蚀等现象，每处扣 4 分； 2) 设备未按规定定期检修，每处扣 4 分； 3) 安全阀体上无检验铭牌，超过检验有效期，铅封破损或安全阀与被保护设备被阀门隔断，每处扣 4 分。	20		
		30106 泄漏检测 站内设备设施不应有泄漏现象。	检测站内设备设施泄漏情况： 站内发现泄漏且未采取相应控制措施的，每处扣 2 分。	10		
		30107 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 1) 仪表系统应符合下列要求：	检查仪表外观、检定日期及仪表读数，测试自控系统是否有效：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①仪表外观应完好，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②仪表应在检定周期内； ③仪表的读数应在工艺操作要求范围内； ④仪表与被测量设备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2) 压力、流量监测，泄漏检测，防爆风机，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应完好有效。	1) 仪表外观破损，有油污或锈蚀，每处扣 2 分； 2) 仪表超过有效期，每块表扣 2 分； 3) 仪表读数超出工艺操作要求范围，每块表扣 2 分； 4) 仪表与被测设备被阀门隔断，每处扣 2 分； 5) 压力、流量监测，泄漏检测，防爆风机，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失灵，每处扣 2 分。			
		30108 设备巡检 应对站内设备定期进行巡检，巡检内容应符合 CJJ 51 和本单位相关规定。	检查巡检记录、泄漏检测记录等文件； 巡检周期、巡检内容应符合标准及本单位相关规定，未按规定周期或内容要求执行，每项扣 2 分。	10		
2	压缩天然气供应站	适用范围：储气瓶组、加臭装置、供热（热水）装置、站内设备、阀门井、泄漏检测、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设备巡检。		100		
		30201 储气瓶组 1) 气瓶上的漆色、字样应清晰可见，提手和底座应牢固、不松动，瓶体应无鼓泡、烧痕或裂纹；气瓶角阀应密封良好； 2) 站内备用气瓶组应固定牢靠，不应在阳光直射的地点露天存放。	检查储气瓶组外观： 1) 气瓶有破损、角阀不密封，每处扣 4 分； 2) 气瓶组未可靠固定，或停放地点不符合要求，每处扣 4 分。	20		
		30202 加臭装置 1) 加臭装置运行应稳定可靠； 2) 加臭剂应无泄漏现象； 3) 存放加臭剂的场所应阴凉通风，远离明火和热源，远离人员密集的办公场所。	检查加臭装置运行状况： 1) 设备运行状况不符合要求，每处扣 2 分； 2) 加臭剂泄漏，每处扣 2 分； 3) 存放加臭剂的场所不符合要求，每处扣 2 分。	10		
		30203 供热（热水）装置 1) 热水管道上安全阀应完好； 2) 热水管道和回水管道应设有隔热保温层，保温层应完好无破损，能有效防止热量损失、高温灼烫； 3) 热水炉应运行平稳，安全保护功能完好有效，工作参数正常，无异常声响，无热水泄漏现象； 4) 热水泵的转轴外侧金属防护罩应固定牢靠；热水系统的补水应采用经离子交换树脂软化后的水，水质检测设备完好有效。	检查供热（热水）装置外观、运行情况： 1) 热水管道上安全阀有破损每处扣 2 分； 2) 没有隔热保温层，或保温层破损，每处扣 2 分； 3) 热水炉运行异常，安全保护失效，工作参数正常，有异常声响，有热水泄漏现象，每处扣 2 分； 4) 金属防护罩未可靠固定；水质检测设备失效，每处扣 2 分。	10		
		30204 站内设备 1) 储气瓶组、阀门、供热（热水）装置、管道等外观应完好无损，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2) 设备应正常运行，并应进行定期维护检修； 3) 安全阀体上应悬挂校验铭牌，应在校验有效周期内；应注明下次校验时间，校验铅封应完好；安全阀与被保护设施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检查设备外观、标识、运行状况、维护检修记录、检验或检测记录： 1) 设备外部有损坏、有油污或腐蚀等现象，每处扣 4 分； 2) 设备未按规定定期检修，每处扣 4 分； 3) 安全阀体上无检验铭牌，超过检验有效期，铅封破损或安全阀与被保护设备被阀门隔断，每处扣 4 分。	20		
		30205 阀门井 1) 阀门井不应有塌陷，井内不应有积	检查阀门井外观及井内设备： 1) 阀门井有塌陷或有积水、井盖缺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水, 井盖完好; 2)管道、阀门和调长器外观应无锈蚀、无变形。 3)燃气管道及管道附件不应有泄漏现象。	失或破损, 每处扣 2 分; 2) 管道、阀门、调长器有锈蚀或变形, 每处扣 2 分; 3) 有泄漏现象且未采取控制措施, 每处扣 2 分。			
		30206 泄漏检测 站内设备设施不应有泄漏现象。	检测站内设备设施泄漏情况: 站内发现泄漏且未采取相应控制措施的, 每处扣 2 分。	10		
		30207 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 1) 仪表系统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仪表外观应完好, 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②仪表应在检定周期内; ③仪表的读数应在工艺操作要求范围内; ④仪表与被测量设备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2) 压力、流量监测, 泄漏检测, 防爆风机, 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应完好有效。	检查仪表外观、检定日期及仪表读数, 测试自控系统是否有效: 1) 仪表外观破损, 有油污或锈蚀, 每处扣 2 分; 2) 仪表超过有效期, 每块表扣 2 分; 3) 仪表读数超出工艺操作要求范围, 每块表扣 2 分; 4) 仪表与被测设备被阀门隔断, 每处扣 2 分; 5) 压力、流量监测, 泄漏检测, 防爆风机, 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失灵, 每处扣 2 分。	10		
		30208 设备巡检 应对站内设备定期进行巡检, 巡检内容应符合 CJJ 51 和本单位相关规定。	检查巡检记录、泄漏检测记录等文件: 巡检周期、巡检内容应符合标准及本单位相关规定, 未按规定周期或内容要求执行, 每项扣 2 分。	10		
3	压缩天然气运输汽车	适用范围: CNG 车载储气瓶组、CNG 专用运输车、车辆检查。		100		
		30301 CNG 车载储气瓶组 1) 瓶组框架应无损伤, 焊缝无裂纹、无明显变形; 2)罐体或气瓶外壁应无机械刮伤或碰伤、裂纹, 表面涂漆应完好、标志应清晰、紧固件无松动; 3) 放空管的防水帽应齐全; 4) 瓶阀及其连接面应无泄漏; 5) 管路上各焊点、管路与球阀连接点应无泄漏; 6) 汇总管固定用 U 型螺栓应紧固; 7) 快装接头应密封可靠, 开闭良好; 8)各控制阀门应开闭良好、密封可靠、无泄漏; 9) 爆破片安全放散装置应无损伤、连接部位无泄漏; 10) 压力表及连接部位应无损伤、无泄漏, 压力表体完好, 并在有效期内。	检查 CNG 车载储气瓶组框架、罐体、防水帽、阀门、安全放散装置、压力表及泄漏检测等: 1) 瓶组框架破损, 有裂纹、变形, 每处扣 5 分; 2) 罐体或气瓶外壁有机械刮伤或碰伤、裂纹, 表面涂漆破损、标志不清晰、紧固件有松动, 每处扣 5 分; 3) 放空管的防水帽缺失, 每处扣 5 分; 4) 瓶阀及其连接面有泄漏, 每处扣 5 分; 5) 管路上各焊点、管路与球阀连接点有泄漏, 每处扣 5 分; 6) 汇总管固定用 U 型螺栓松动, 每处扣 5 分; 7) 快装接头未密封, 开闭不灵活, 每处扣 5 分; 8) 各控制阀门开闭不灵活、有泄漏, 每处扣 5 分; 9) 爆破片安全放散装置有损伤、连接部位有泄漏, 每处扣 5 分; 10) 压力表及连接部位有损伤、泄漏, 压力表体破损, 失效, 每处扣 5 分。	40		
		30302 CNG 专用运输车 1) 制动系统、转向系统、助力系统应安全有效;	检查 CNG 专用运输车制动系统、转向系统、助力系统, 灯光系统, 导静电橡胶拖地带, 轮胎, 应急处理	4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 灯光系统应正常可用, 携带的“危险品”三角形顶灯应完好无损; 3) 导静电橡胶拖地带应与地面接触, 且配置铅坠; 4) 轮胎应无异常磨损, 无影响行驶的裂缝; 5) 应急处理器材和安全防护装备应齐全有效; 6) 行驶记录仪、定位系统和无线通讯设备应正常有效。	器材和安全防护装备及行驶记录仪、定位系统和无线通讯设备等: 1) 制动系统、转向系统、助力系统失效, 每处扣 5 分; 2) 灯光系统有问题, “危险品”三角形顶灯破损, 每处扣 5 分; 3) 导静电橡胶拖地带未与地面接触, 或无铅坠, 每处扣 5 分; 4) 轮胎异常磨损, 有影响行驶的裂缝, 每处扣 5 分; 5) 应急处理器材和安全防护装备不齐全或失效, 每处扣 5 分; 6) 行驶记录仪、定位系统和无线通讯设备失效, 每处扣 5 分。			
		30303 车辆检查 应对车辆定期进行检查, 检查内容应符合 CJJ 51 和本单位相关规定。	检查交接班记录等文件: 检查内容应符合标准及本单位相关规定, 未按规定要求执行, 每项扣 4 分。	20		
4	其他设备设施	适用范围: 消防设施、灭火器材、安全设施、变配电室和电气设施。		100		
		30401 消防设施 1) 消防水池的水质应良好, 无腐蚀性, 无漂浮物和油污; 2) 消防泵房内应清洁干净, 无杂物和易燃物品堆放; 3) 消防泵和喷淋泵应运行良好, 无异常震动和异响, 无漏水现象; 4) 消防供水装置无遮蔽或阻塞现象, 站内消火栓水阀应能正常开启, 消防水管(带)、水枪和扳手等器材应齐全完好, 无挪用现象。	检查消防水池, 检查水泵运转情况是否齐全有效: 1) 消防水池水质不好, 每处扣 4 分; 2) 消防泵房脏乱, 每处扣 4 分; 3) 消防泵喷淋泵运转不正常, 每台扣 4 分; 4) 消防装置有阻塞现象, 消火栓水阀不能正常开启, 消防水管(带)、水枪和扳手不齐全, 每处扣 4 分。	20		
		30402 灭火器材 工艺装置区、储罐区、配电间等应按相关规定配置灭火器材, 灭火器材不应埋压、圈占和挪用且应完好有效。	检查消防器材是否齐全有效: 未按要求配置灭火器材或灭火器材被埋压、圈占、挪用, 灭火器材超过有效期, 每处扣 4 分。	20		
		30403 安全设施 与消防设施相连的声、光等报警和切断装置应完好有效。	检查报警和切断装置是否齐全有效: 报警、切断装置失效, 本项不得分。	20		
		30404 变配电室 1) 变配电室应有防止无关人员进入的措施; 2) 变配电室的门、窗关闭应密合; 3) 电缆孔洞应用绝缘油泥封闭, 与室外相通的窗、洞、通风孔应设防止鼠、蛇类等小动物进入的网罩; 4) 变配电室内的应急照明设备应完好有效; 5) 电缆沟上应盖有完好的盖板。	检查变配电室: 1) 变配电室无防止无关人员进行的措施, 每处扣 4 分; 2) 门窗未密合, 每处扣 4 分; 3) 电缆孔洞未封闭, 未设网罩, 每处扣 4 分; 4) 应急照明存在问题, 每处扣 4 分; 5) 电缆沟盖板缺损, 每处扣 4 分。	20		
		30405 电气设施 1) 各种电器元件及线路应接触良好, 连接可靠, 无严重发热、烧损现象; 2) 外露带电部分应屏护完好; 3) 防爆区内的照明设备、电气箱柜、开关等应采用防爆型; 4) 柜体外内外应整洁、完好、无杂物、无积水;	检查电气设施: 1) 线路接触不良, 存在发热、烧损现象, 每处扣 4 分; 2) 外露带电部分未有效屏护, 每处扣 4 分; 3) 防爆区内未采用防爆型设备, 每处扣 4 分; 4) 电气箱柜脏乱, 每处扣 4 分;	2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5) 电气箱柜前应留有检修距离, 前方 1.2m 范围内无障碍物; 6) 不得使用不符合规范的设备; 7) 保护接地应完好。	5) 电气箱柜检修距离不符合要求, 每处扣 4 分; 6) 使用淘汰设备, 如刀闸等, 本项不得分; 7) 未进行有效接地, 每处扣 4 分。			
四	现场环境	设置 1 项评定项目, 4 条评定内容		100		
1	现场环境	适用范围: 压缩天然气加气站、压缩天然气供应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 站内通道和安全警示标志。		100		
		40101 压缩天然气加气站、压缩天然气供应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 压缩天然气加气站、压缩天然气供应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应符合 GB 50156 的相关规定。	检查压缩天然气加气站、压缩天然气供应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 存在间距或净距不足且未采取有效控制措施, 每处扣 5 分。	25		
		40102 站内通道 1) 站内消防车道应保持畅通, 无阻碍消防救援的障碍物; 2) 设备之间的通道不应有妨碍操作的堆积物; 3) 场站内露天重要设施和管道的固定防撞装置应完好有效。	检查站内通道情况: 1) 消防车道、设备通道有障碍物, 每处扣 5 分; 2) 防撞装置破损, 每处扣 5 分。	25		
		40103 应急物资 1) 应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设备、器材, 应急救援设备、器材应齐全有效; 2) 应在作业现场配置专用柜或指定存放地点, 用于存放专业处置、个体防护、灭火和照明、人员急救等应急物资。	检查站内应急物资储备情况: 1) 未储备救援设备和器材, 本项不得分; 2) 应急救援设备、器材缺失或失效, 每项扣 5 分; 3) 作业现场未配置专用柜或指定存放地点存放救援物资的, 每处扣 5 分。	25		
		40104 安全警示标志 1) 应根据各类场所的实际情况, 按 CJJ/T 153 及企业内部规定, 在各类场所和设备设施上, 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进行危险提示、警示, 告知危险的种类、后果及应急措施等; 2) 应在设备设施维修、检修、施工、吊装等作业现场设置警戒区域, 在维修、检修现场的坑、井、洼、沟、陡坡等场所设置围栏; 3) 应在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的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 载明产生职业病危害的种类、后果、预防和应急处置的措施等内容; 4) 使用具有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 应有安全使用中文说明书并在明显位置告知。	检查安全警示标志的设置情况: 1) 未按标准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每处扣 5 分; 2) 作业现场未按要求设置围栏, 每处扣 5 分; 3) 未在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的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的, 每处扣 5 分; 4) 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无安全使用中文说明书或未在明显位置告知, 每项扣 5 分。	25		
总计	四个部分	设置 24 项评定项目, 79 条评定内容		1000		

附 录 C
(规范性附录)
液化天然气供应企业评分表

C.1 液化天然气供应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应按表 C.1 进行打分。

表 C.1 液化天然气供应企业评分表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一	否决性条件	设置 1 项评定项目, 3 条评定内容		/		
1	否决性条件	适用范围: 企业主营和兼营生产经营活动。		/		
		10101 企业资质要求 应具备下列资质, 且应在有效期内, 生产经营活动与允许经营范围应相符: 1) 燃气经营许可证; 2) 营业执照; 3) 气瓶充装许可证(气瓶充装企业); 4)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有液化天然气运输业务单位)。	查证企业资质文件, 如不符合要求,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10102 组织机构 应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查证企业组织机构文件, 如未按要求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10103 参评基本要求 企业不应存在下列情况: 1) 企业停业整顿期间; 2) 企业存在重大隐患未进行整改; 3) 近三年内企业发生安全生产死亡责任事故。	查证企业处罚记录, 如企业存在不符合参评基本要求的内容,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二	基础管理	设置 18 项评定项目, 48 条评定内容		500		
1	安全生产职责划分	适用范围: 企业各级单位、机构、部门和人员。		30		
		20101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 1) 建立健全并督促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2) 组织制定并督促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3) 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4) 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5) 定期研究安全生产问题; 6) 监督、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7) 组织实施本单位从业人员职业健康工作; 8) 组织制订并实施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9) 及时、如实报告安全生产事故; 10) 每年向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报告本单位安全生产情况。	检查主要负责人职责文件及文件签发情况、安全会议签到、安全会议记录、检查职代会文件: 1) 无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类文件, 本项不得分; 2)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不完善, 按评定内容缺一项扣 2 分; 3) 无主要负责人参加安全生产会议记录, 扣 2 分; 4) 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应急救援预案、工伤事故报告和事故隐患统计、分析报告, 未经主要负责人签发, 每处扣 2 分; 5) 主要负责人每年在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做的工作报告中无安全生产工作内容, 扣 2 分。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p>20102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p> <p>1) 提出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p> <p>2)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p> <p>3) 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p> <p>4) 督促落实本单位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p> <p>5) 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应急救援演练;</p> <p>6) 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 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p> <p>7)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p> <p>8) 督促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整改措施;</p> <p>9) 组织配合相关部门进行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p>	<p>检查各项制度执行表单, 记录等文件:</p> <p>1) 无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类文件, 本项不得分;</p> <p>2)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不完善, 按评定内容缺一项扣 2 分;</p> <p>3) 未制定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 扣 2 分;</p> <p>4) 如发生事故, 无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记录, 每处扣 2 分。</p>	10		
		<p>20103 安全生产责任制</p> <p>1) 应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 明确各级单位、部门和人员的安全生产职责;</p> <p>2) 应有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图。</p>	<p>检查安全生产责任体系设置情况等文件:</p> <p>1) 无安全生产责任制职责划分文件, 本项不得分;</p> <p>2) 无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图, 本项不得分;</p> <p>3) 各级单位、部门和人员安全生产职责规定不完整, 不具针对性, 每处扣 2 分;</p> <p>4) 未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 或责任书内容不完整, 每处扣 2 分;</p> <p>5) 提问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被提问人员不清楚本岗位安全生产职责规定, 每人次扣 2 分。</p>	10		
2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p>适用范围: 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p> <p>20201 基本安全生产规章制度</p> <p>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并发放到相关工作岗位, 规范从业人员的生产行为。基本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至少应包含下列内容:</p> <p>1) 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制度;</p> <p>2) 安全生产检查制度;</p> <p>3) 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p> <p>4) 具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设备和设施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p> <p>5) 危险作业管理制度;</p> <p>6) 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p> <p>7)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和管理制度;</p> <p>8) 安全生产奖励和惩罚制度;</p> <p>9)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制度;</p> <p>10) 其他保障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p>	<p>检查所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相关的执行表单:</p> <p>1) 无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发布文件, 本项不得分;</p> <p>2) 发现岗位无对应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每处扣 4 分;</p> <p>3) 按评定内容要求缺少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每项扣 4 分;</p> <p>4) 制度内容不完善, 无针对性, 每处扣 4 分。</p>	30		
				2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0202 其他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 消防安全制度; 2) 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3) 相关方安全管理制度; 4) 用户服务管理制度; 5) 职业病危害防治制度; 6) 安全生产风险管理制度; 7) 安全警示标志管理制度; 8) 应急救援物资管理制度; 9) 危险化学品(加臭剂等)使用管理制度; 10) 脱硫、脱水、过滤等废物处理制度; 11) 气质检测制度; 12) 人员出入安全管理制度。	检查所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相关的执行表单: 1) 按评定内容要求缺少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每项扣2分; 2) 制度内容不完善, 无针对性, 每处扣2分。	10		
3	安全行为管理	适用范围: 生产经营和辅助生产经营行为。		45		
		20301 操作规程 1) 应按自身岗位设置、操作内容等情况制定相应的操作规程, 至少应包含下列内容: ①气体净化装置、加压装置及储罐等燃气设备设施的运行维护; ②抢修作业; ③置换、放散作业; ④有限空间作业; ⑤液化天然气卸气、气化、加气及运输作业。 2) 应将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发放到相关岗位, 对职工进行相关内容培训。	检查操作规程等文件及文件签发情况: 1) 无安全操作规程发布文件, 本项不得分; 2) 无操作规程下发记录和操作规程培训记录, 本项不得分; 3) 操作规程与岗位设置、操作内容不符, 安全操作规程不齐全, 每项扣2分。	10		
		20302 作业行为管理 1) 应加强对生产作业行为的安全管理, 对作业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2) 从业人员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 不应违章作业; 3) 应对作业行为隐患、设备设施运行隐患、工艺技术隐患等进行分析, 采取控制措施; 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应持证作业; 5) 有限空间作业现场监护人员应持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检查工人操作行为及相关检查记录, 检查现场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1) 企业未对操作行为进行检查, 无检查记录的, 本项不得分; 2) 操作人员不清楚本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或有违反操作规程的项目, 每人次扣5分; 3) 未对存有隐患的作业行为、设备设施运行、工艺技术采取控制措施的, 每项扣5分; 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未取得特种作业人员证书从事特种作业的, 每人次扣5分; 5) 有限空间作业现场监护人员未持证上岗的, 每人次扣5分。	35		
4	安全生产投入	适用范围: 专项用于完善和改进安全生产条件资金投入。		20		
		20401 安全生产投入资金保证 应按安全生产资金管理制度保证安全生产相关资金的投入, 制定资金使用计划, 且应专项用于下列安全生产事项: 1) 安全技术措施工程建设; 2) 安全设备、设施的更新和维护; 3)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 4) 劳动防护用品设备;	检查企业安全生产投入资金计划及投入项目清单, 项目费用汇总等文件: 1) 无投入项目清单, 本项不得分; 2) 无投入资金计划, 扣4分; 3) 年度安全生产投入项目清单中, 无安全生产投入计划、台账, 未列专用账户管理, 安全生产费用挪作他用等, 未按制度要求进行安全生	2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5) 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6) 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或者救援服务; 7) 其他保障安全生产的事项。	产投入管理, 每处扣4分。			
5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适用范围: 主要负责人、特种作业人员, 及其他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考核。		55		
		20501 年度培训计划 应制定本企业年度培训计划, 对企业领导、安全管理人员、新员工及转岗员工、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的培训统一计划管理。	检查培训计划等文件: 1) 未编制年度培训计划并以文件形式下发的, 本项不得分; 2) 计划内容不符合实际要求或有缺项的, 每处扣2分。	10		
		20502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培训 1)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接受安全培训, 具备与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能力, 经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 并持有安全合格证书; 2) 主要负责人每年接受的在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时间不应少于12学时。	检查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证书、培训记录等材料: 1) 主要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无安全合格证书, 本项不得分; 2) 培训学时不足, 每人次扣2分。	10		
		20503 新员工安全培训 1) 从业人员在上岗前应经过三级安全培训教育, 未经安全生产培训合格的人员不应上岗作业; 2) 新招用的从业人员上岗前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不应少于24学时。	检查新员工三级教育卡、培训记录等材料: 1) 企业未对新员工进行岗前三级安全生产培训和考核的, 本项不得分; 2) 新员工岗前安全生产培训考核记录内容不详实、安全考核抄袭、无评定成绩, 每处扣2分; 3) 培训学时不足, 每人次扣2分。	10		
		2050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安全培训 1) 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培训及考核合格, 取得国家统一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 方可从事相应的作业或者管理工作; 2) 特种作业人员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 取得合格有效的特种作业人员作业操作资格, 方可上岗作业; 3) 应在所在班组中设立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公示看板; 4) 有限空间作业现场监护人员应经专项安全技术培训, 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方可上岗作业。	检查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取证、培训等文件: 1) 未建立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登记档案, 本项不得分; 2)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逾期未审, 每人次扣2分; 3) 未在特种(设备)作业操作岗位或所在班组中设立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公示看板, 每处扣2分; 4) 未组织有限空间作业人员培训, 本项不得分。	10		
		20505 其他从业人员安全培训 1) 应每年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2) 液化天然气运输车辆的驾驶员和押运员应经专项安全技术培训, 取得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 方可上岗作业; 3)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每年接受的在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时间不应少于8学时; 4) 实施新工艺、新技术或者使用新设备、新材料时, 应对有关从业人员重	检查教育培训档案、记录、试卷等材料: 1) 未对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从业人员进行职业卫生相关培训, 本项不得分; 2) 特种作业人员未取得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而上岗的, 本项不得分; 3) 安全生产培训记录不完整, 存在内容不详实、相互抄袭等, 每处扣2分; 4) 未组织在岗员工、接触“四新”、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新进行有针对性安全培训； 5) 换岗、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时，应重新接受两级安全培训； 6) 换岗、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以及生产经营单位实施新工艺、新技术或者使用新设备、新材料时，均不应少于 4 学时； 7)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应对从业人员进行上岗前的职业卫生培训和在岗期间定期职业卫生培训。	转换工种和复工人员安全培训，每人扣 2 分； 5) 换岗、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时，未重新接受两级安全培训的，每人扣 2 分； 6) 培训学时不足，每人扣 2 分。			
		20506 安全文化 应采取多种形式的安全文化活动，引导全体员工的安全态度和安全行为，逐步形成全体员工所认同、共同遵守、带有本单位特点的安全价值观，实现法规和政府监管要求之上的安全自我约束，保障企业安全生产水平持续提高。	检查企业安全文化开展情况材料： 1) 企业未组织安全文化活动，本项不得分； 2) 加分项目：在评审年度安全生产活动中获得国家级奖项的，每项奖 5 分，获得市级奖项的，每项奖加 3 分，获得区级奖项的，每项奖 2 分，最多奖励 10 分。	5		
6	职业健康	适用范围：为防止职业病所采取的管理措施。		20		
		20601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1) 应对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辨识，应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技术服务机构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2) 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应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定。	检查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记录或现状评定文件： 1) 未对职业病危害因素辨识，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未进行检测或现状评定的，本项不得分； 2) 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未按期进行现状评定，本项不得分。	5		
		20602 职业病危害申报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应将本单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申报。	检查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文件：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未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本项不得分。	5		
		20603 职业病危害告知 应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和待遇等进行公示，如实告知从业人员，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	检查劳动合同、职业健康检查结果： 1) 存在职业病危害未进行告知和公示的，本项不得分； 2)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未在合同中写明的，本项不得分。	5		
		20604 职业健康监护 1) 对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从业人员，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职业健康检查； 2) 应将检查结果如实告知从业人员，并提供复印件； 3) 应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检查职业健康检查记录，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1) 未对接触职业病危害人员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职业健康检查，本项不得分； 2) 未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本项不得分； 3) 职业健康监护档案不完整，每处扣 1 分； 4) 发现在岗员工未经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健康检查，每人每次扣 1 分； 5) 职业健康检查结果未如实告知，每人每次扣 1 分。	5		
7	劳动防护用品	适用范围：劳动防护用品、用具。		20		
		20701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 1) 应有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并按标准为从业人员免费提供劳动防护	检查劳动防护用品采购记录、发放标准和发放记录，作业现场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情况：	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用品； 2) 应有劳动防护用品采购记录、发放记录、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培训记录和现场使用劳动防护用品检查记录。	1) 无采购记录、发放标准或发放记录、劳动防护用品使用培训记录、检查记录之一的，本项不得分； 2) 相关记录不完整，每处扣1分。			
		20702 劳动防护用品质量 1) 提供的劳动防护用品应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2) 不应采购和使用无安全警示标志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 3) 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应有验收手续和记录。	检查劳动防护用品检测合格证和验收手续和记录： 1) 无劳动防护用品检测合格证和验收记录，本项不得分； 2) 验收手续和记录不完善，每处扣1分。	5		
		20703 劳动防护用品使用 1) 作业现场在用的劳动防护用品及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应有效； 2) 操作人员必须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检查作业现场劳动防护用品的配备及使用情况、检查记录等： 1) 作业现场在用防护用品及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失效，或应经检测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未检测，或超过检测有效期的，每项扣2分； 2) 操作人员未按要求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每项扣2分。	10		
8	事故隐患排查治理	适用范围：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可能导致事故发生的物的不安全状态、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管理缺陷。		50		
		20801 事故隐患排查 1) 应按制度要求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排查本单位事故隐患； 2) 应开展隐患排查自查自纠工作，按时上报隐患。	检查安全生产检查或事故隐患排查相关记录等材料： 1) 未进行安全生产检查或事故隐患排查和自查自纠的，本项不得分； 2) 隐患排查、自查自纠记录不完整，每处扣3分。	15		
		20802 事故隐患治理 1) 应建立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按照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 2) 应对本单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送； 3) 应做到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 4) 应对整改效果进行评价。	检查事故隐患档案、统计分析、报送证明材料、整改措施等材料： 1) 未按规定，将本单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送，本项不得分； 2) 未按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本项不得分； 3) 未做到“五到位”，本项不得分； 4) 未建立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扣3分； 5) 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或相关记录不完整，每处扣3分； 6) 未对整改效果评价的，每处扣3分。	15		
		20803 燃气系统安全评价 1) 在生产经营活动期间，应定期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2) 当燃气系统发生事故时，应按 GB/T 50811 进行安全评价； 3) 对在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事故隐患应立即整改或制定治理方案限期整改。	查看企业安全评价文件： 1) 企业未定期进行安全评价的，本项不得分； 2) 安全评价内容不符合标准要求的，每处扣4分； 3) 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事故隐患未进行整改或制定整改措施的，每处扣4分。	20		
9	危险作业	适用范围：危险性较大的作业活动。		2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安全管理	20901 作业许可管理 1) 进行带气作业、动火、吊装、挖掘、建设工程拆除等危险作业, 临近高压输电线路作业、有限空间内作业, 应执行危险作业管理制度, 并应实施作业许可管理; 2) 危险作业审批文件中应列明全部安全技术措施, 并采用勾选方式进行确认; 3) 作业许可文件上应指定现场安全员, 并应有作业安全负责人、作业负责人、操作人员和监护人员的签字。	检查危险作业审批记录等文件: 1) 无危险作业审批记录, 本项不得分; 2) 作业许可文件上未指定现场安全员, 每处扣4分; 3) 无作业安全负责人、作业负责人、操作人员和监护人员的签字, 每处扣4分; 4) 危险作业审批记录不完整, 每处扣4分; 5) 危险作业安全技术措施未全部列明, 未采用勾选方式进行确认, 每处扣4分。	20		
10	劳动合同和工伤保险	适用范围: 与从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及缴纳工伤保险。 21001 劳动合同 与从业人员订立的劳动合同中应载明有关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防止职业病危害, 以及为从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和其他依法应办理的安全生产强制性保险等事项。 21002 工伤保险 应依照规定参加工伤保险, 为全部职工缴纳工伤保险费。	检查职工劳动合同签订情况: 劳动合同中未载明有关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防止职业病危害事项的, 每人次每处扣1分。 检查工伤保险缴付情况: 1) 未给全部职工办理工伤保险和其他依法应办理的安全生产强制性保险的, 或未按规定足额缴纳工伤保险费, 本项不得分; 2) 办理员工工伤保险有缺项的, 每人次扣1分。	10 5 5		
11	相关方安全管理	适用范围: 相关方安全管理。 21101 相关方管理 1) 相关方应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相应资质; 2) 应与相关方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或者在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3) 应对相关方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 定期进行安全检查, 发现安全问题的, 应当及时督促整改; 4) 发现相关方存在危害燃气设施安全、违反规定使用燃气等行为时, 应立即予以劝阻、制止, 并向燃气行政管理部门、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部门举报。	检查与相关方签订协议、相关方管理档案、相关方培训等材料: 1) 相关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相应资质, 本项不得分; 2) 未与相关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或者未在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本项不得分; 3) 未对相关方定期进行安全检查或发现存在安全问题未督促整改, 本项不得分; 4) 与相关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未明确燃气设施安全维护、管理的范围和责任, 每处扣4分。	20 20		
12	燃气用户管理	适用范围: 用户合同、安全宣传、安全检查、报修电话和用户应急处置。 21201 用户合同 应建立用户档案, 并应与单位用户签订合同。 21202 安全宣传 应加强燃气安全知识宣传和普及工作, 进行安全保护设备使用知识的普	检查用户档案、用户合同签订情况: 1) 未建立用户档案, 本项不得分; 2) 用户档案不完整, 有缺项, 每项扣2分; 3) 未与单位用户签订的合同, 每项扣2分。 检查燃气安全宣传日活动情况、照片、图片等资料: 未开展宣传活动, 本项不得分。	50 10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及, 增强社会公众的燃气安全意识, 提高防范和应对燃气事故的能力。				
		21203 安全检查 1) 应按照规定对用户的燃气设施定期进行免费安全检查, 做好安全检查记录; 2) 发现用户的燃气设施存在隐患的, 应以书面形式告知用户; 3) 对用户存在的严重安全隐患应采取复查, 向当地街道、居委会等部门通报等措施, 并做好记录。	检查企业对用户安全检查、检修记录等材料: 1) 企业提供用户安全检查信息不实、伪造用户检查记录, 本项不得分; 2) 未按计划进行安全检查的、未达到安全检查要求的, 每处扣 4 分; 3) 发现用户有隐患而未采取措施的, 每处扣 4 分。	20		
		21204 报修电话及报修档案 1) 应公开报修电话, 落实 24 小时值守, 并及时受理处置用户报修; 2) 应建立报修档案, 跟踪处置结果。	拨打报修电话, 查看报修记录: 1) 无报修电话或电话不畅通, 本项不得分; 2) 无报修记录本项不得分; 3) 报修记录不完善每处扣 2 分。	10		
13	应急救援	适用范围: 事故应急救援体系。		40		
		21301 应急救援预案 1) 应按 GB 29639 的要求制定综合预案; 2) 风险种类多、可能发生多种事故类型的, 还应编制专项预案; 3) 对于危险性较大的重点设备和重点岗位, 应制定重点设备和重点岗位的现场处置方案; 4) 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应经过专家评审或论证, 出具论证报告, 主要负责人批准后方可实施; 5) 应急预案应每年进行评审, 每三年至少修订一次。	检查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培训、演练记录等材料: 1) 未制定应急救援预案, 本项不得分; 2) 应急救援预案未按相关标准制定, 内容不完善, 每项扣 3 分; 3) 应急救援预案文本未经论证或评审, 每项扣 3 分; 4) 应急预案不在有效期内, 每项扣 3 分。	15		
		21302 应急救援机构与队伍 1) 应建立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机构或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2) 应建立专职或兼职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志愿消防队或指定专兼职应急救援人员, 并对应急救援人员进行培训。企业也可委托专业抢修队伍做为本单位应急救援队伍。	检查救援机构设置情况、委托专业抢修队伍的委托文件: 1) 未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本项不得分; 2) 未建立专兼职抢修队伍或委托专业抢修队伍的, 本项不得分; 3) 应急救援人员培训记录不完善, 每处扣 2 分。	10		
		21303 应急救援物资 1) 应建立应急救援物资管理台账; 2) 应定期组织检验、维修, 确保应急设施和器材完好、有效; 3) 应急物资应有专人负责管理。	检查应急物资台账及应急物资管理人员设置情况: 1) 无应急救援物资管理台账, 本项不得分; 2) 无应急救援设备、器材检验、维修、保养记录, 每项扣 1 分; 3) 应急物资未设专人管理, 扣 1 分。	5		
		21304 应急演练 1) 每年应至少组织一次综合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 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 2) 应急预案演练结束后, 应对应急预案演练效果进行评估, 撰写应急预案演练评估报告。	检查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记录、评估报告等文件: 1) 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记录, 本项不得分; 2) 未按期进行演练, 缺一次扣 2 分; 3) 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评估报告, 或无应急演练评估内容的, 每处扣 2 分。	10		
14	安全生产	适用范围: 安全生产事故管理		2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事故管理	21401 事故报告 1) 事故报告应及时、准确、完整,任何单位和个人对事故不应迟报、漏报、谎报或者瞒报; 2) 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立即向本单位负责人报告。	检查事故报告文件材料: 未按制度进行事故报告,本项不得分。	10		
		21402 事故调查处理 1) 应认真吸取事故教训,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防止事故再次发生; 2) 发生事故后,应按规定成立事故调查组,明确其职责与权限,进行事故调查或配合上级部门的事故调查; 3) 应查明事故发生的时间、经过、原因、人员伤亡情况及直接经济损失等; 4) 应根据有关证据、资料,分析事故的直接、间接原因和事故责任,提出整改措施和处理建议,编制事故调查报告。	检查事故档案、事故通报、会议记录等材料: 1) 未建立安全生产事故档案,本项不得分; 2) 安全生产事故档案不完善,每处扣2分; 3) 无安全生产事故通报或教育活动的记录的,每处扣2分。	10		
15	危险源管理	适用范围:重大危险源和一般危险源。		10		
		21501 重大危险源管控 1) 对本单位的重大危险源进行登记建档,并填报《重大危险源申报表》报当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2) 每两年至少对重大危险源进行一次安全评定,并出具安全评定报告,报当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 将本单位重大危险源以及有关安全措施、应急措施报安全生产监督部门备案。	检查重大危险源档案、记录等文件: 1) 未制定重大危险源安全措施,或相关安全措施不完整,本项不得分; 2) 未建立重大危险源登记档案,或相关档案不完整,每项扣1分; 3) 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安全评估,每项扣1分。	5		
		21502 一般危险源管控 1) 应运用风险管理方法,对存在的危险源进行辨识,建立危险源登记档案; 2) 应制定危险源安全措施,消除或控制其中的不可接受风险。	检查一般危险源档案材料: 1) 未建立危险源登记档案,本项不得分; 2) 危险源辨识不准确,或未纳入危险源管控,每处扣1分。	5		
16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	适用范围:法律规定的各种特种设备。		10		
		21601 特种设备登记 特种设备应在投入使用前或投入使用30天内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登记。	检查特种设备登记档案: 特种设备未办理使用登记证,本项不得分。	5		
		21602 特种设备检验 1) 应建立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 2) 应按 TSG R 0006 《气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和 TSG R 0009 《车用气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定期检验要求,在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前1个月向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要求; 3) 应对在用特种设备的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测量调控装置及有关附属仪器仪表进行定期校验、检修。	检查特种设备档案、记录等文件: 1) 无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本项不得分; 2) 特种设备及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测量调控装置及有关附属仪器仪表未按规定要求进行定期检验,每处扣1分。	5		
17	安全设施	适用范围:安全设备设施。		3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管理	21701 附属安全装置维护、保养 应对附属安全装置进行经常性的维护、保养，定期进行检测，保证正常运转。	检查附属安全装置维护、保养、检测记录等材料： 1) 无附属安全装置定期维护、保养、检测记录，本项不得分； 2) 检测记录不完善，缺一项扣 2 分。	10		
		21702 消防设施、器材 1) 应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器材； 2) 应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完好有效。	检查消防设施、器材配置台账、检验记录等： 1) 未按标准配置消防器材，台账不完善，每项扣 2 分； 2) 消防设施、器材未按规定定期进行检验、维修，每项扣 2 分。	10		
		21703 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 1) 消防设施每年不应少于一次； 2) 防雷装置应每年雨季前对接地电阻进行检测，且应每半年一次； 3) 防静电装置每年不应少于 2 次。	检查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检测记录： 1) 未对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进行检测，本项不得分； 2) 不符合检测周期要求，每项扣 2 分。	10		
18	安全绩效	适用范围：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评定和改进。		20		
		21801 安全生产目标 1) 应根据自身安全生产实际，制定总体和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并按照所属基层单位和部门在生产经营中的职责，制定安全生产指标和考核办法，并应以签订目标责任书等方式进行明确； 2) 基层单位和部门应分解安全生产指标。	检查企业安全生产目标、目标责任书等文件： 1) 未制定总体和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安全生产指标，本项不得分； 2) 目标责任书不完善，有缺项，每处扣 2 分； 3) 基层单位和部门安全生产指标制定不完善，不合理，每处扣 2 分。	10		
		21802 安全绩效评定 应每年至少一次对安全生产工作目标、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检查，并作为年度考评的重要依据。	检查安全绩效检查、评定文件：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工作目标、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检查的，本项不得分。	5		
		21803 安全绩效改进 1) 应每年至少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进行一次识别和获取，及时传达给企业相关部门，将相关要求转化为企业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实施落实； 2) 应每年至少对安全生产目标、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进行一次修改完善，确保其有效和适用，提高安全绩效。	检查识别文件： 1)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进行识别，本项不得分； 2)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目标、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进行一次修改完善的，本项不得分； 3) 文件不完善，未及时传达给相关部门，内容未落实，每处扣 1 分。	5		
三	设备设施	设置 4 项评定项目，26 条评定内容		400		
1	液化天然气气化站	适用范围：气体净化装置、压缩机和膨胀机、制冷装置、液化天然气装卸、气化装置、液化天然气瓶组、储罐、加臭装置、工艺管道、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设备巡检。		100		
		30101 气体净化装置 1) 气体净化装置外观应完好无损，运行平稳，无异常声响，无燃气泄漏现象； 2) 气体净化装置应定期排污，产生的冷凝水、硫、废脱硫剂、废脱水剂等危险废物应可靠收集，并应委托专业	检查内容：设备运行状态、定期排污记录、定期检验记录等文件 1) 设备外部有损坏、有油污或腐蚀等现象、运行异常、发现泄漏且未采取相应控制措施的，每处扣 2 分； 2) 设备未按规定定期排污或未按规定处理废物的，每处扣 2 分；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危险废物处理机构定期收集处理，严禁随意丢弃； 3) 气体净化装置应定期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继续使用。	3) 气体净化装置未按规定定期检验，出现问题的，每处扣 2 分。			
		30102 压缩机和膨胀机 1) 压缩机和膨胀机外观应完好，运行应平稳，无异常声响、部件过热、制冷剂 and 燃气泄漏及异常振动等现象； 2) 压缩机排气压力和排气温度应符合设备和工艺操作要求； 3) 压缩机和膨胀机的润滑油箱油位应处于正常范围内，供油压力、供油温度和回油温度应符合工艺要求； 4) 压缩机的冷却系统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 采用水冷式压缩机的冷却水应循环使用，冷却水供水压力不应小于 0.15 MPa，供水温度应小于 35℃，水质应定期检测并更换，防止腐蚀引起内漏； ② 采用风冷式压缩机的进风口应选择空气新鲜处，鼓风机运转正常，风量符合工艺要求。 5) 压缩机和膨胀机室（撬箱）内应整洁卫生，无潮湿或腐蚀性环境，无无关杂物堆放； 6) 压缩机和膨胀机设置于室内时，与压缩机和膨胀机连接的管道应采取防震措施； 7) 设备应定期维护保养，压缩机的缓冲罐、气液分离器等承压容器应定期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继续使用。	检查设备外观、运行状况、维检修记录、定期检验记录等文件。 1) 设备外部有损坏、油污或腐蚀等现象，或有异常声响、部件过热、制冷剂或燃气泄漏等现象，每处扣 2 分； 2) 排气压力和排气温度不符合要求，每处扣 2 分； 3) 油箱油位、温度不正常，每处扣 2 分； 4) 冷却系统不符合规定，每处扣 2 分； 5) 室内卫生不符合规定，每处扣 2 分； 6) 未采取防震措施，每处扣 2 分； 7) 未按规定对设备定期维护保养、未按规定进行检验，每处扣 2 分。	10		
		30103 制冷装置 1) 制冷剂的储存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 制冷剂气瓶应有专用库房存储，远离热源和明火，无其他杂物堆放； ② 机房中的制冷剂除制冷系统中的充注量外，不得超过 150 kg，严禁易燃、易爆的制冷剂储存在机房中； ③ 制冷剂气瓶应在检测有效期内，外观应良好，钢印、颜色标记清晰，附件齐全。 2) 冷箱外隔热保温层应完好无损，夹层内氮气压力正常，表面无异常结冻现象。	检查内容：气瓶存储、设备外观、检测报告等。 1) 气瓶存储不符合规定，每处扣 2 分； 2) 气瓶超过有效期或未按规定进行检测，每处扣 2 分； 3) 设备外观有破损、腐蚀、压力异常、表面有异常结冻等现象，每处扣 2 分。	10		
		30104 液化天然气装卸 1) 槽车应在站内指定地点停靠，停靠点应有明显的边界线，车辆停靠后应手闸制动，如有滑动可能时，应采用固定块固定，在装卸作业中严禁移动，槽车装卸完毕后应及时离开，不得在站内长时间逗留； 2) 应建立在本站定点装卸的槽车安全管理档案，槽罐应在检测有效期内，严禁给不能提供有效资质和检测报告	检查内容：设备运行状态、装卸作业操作、管理档案、检查记录等。 1) 车辆停靠不符合规定，每处扣 2 分； 2) 槽罐不符合规定，每处扣 2 分； 3) 装卸操作不符合规定，每处扣 2 分； 4) 灌装量不符合规定，每处扣 2 分； 5) 装卸软管不符合要求，每处扣 2 分。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的槽车装卸； 3) 装卸前应对槽罐、装卸软管、阀门、仪表、安全装置和联锁报警等进行检查，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装卸作业； 4) 装卸过程中应密切注意相关仪表参数，发现异常应立即停止装卸； 5) 装卸后应检查槽罐、阀门及连接管道，确认无泄漏和异常情况，并完全断开连接后方可允许槽车离开； 6) 装卸台应设有静电接地栓卡，接地栓上的金属接触部位应无腐蚀现象，接触良好，接地电阻值不得超过100Ω，装卸前槽罐必须使用静电接地栓良好接地； 7) 应严格控制液化天然气的灌装量，最大允许灌装量应符合设备要求； 8) 装卸软管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装卸软管外表应完好无损，并应定期检查，有检查记录，达到使用寿命后应及时更换； ②装卸软管处于自然伸缩状态，严禁强力弯曲，恢复常温的软管接口应采取封堵措施； ③装卸软管上宜设有拉断阀，保证在软管被外力拉断后两端自行封闭。				
		30105 气化装置 1) 站内应至少设置两套气化装置，且应有一套备用，备用设备应能良好运行； 2) 气化装置的运行应平稳，无异常响声、天然气泄漏、异常结霜及异常振动等现象； 3) 气化器压力表、安全阀、液位计、温度计示值在正常范围内； 4) 气化装置进口管道过滤器前后压差在正常范围内； 5) 容积式气化器应定期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继续使用。	检查气化装置数量、运行状态、仪表示值等。 1) 未设置备用气化装置，扣2分； 2) 气化装置有异常响声、天然气泄漏、异常结霜及异常振动等现象，每处扣2分； 3) 仪表显示未在正常范围，每处扣2分； 4) 过滤器前后压差不符合要求，每处扣2分； 5) 设备未按要求定期检验，每处扣2分。	10		
		30106 液化天然气瓶组 1) 气瓶的存放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气瓶组气瓶的配置数量应符合设计要求，不得超量存放气瓶； ②气瓶组总容积不得大于4m ³ ； ③单个气瓶最大容积不应大于410L，灌装量不应大于其容积的90%。 2) 气瓶组应在站内固定地点露天（可设置罩棚）设置。	检查气瓶数量及容量、灌装量、气瓶存放位置等。 1) 气瓶组配置数量不符合设计要求，存放超量气瓶，本项不得分； 2) 气瓶组总容积超过4m ³ ，本项不得分； 3) 灌装量不符合规定，每处扣2分； 4) 气瓶组存放不符合规定，每处扣2分。	10		
		30107 储罐 1) 罐体应完好无损，外壁漆膜应无脱落现象，罐体应无变形、凹陷、裂缝现象，无锈蚀现象； 2) 储罐的绝热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子母罐或混凝土预应力罐上应设有绝热层压力表，应每月检查一次氮气压力，保证压力在设备允许范围	检查储罐罐体外观并进行泄漏检测，储罐绝热的外观检查、检查记录，储罐组防液堤的外观，潜水泵的运行状况： 1) 罐体有锈蚀、变形等现象，每处扣2分； 2) 储罐绝热不符合要求，每处扣2分；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内； ②液化天然气应无珠光砂泄漏，无异常结霜和冒汗。 3) 应设有压力表和温度计，最高工作压力和最高工作温度应符合设备工艺操作要求； 4) 应有防止翻滚现象的控制措施且完好有效； 5) 防液堤应完好无损，堤内无积水和杂物； 6) 潜水泵的运行应良好无故障，集液池内应无积水。	3) 压力和温度不符合要求，每处扣2分； 4) 无防止翻滚现象的控制措施或措施失效，每处扣2分； 5) 防液堤破损或有积水和杂物，每处扣2分 6) 潜水泵失效，集液池内有积水，每处扣2分。			
		30108 加臭装置 1) 加臭装置运行应稳定可靠； 2) 加臭剂应无泄漏现象； 3) 存放加臭剂的场所应阴凉通风，远离明火和热源，远离人员密集的办公场所。	检查加臭装置运行状况： 1) 设备运行状况不符合要求，每处扣2分； 2) 加臭剂泄漏，每处扣2分； 3) 存放加臭剂的场所不符合要求，每处扣2分。	10		
		30109 工艺管道 液化天然气管道保温层应完好无损，管道表面无异常结霜现象。	检查工艺管道外观： 管道外观有破损、结霜等现象每处扣1分。	5		
		30110 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 1) 仪表系统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仪表外观应完好，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②仪表应在检定周期内； ③仪表的读数应在工艺操作要求范围内； ④仪表与被测量设备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2) 压力、流量监测，泄漏检测，防爆风机，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应完好有效。	检查仪表外观、检定日期及仪表读数，测试自控系统是否有效： 1) 仪表外观破损，有油污或锈蚀，每处扣2分； 2) 仪表超过有效期，每块表扣2分； 3) 仪表读数超出工艺操作要求范围，每块表扣2分； 4) 仪表与被测设备被阀门隔断，每处扣2分； 5) 压力、流量监测，泄漏检测，防爆风机，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失灵，每处扣2分。	10		
		30111 设备巡检 应对站内设备定期进行巡检，巡检内容应符合 CJJ 51 和本单位相关规定。	检查巡检记录、泄漏检测记录等文件： 巡检周期、巡检内容应符合标准及本单位相关规定，未按规定周期或内容要求执行，每项扣1分。	5		
2	液化天然气汽车加气站	适用范围：液化天然气装卸、气化装置、储罐、站内设备、泄漏检测、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设备巡检。		100		
		30201 液化天然气装卸 1) 槽车应在站内指定地点停靠； 2) 装卸台应设有静电接地栓卡，接地栓上的金属接触部位应无腐蚀现象，槽罐应使用静电接地栓良好接地； 3) 装卸软管外表应完好无损，处于自然伸缩状态。	检查槽车停靠情况，静电接地情况，装卸软管外观： 1) 槽车未在指定地点停靠，每处扣3分； 2) 装卸台没有静电接地栓卡，接地栓上的金属接触部位有腐蚀现象，静电接地栓未良好接地，每处扣3分； 3) 装卸软管外表破损，每处扣3分。	15		
		30202 气化装置 1) 气化装置的应运行平稳，无异常响声、异常结霜及异常振动等现象； 2) 气化器压力表、安全阀、液位计、温度计应安好有效，气化器的工作压力和工作温度应符合设备和工艺操	检查气化装置外观、运行情况、容积式气化器的检验记录： 1) 容积式气化器未按要求定期检验，本项不得分； 2) 气化装置的异常、异常结霜，每处扣3分；	1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作要求； 3) 气化装置过滤器应完好有效，压差符合要求； 4) 容积式气化器应定期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继续使用。	3) 气化器压力表、安全阀、液位计、温度计失效，气化器的工作压力和工作温度不符合设备和工艺操作要求，每处扣3分； 4) 气化装置过滤器失效，每处扣3分。			
		30203 储罐 1) 罐体应完好无损，外壁漆膜应无脱落现象，罐体应无变形、凹陷、裂缝现象，无锈蚀现象； 2) 储罐的绝热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子母罐或混凝土预应力罐上应设有绝热层压力表，应每月检查一次氮气压力，保证压力在设备允许范围内； ②液化天然气应无珠光砂泄漏，无异常结霜和冒汗。 3) 应设有压力表和温度计，最高工作压力和最高工作温度应符合设备工艺操作要求； 4) 应有防止翻滚现象的控制措施且完好有效； 5) 防液堤应完好无损，堤内无积水和杂物； 6) 潜水泵的运行应良好无故障，集液池内应无积水。	检查储罐罐体外观并进行泄漏检测，储罐绝热的外观检查、检查记录，储罐组防液堤的外观，潜水泵的运行状况： 1) 罐体有锈蚀、变形等现象，每处扣3分； 2) 储罐绝热不符合要求，每处扣3分； 3) 压力和温度不符合要求，每处扣3分； 4) 无防止翻滚现象的控制措施或措施失效，每处扣3分； 5) 防液堤破损或有积水和杂物，每处扣3分 6) 潜水泵失效，集液池内有积水，每处扣3分。	15		
		30204 站内设备 1) 气化装置、储罐、仪表及自控等外观应完好无损，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2) 设备应正常运行，并应进行定期维护检修； 3) 安全阀体上应悬挂校验铭牌，应在校验有效周期内；应注明下次校验时间，校验铅封应完好；安全阀与被保护设施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4) 管道保温层应完好，管道表面无异常结霜现象。	检查设备外观、标识、运行状况、维护检修记录、检验或检测记录： 1) 设备外部有损坏、有油污或腐蚀等现象，每处扣3分； 2) 设备未按规定定期检修，每处扣3分； 3) 安全阀体上无检验铭牌，超过检验有效期，铅封破损或安全阀与被保护设备被阀门隔断，每处扣3分； 4) 管道保温层破损，每处扣3分。	15		
		30205 泄漏检测 站内设备设施不应有泄漏现象。	检测站内设备设施泄漏情况： 站内发现泄漏且未采取相应控制措施的，每处扣2分。	10		
		30206 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 1) 仪表系统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仪表外观应完好，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②仪表应在检定周期内； ③仪表的读数应在工艺操作要求范围内； ④仪表与被测量设备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2) 压力、流量监测，泄漏检测，防爆风机，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应完好有效。	检查仪表外观、检定日期及仪表读数，测试自控系统是否有效： 1) 仪表外观破损，有油污或锈蚀，每处扣3分； 2) 仪表超过有效期，每块表扣3分； 3) 仪表读数超出工艺操作要求范围，每块表扣3分； 4) 仪表与被测设备被阀门隔断，每处扣3分； 5) 压力、流量监测，泄漏检测，防爆风机，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失灵，每处扣3分。	15		
		30207 设备巡检 应对站内设备定期进行巡检，巡检内	检查巡检记录、泄漏检测记录等文件：	1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容应符合 CJJ 51 和本单位相关规定。	巡检周期、巡检内容应符合标准及本单位相关规定，未按规定周期或内容要求执行，每项扣 3 分。			
3	液化天然气运输汽车	适用范围：LNG 车载储气瓶组、LNG 专用运输车、车辆检查。		100		
		30301 LNG 车载储气瓶组 1) 瓶组框架应无损伤，焊缝无裂纹、无明显变形； 2) 罐体或气瓶外壁应无机械刮伤或碰伤、裂纹，表面涂漆应完好、标志应清晰、紧固件无松动； 3) 放空管的防水帽应齐全； 4) 瓶阀及其连接面应无泄漏； 5) 管路上各焊点、管路与球阀连接点应无泄漏； 6) 汇总管固定用 U 型螺栓应紧固； 7) 快装接头应密封可靠，开闭良好； 8) 各控制阀门应开闭良好、密封可靠、无泄漏； 9) 爆破片安全放散装置应无损伤、连接部位无泄漏； 10) 压力表及连接部位应无损伤、无泄漏，压力表体完好，并在有效期内。	检查 LNG 车载储气瓶组框架、罐体、防水帽、阀门、安全放散装置、压力表及泄漏检测等： 1) 瓶组框架破损，有裂纹、变形，每处扣 5 分； 2) 罐体或气瓶外壁有机械刮伤或碰伤、裂纹，表面涂漆破损、标志不清晰、紧固件有松动，每处扣 5 分； 3) 放空管的防水帽缺失，每处扣 5 分； 4) 瓶阀及其连接面有泄漏，每处扣 5 分； 5) 管路上各焊点、管路与球阀连接点有泄漏，每处扣 5 分； 6) 汇总管固定用 U 型螺栓松动，每处扣 5 分； 7) 快装接头未密封，开闭不灵活，每处扣 5 分； 8) 各控制阀门开闭不灵活、有泄漏，每处扣 5 分； 9) 爆破片安全放散装置有损伤、连接部位有泄漏，每处扣 5 分； 10) 压力表及连接部位有损伤、泄漏，压力表体破损，失效，每处扣 5 分。	40		
		30302 LNG 专用运输车 1) 制动系统、转向系统、助力系统应安全有效； 2) 灯光系统应正常可用，携带的“危险品”三角形顶灯应完好无损； 3) 导静电橡胶拖地带应与地面接触，且配置铅坠； 4) 轮胎应无异常磨损，无影响行驶的裂缝； 5) 应急处理器材和安全防护装备应齐全有效； 6) 行驶记录仪、定位系统和无线通讯设备应正常有效。	检查 LNG 专用运输车制动系统、转向系统、助力系统，灯光系统，导静电橡胶拖地带，轮胎，应急处理器材和安全防护装备及行驶记录仪、定位系统和无线通讯设备等： 1) 制动系统、转向系统、助力系统失效，每处扣 5 分； 2) 灯光系统有问题，“危险品”三角形顶灯破损，每处扣 5 分； 3) 导静电橡胶拖地带未与地面接触，或无铅坠，每处扣 5 分； 4) 轮胎异常磨损，有影响行驶的裂缝，每处扣 5 分； 5) 应急处理器材和安全防护装备不齐全或失效，每处扣 5 分； 6) 行驶记录仪、定位系统和无线通讯设备失效，每处扣 5 分。	40		
30303 车辆检查 应对车辆定期进行检查，检查内容应符合 CJJ 51 和本单位相关规定。	检查交接班记录等文件： 检查内容应符合标准及本单位相关规定，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每项扣 4 分。	20				
4	其他设备设施	适用范围：消防设施、灭火器材、安全设施、变配电室和电气设施。		100		
		30401 消防设施 1) 消防水池的水质应良好，无腐蚀性，无漂浮物和油污；	检查消防水池，检查水泵运转情况是否齐全有效： 1) 消防水池水质不好，每处扣 4 分；	2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 消防泵房内应干净整洁,无杂物和易燃物品堆放; 3) 消防泵和喷淋泵应运行良好,无异常震动和异响,无漏水现象; 4) 消防供水装置无遮蔽或阻塞现象,站内消火栓水阀应能正常开启,消防水管(带)、水枪和扳手等器材应齐全完好,无挪用现象。	2) 消防泵房脏乱,每处扣4分; 3) 消防泵喷淋泵运转不正常,每台扣4分; 4) 消防装置有阻塞现象,消火栓水阀不能正常开启,消防水管(带)、水枪和扳手不齐全,每处扣4分。			
		30402 灭火器材 工艺装置区、储罐区、配电间等应按相关规定配置灭火器材,灭火器材不应埋压、圈占和挪用且应完好有效。	检查消防器材是否齐全有效: 未按要求配置灭火器材或灭火器材被埋压、圈占、挪用,灭火器材超过有效期,每处扣4分。	20		
		30403 安全设施 与消防设施相连的声、光等报警和切断装置应完好有效。	检查报警和切断装置是否齐全有效: 报警、切断装置失效,本项不得分。	20		
		30404 变配电室 1) 变配电室应有防止无关人员进入的措施; 2) 变配电室的门、窗关闭应密合; 3) 电缆孔洞应用绝缘油泥封闭,与室外相通的窗、洞、通风孔应设防止鼠、蛇类等小动物进入的网罩; 4) 变配电室内的应急照明设备应完好有效; 5) 电缆沟上应盖有完好的盖板。	检查变配电室: 1) 变配电室无防止无关人员进行的措施,每处扣4分; 2) 门窗未密合,每处扣4分; 3) 电缆孔洞未封闭,未设网罩,每处扣4分; 4) 应急照明存在问题,每处扣4分; 5) 电缆沟盖板缺损,每处扣4分。	20		
		30405 电气设施 1) 各种电器元件及线路应接触良好,连接可靠,无严重发热、烧损现象; 2) 外露带电部分应屏护完好; 3) 防爆区内的照明设备、电气箱柜、开关等应采用防爆型; 4) 柜体外外应整洁、完好、无杂物、无积水; 5) 电气箱柜前应留有检修距离,前方1.2m范围内无障碍物; 6) 不得使用不符合规范的设备; 7) 保护接地应完好。	检查电气设施: 1) 线路接触不良,存在发热、烧损现象,每处扣4分; 2) 外露带电部分未有效屏护,每处扣4分; 3) 防爆区内未采用防爆型设备,每处扣4分; 4) 电气箱柜脏乱,每处扣4分; 5) 电气箱柜检修距离不符合要求,每处扣4分; 6) 使用淘汰设备,如刀闸等,本项不得分; 7) 未进行有效接地,每处扣4分。	20		
四	现场环境	设置1项评定项目,4条评定内容		100		
1	现场环境	适用范围:液化天然气气化站、液化天然气汽车加气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站内通道,安全警示标志和作业行为管理。		100		
		40101 液化天然气气化站、液化天然气汽车加气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 液化天然气气化站、液化天然气汽车加气站的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应符合GB 50156的相关规定。	检查液化天然气气化站、液化天然气汽车加气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 存在间距或净距不足且未采取有效控制措施,每处扣5分。	25		
		40102 站内通道 1) 站内消防车道应保持畅通,无阻碍消防救援的障碍物; 2) 设备之间的通道不应有妨碍操作的堆积物; 3) 场站内露天重要设施和管道的固定防撞装置应完好有效。	检查站内通道情况: 1) 消防车道、设备通道有障碍物,每处扣5分; 2) 防撞装置破损,每处扣5分。	2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p>40103 应急物资</p> <p>1)应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设备、器材,应急救援设备、器材应齐全有效;</p> <p>2)应在作业现场配置专用柜或指定存放地点,用于存放专业处置、个人防护、灭火和照明、人员急救等应急物资。</p>	<p>检查站内应急物资储备情况:</p> <p>1) 未储备救援设备和器材, 本项不得分;</p> <p>2) 应急救援设备、器材缺失或失效, 每项扣 5 分;</p> <p>3) 作业现场未配置专用柜或指定存放地点存放救援物资的, 每处扣 5 分。</p>	25		
		<p>40104 安全警示标志</p> <p>1) 应根据各类场所的实际情况, 按 CJJ/T 153 及企业内部规定, 在各类场所和设备设施上, 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进行危险提示、警示, 告知危险的种类、后果及应急措施等;</p> <p>2) 应在设备设施维修、检修、施工、吊装等作业现场设置警戒区域, 在维修、检修现场的坑、井、洼、沟、陡坡等场所设置围栏;</p> <p>3) 应在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的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 载明产生职业病危害的种类、后果、预防和应急处置的措施等内容;</p> <p>4) 使用具有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 应有安全使用中文说明书并在明显位置告知。</p>	<p>检查安全警示标志的设置情况:</p> <p>1) 未按标准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每处扣 5 分;</p> <p>2) 作业现场未按要求设置围栏, 每处扣 5 分;</p> <p>3) 未在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的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的, 每处扣 5 分;</p> <p>4) 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无安全使用中文说明书或未在明显位置告知, 每项扣 5 分。</p>	25		
总计	四个部分	设置 24 项评定项目, 81 条评定内容		1000		

附 录 D
(规范性附录)
液化石油气供应企业评分表

D.1 液化石油气供应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应按表 D.1 进行打分。

表 D.1 液化石油气供应企业评分表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一	否决性条件	设置 1 项评定项目, 3 条评定内容		/		
1	否决性条件	适用范围: 企业主营和兼营生产经营活动。		/		
		10101 企业资质要求 应具备下列资质, 且应在有效期内, 生产经营活动与允许经营范围应相符: 1) 燃气经营许可证; 2) 营业执照; 3) 气瓶充装许可证(气瓶充装企业); 4)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有液化石油气运输业务单位)。	查证企业资质文件, 如不符合要求,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10102 组织机构 应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查证企业组织机构文件, 如未按要求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10103 参评基本要求 企业不应存在下列情况: 1) 企业停业整顿期间; 2) 企业存在重大隐患未进行整改; 3) 近三年内企业发生安全生产死亡责任事故。	查证企业处罚记录, 如企业存在不符合参评基本要求的内容,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二	基础管理	设置 18 项评定项目, 48 条评定内容		500		
1	安全生产职责划分	适用范围: 企业各级单位、机构、部门和人员。		30		
		20101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 1) 建立健全并督促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2) 组织制定并督促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3) 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4) 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5) 定期研究安全生产问题; 6) 监督、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7) 组织实施本单位从业人员职业健康工作; 8) 组织制订并实施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9) 及时、如实报告安全生产事故; 10) 每年向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报告本单位安全生产情况。	检查主要负责人职责文件及文件签发情况、安全会议签到、安全会议记录、检查职代会文件: 1) 无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类文件, 本项不得分; 2)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不完善, 按评定内容缺一项扣 2 分; 3) 无主要负责人参加安全生产会议记录, 扣 2 分; 4) 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应急救援预案、工伤事故报告和事故隐患统计、分析报告, 未经主要负责人签发, 每处扣 2 分; 5) 主要负责人每年在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做的工作报告中无安全生产工作内容, 扣 2 分。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p>20102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p> <p>1) 提出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p> <p>2)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p> <p>3) 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p> <p>4) 督促落实本单位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p> <p>5) 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应急救援演练;</p> <p>6) 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 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p> <p>7)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p> <p>8) 督促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整改措施;</p> <p>9) 组织配合相关部门进行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p>	<p>检查各项制度执行表单, 记录等文件:</p> <p>1) 无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类文件, 本项不得分;</p> <p>2)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不完善, 按评定内容缺一项扣 2 分;</p> <p>3) 未制定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 扣 2 分;</p> <p>4) 如发生事故, 无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记录, 每处扣 2 分。</p>	10		
		<p>20103 安全生产责任制</p> <p>1) 应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 明确各级单位、部门和人员的安全生产职责;</p> <p>2) 应有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图。</p>	<p>检查安全生产责任体系设置情况等文件:</p> <p>1) 无安全生产责任制职责划分类文件, 本项不得分;</p> <p>2) 无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图, 本项不得分;</p> <p>3) 各级单位、部门和人员安全生产职责规定不完整, 不具针对性, 每处扣 2 分;</p> <p>4) 未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 或责任书内容不完整, 每处扣 2 分;</p> <p>5) 提问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被提问人员不清楚本岗位安全生产职责规定, 每人次扣 2 分。</p>	10		
2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p>适用范围: 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p> <p>20201 基本安全生产规章制度</p> <p>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并发放到相关工作岗位, 规范从业人员的生产行为。基本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至少应包含下列内容:</p> <p>1) 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制度;</p> <p>2) 安全生产检查制度;</p> <p>3) 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p> <p>4) 具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设备和设施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p> <p>5) 危险作业管理制度;</p> <p>6) 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p> <p>7)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和管理制度;</p> <p>8) 安全生产奖励和惩罚制度;</p> <p>9)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制度;</p> <p>10) 其他保障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p>	<p>检查所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相关的执行表单:</p> <p>1) 无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发布文件, 本项不得分;</p> <p>2) 发现岗位无对应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每处扣 4 分;</p> <p>3) 按评定内容要求缺少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每项扣 4 分;</p> <p>4) 制度内容不完善, 无针对性, 每处扣 4 分。</p>	30		
				2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0202 其他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 消防安全制度; 2) 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3) 相关方安全管理制度; 4) 用户服务管理制度; 5) 职业病危害防治制度; 6) 安全生产风险管理制度; 7) 安全警示标志管理制度; 8) 应急救援物资管理制度; 9) 危险化学品(加臭剂等)使用管理制度; 10) 脱硫、脱水、过滤等废物处理制度; 11) 气质检测制度; 12) 人员出入安全管理制度。	检查所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相关的执行表单: 1) 按评定内容要求缺少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每项扣 2 分; 2) 制度内容不完善, 无针对性, 每处扣 2 分。	10		
3	安全行为管理	适用范围: 生产经营和辅助生产经营行为。		45		
		20301 操作规程 1) 应按自身岗位设置、操作内容等情况制定相应的操作规程, 至少应包含下列内容: ①气化装置、储罐及充装工艺设备等燃气设备设施的运行维护; ②抢修作业; ③置换、放散作业; ④有限空间作业; ⑤液化石油气气化、混气、卸(装)、充装及运输作业。 2) 应将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发放到相关岗位, 对职工进行相关内容培训。	检查操作规程等文件及文件签发情况: 1) 无安全操作规程发布文件, 本项不得分; 2) 无操作规程下发记录和操作规程培训记录, 本项不得分; 3) 操作规程与岗位设置、操作内容不符, 安全操作规程不齐全, 每项扣 2 分。	10		
		20302 作业行为管理 1) 应加强对生产作业行为的安全管理, 对作业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2) 从业人员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 不应违章作业; 3) 应对作业行为隐患、设备设施运行隐患、工艺技术隐患等进行分析, 采取控制措施; 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应持证作业; 5) 有限空间作业现场监护人员应持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检查工人操作行为及相关检查记录, 检查现场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1) 企业未对操作行为进行检查, 无检查记录的, 本项不得分; 2) 操作人员不清楚本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或有违反操作规程的项目, 每人次扣 5 分; 3) 未对存有隐患的作业行为、设备设施运行、工艺技术采取控制措施的, 每项扣 5 分; 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未取得特种作业人员证书从事特种作业的, 每人次扣 5 分; 5) 有限空间作业现场监护人员未持证上岗的, 每人次扣 5 分。	35		
4	安全生产投入	适用范围: 专项用于完善和改进安全生产条件资金投入。		20		
		20401 安全生产投入资金保证 应按安全生产资金管理制度保证安全生产相关资金的投入, 制定资金使用计划, 且应专项用于下列安全生产事项: 1) 安全技术措施工程建设; 2) 安全设备、设施的更新和维护; 3)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	检查企业安全生产投入资金计划及投入项目清单, 项目费用汇总等文件: 1) 无投入项目清单, 本项不得分; 2) 无投入资金计划, 扣 4 分; 3) 年度安全生产投入项目清单中, 无安全生产投入计划、台账, 未列专用账户管理, 安全生产费用挪作	2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4) 劳动防护用品设备; 5) 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6) 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或者救援服务; 7) 其他保障安全生产的事项。	他用等, 未按制度要求进行安全生产投入管理, 每处扣4分。			
5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适用范围: 主要负责人、特种作业人员, 及其他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考核。		55		
		20501 年度培训计划 应制定本企业年度培训计划, 对企业领导、安全管理人员、新员工及转岗员工、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的培训统一计划管理。	检查培训计划等文件: 1) 未编制年度培训计划并以文件形式下发的, 本项不得分; 2) 计划内容不符合实际要求或有缺项的, 每处扣2分。	10		
		20502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培训 1)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接受安全培训, 具备与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能力, 经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 并持有安全合格证书; 2) 主要负责人每年接受的在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时间不应少于12学时。	检查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证书、培训记录等材料: 1) 主要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无安全合格证书, 本项不得分; 2) 培训学时不足, 每人次扣2分。	10		
		20503 新员工安全培训 1) 从业人员在上岗前应经过三级安全培训教育, 未经安全生产培训合格的人员不应上岗作业; 2) 新招用的从业人员上岗前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不应少于24学时。	检查新员工三级教育卡、培训记录等材料: 1) 企业未对新员工进行岗前三级安全生产培训和考核的, 本项不得分; 2) 新员工岗前安全生产培训考核记录内容不详实、安全考核抄袭、无评定成绩, 每处扣2分; 3) 培训学时不足, 每人次扣2分。	10		
		2050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安全培训 1) 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培训及考核合格, 取得国家统一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 方可从事相应的作业或者管理工作; 2) 特种作业人员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 取得合格有效的特种作业人员作业操作资格, 方可上岗作业; 3) 应在所在班组中设立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公示看板; 4) 有限空间作业现场监护人员应经专项安全技术培训, 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方可上岗作业。	检查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取证、培训等文件: 1) 未建立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登记档案, 本项不得分; 2)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过期未审, 每人次扣2分; 3) 未在特种(设备)作业操作岗位或所在班组中设立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公示看板, 每处扣2分; 4) 未组织有限空间作业人员培训, 本项不得分。	10		
		20505 其他从业人员安全培训 1) 应每年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2) 液化石油气运输车辆的驾驶员和押运员应经专项安全技术培训, 取得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 方可上岗作业; 3)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每年接受的在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时间不应少于8学时; 4) 实施新工艺、新技术或者使用新设备、新材料时, 应对有关从业人员重	检查教育培训档案、记录、试卷等材料: 1) 未对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从业人员进行职业卫生相关培训, 本项不得分; 2) 特种作业人员未取得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而上岗的, 本项不得分; 3) 安全生产培训记录不完整, 存在内容不详实、相互抄袭等, 每处扣2分; 4) 未组织在岗员工、接触“四新”、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新进行有针对性安全培训； 5) 换岗、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时，应重新接受两级安全培训； 6) 换岗、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以及生产经营单位实施新工艺、新技术或者使用新设备、新材料时，均不应少于 4 学时； 7)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应对从业人员进行上岗前的职业卫生培训和在岗期间定期职业卫生培训。	转换工种和复工人员安全培训，每人扣 2 分； 5) 换岗、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时，未重新接受两级安全培训的，每人扣 2 分； 6) 培训学时不足，每人扣 2 分。			
		20506 安全文化 应采取多种形式的安全文化活动，引导全体员工的安全态度和安全行为，逐步形成全体员工所认同、共同遵守、带有本单位特点的安全价值观，实现法规和政府监管要求之上的安全自我约束，保障企业安全生产水平持续提高。	检查企业安全文化开展情况材料： 1) 企业未组织安全文化活动，本项不得分； 2) 加分项目：在评审年度安全生产活动中获得国家级奖项的，每项奖 5 分，获得市级奖项的，每项奖加 3 分，获得区级奖项的，每项奖 2 分，最多奖励 10 分。	5		
6	职业健康	适用范围：为防止职业病所采取的管理措施。		20		
		20601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1) 应对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辨识，应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技术服务机构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2) 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应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定。	检查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记录或现状评定文件： 1) 未对职业病危害因素辨识，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未进行检测或现状评定的，本项不得分； 2) 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未按期进行现状评定，本项不得分。	5		
		20602 职业病危害申报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应将本单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申报。	检查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文件：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未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本项不得分。	5		
		20603 职业病危害告知 应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和待遇等进行公示，如实告知从业人员，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	检查劳动合同、职业健康检查结果： 1) 存在职业病危害未进行告知和公示的，本项不得分； 2)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未在合同中写明的，本项不得分。	5		
		20604 职业健康监护 1) 对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从业人员，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职业健康检查； 2) 应将检查结果如实告知从业人员，并提供复印件； 3) 应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检查职业健康检查记录，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1) 未对接触职业病危害人员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职业健康检查，本项不得分； 2) 未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本项不得分； 3) 职业健康监护档案不完整，每处扣 1 分； 4) 发现在岗员工未经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健康检查，每人每次扣 1 分； 5) 职业健康检查结果未如实告知，每人扣 1 分。	5		
7	劳动防护用品	适用范围：劳动防护用品、用具。		20		
		20701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 1) 应有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并按标准为从业人员免费提供劳动防护	检查劳动防护用品采购记录、发放标准和发放记录，作业现场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情况：	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用品； 2) 应有劳动防护用品采购记录、发放记录、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培训记录和现场使用劳动防护用品检查记录。	1) 无采购记录、发放标准或发放记录、劳动防护用品使用培训记录、检查记录之一的，本项不得分； 2) 相关记录不完整，每处扣1分。			
		20702 劳动防护用品质量 1) 提供的劳动防护用品应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2) 不应采购和使用无安全警示标志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 3) 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应有验收手续和记录。	检查劳动防护用品检测合格证和验收手续和记录： 1) 无劳动防护用品检测合格证和验收记录，本项不得分； 2) 验收手续和记录不完善，每处扣1分。	5		
		20703 劳动防护用品使用 1) 作业现场在用的劳动防护用品及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应有效； 2) 操作人员必须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检查作业现场劳动防护用品的配备及使用情况、检查记录等： 1) 作业现场在用防护用品及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失效，或应经检测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未检测，或超过检测有效期的，每项扣2分； 2) 操作人员未按要求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每项扣2分。	10		
8	事故隐患排查治理	适用范围：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可能导致事故发生的物的不安全状态、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管理缺陷。		50		
		20801 事故隐患排查 1) 应按制度要求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排查本单位事故隐患； 2) 应开展隐患排查自查自纠工作，按时上报隐患。	检查安全生产检查或事故隐患排查相关记录等材料： 1) 未进行安全生产检查或事故隐患排查和自查自纠的，本项不得分； 2) 隐患排查、自查自纠记录不完整，每处扣3分。	15		
		20802 事故隐患治理 1) 应建立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按照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 2) 应对本单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送； 3) 应做到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 4) 应对整改效果进行评价。	检查事故隐患档案、统计分析、报送证明材料、整改措施等材料： 1) 未按规定，将本单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送，本项不得分； 2) 未按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本项不得分； 3) 未做到“五到位”，本项不得分； 4) 未建立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扣3分； 5) 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或相关记录不完整，每处扣3分； 6) 未对整改效果评价的，每处扣3分。	15		
		20803 燃气系统安全评价 1) 在生产经营活动期间，应定期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2) 当燃气系统发生事故时，应按 GB/T 50811 进行安全评价； 3) 对在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事故隐患应立即整改或制定治理方案限期整改。	查看企业安全评价文件： 1) 企业未定期进行安全评价的，本项不得分； 2) 安全评价内容不符合标准要求的，每处扣4分； 3) 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事故隐患未进行整改或制定整改措施的，每处扣4分。	20		
9	危险作业	适用范围：危险性较大的作业活动。		2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安全管理	20901 作业许可管理 1) 进行带气作业、动火、吊装、挖掘、建设工程拆除等危险作业, 临近高压输电线路作业、有限空间内作业, 应执行危险作业管理制度, 并应实施作业许可管理; 2) 危险作业审批文件中应列明全部安全技术措施, 并采用勾选方式进行确认; 3) 作业许可文件上应指定现场安全员, 并应有作业安全负责人、作业负责人、操作人员和监护人员的签字。	检查危险作业审批记录等文件: 1) 无危险作业审批记录, 本项不得分; 2) 作业许可文件上未指定现场安全员, 每处扣4分; 3) 无作业安全负责人、作业负责人、操作人员和监护人员的签字, 每处扣4分; 4) 危险作业审批记录不完整, 每处扣4分; 5) 危险作业安全技术措施未全部列明, 未采用勾选方式进行确认, 每处扣4分。	20		
10	劳动合同和工伤保险	适用范围: 与从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及缴纳工伤保险。 21001 劳动合同 与从业人员订立的劳动合同中应载明有关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防止职业病危害, 以及为从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和其他依法应办理的安全生产强制性保险等事项。 21002 工伤保险 应依照规定参加工伤保险, 为全部职工缴纳工伤保险费。	检查职工劳动合同签订情况: 劳动合同中未载明有关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防止职业病危害事项的, 每人次每处扣1分。 检查工伤保险缴付情况: 1) 未给全部职工办理工伤保险和其他依法应办理的安全生产强制性保险的, 或未按规定足额缴纳工伤保险费, 本项不得分; 2) 办理员工工伤保险有缺项的, 每人次扣1分。	10		
11	相关方安全管理	适用范围: 相关方安全管理。 21101 相关方管理 1) 相关方应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相应资质; 2) 应与相关方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或者在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3) 应对相关方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 定期进行安全检查, 发现安全问题的, 应当及时督促整改; 4) 发现相关方存在危害燃气设施安全、违反规定使用燃气等行为时, 应立即予以劝阻、制止, 并向燃气行政管理部门、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部门举报。	检查与相关方签订协议、相关方管理档案、相关方培训等材料: 1) 相关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相应资质, 本项不得分; 2) 未与相关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或者未在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本项不得分; 3) 未对相关方定期进行安全检查或发现存在安全问题未督促整改, 本项不得分; 4) 与相关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未明确燃气设施安全维护、管理的范围和责任, 每处扣4分。	20		
12	燃气用户管理	适用范围: 用户合同、安全宣传、安全检查、报修电话和用户应急处置。 21201 用户合同 应建立用户档案, 应与单位用户签订合同。	检查用户档案、用户合同签订情况: 1) 未建立用户档案, 本项不得分; 2) 用户档案不完整, 有缺项, 每项扣2分; 3) 未与单位用户签订的合同, 每项扣2分。	50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1202 安全宣传 应加强燃气安全知识宣传和普及工作，进行安全保护设备使用知识的普及，增强社会公众的燃气安全意识，提高防范和应对燃气事故的能力。	检查燃气安全宣传日活动情况、照片、图片等资料： 未开展宣传活动，本项不得分。	10		
		21203 安全检查 1)应按照规定对用户的燃气设施定期进行免费安全检查，做好安全检查记录； 2)发现用户的燃气设施存在隐患的，应以书面形式告知用户； 3)对用户存在的严重安全隐患应采取复查，向当地街道、居委会等部门通报等措施，并做好记录。	检查企业对用户安全检查、检修记录等材料： 1)企业提供用户安全检查信息不实、伪造用户检查记录，本项不得分； 2)未按计划进行安全检查的、未达到安全检查要求的，每处扣4分； 3)发现用户有隐患而未采取措施的，每处扣4分。	20		
		21204 报修电话及报修档案 1)应公开报修电话，落实24小时值守，并及时受理处置用户报修； 2)应建立报修档案，跟踪处置结果。	拨打报修电话，查看报修记录： 1)无报修电话或电话不畅通，本项不得分； 2)无报修记录本项不得分； 3)报修记录不完善每处扣2分。	10		
13	应急救援	适用范围：事故应急救援体系。		40		
		21301 应急救援预案 1)应按GB 29639的要求制定综合预案； 2)风险种类多、可能发生多种事故类型的，还应编制专项预案； 3)对于危险性较大的重点设备和重点岗位，应制定重点设备和重点岗位的现场处置方案； 4)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应经过专家评审或论证，出具论证报告，主要负责人批准后方可实施； 5)应急预案应每年进行评审，每三年至少修订一次。	检查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培训、演练记录等材料： 1)未制定应急救援预案，本项不得分； 2)应急救援预案未按相关标准制定，内容不完善，每项扣3分； 3)应急救援预案文本未经论证或评审，每项扣3分； 4)应急预案不在有效期内，每项扣3分。	15		
		21302 应急救援机构与队伍 1)应建立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机构或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2)应建立专职或兼职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志愿消防队或指定专兼职应急救援人员，并对应急救援人员进行培训。企业也可委托专业抢修队伍做为本单位应急救援队伍。	检查救援机构设置情况、委托专业抢修队伍的委托文件： 1)未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本项不得分； 2)未建立专兼职抢修队伍或委托专业抢修队伍的，本项不得分； 3)应急救援人员培训记录不完善，每处扣2分。	10		
		21303 应急救援物资 1)应建立应急救援物资管理台账； 2)应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应急设施和器材完好、有效； 3)应急物资应有专人负责管理。	检查应急物资台账及应急物资管理人员设置情况： 1)无应急救援物资管理台账，本项不得分； 2)无应急救援设备、器材检验、维修、保养记录，每项扣1分； 3)应急物资未设专人管理，扣1分。	5		
		21304 应急演练 1)每年应至少组织一次综合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 2)应急预案演练结束后，应对应急预案演练效果进行评估，撰写应急预案演练评估报告。	检查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记录、评估报告等文件： 1)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记录，本项不得分； 2)未按期进行演练，缺一次扣2分； 3)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评估报告，或无应急演练评估内容的，每处扣2分。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14	安全生产事故管理	适用范围：安全生产事故管理		20		
		21401 事故报告 1) 事故报告应及时、准确、完整，任何单位和个人对事故不应迟报、漏报、谎报或者瞒报； 2) 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立即向本单位负责人报告。	检查事故报告文件材料： 未按制度进行事故报告，本项不得分。	10		
		21402 事故调查处理 1) 应认真吸取事故教训，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防止事故再次发生； 2) 发生事故后，应按规定成立事故调查组，明确其职责与权限，进行事故调查或配合上级部门的事故调查； 3) 应查明事故发生的时间、经过、原因、人员伤亡情况及直接经济损失等； 4) 应根据有关证据、资料，分析事故的直接、间接原因和事故责任，提出整改措施和处理建议，编制事故调查报告。	检查事故档案、事故通报、会议记录等材料： 1) 未建立安全生产事故档案，本项不得分； 2) 安全生产事故档案不完善，每处扣 2 分； 3) 无安全生产事故通报或教育活动的记录的，每处扣 2 分。	10		
15	危险源管理	适用范围：重大危险源和一般危险源。		10		
		21501 重大危险源管控 1) 对本单位的重大危险源进行登记建档，并填报《重大危险源申报表》报当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2) 每两年至少对重大危险源进行一次安全评定，并出具安全评定报告，报当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 将本单位重大危险源以及有关安全措施、应急措施报安全生产监督部门备案。	检查重大危险源档案、记录等文件： 1) 未制定重大危险源安全措施，或相关安全措施不完整，本项不得分； 2) 未建立重大危险源登记档案，或相关档案不完整，每项扣 1 分； 3) 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安全评估，每项扣 1 分。	5		
		21502 一般危险源管控 1) 应运用风险管理方法，对存在的危险源进行辨识，建立危险源登记档案； 2) 应制定危险源安全措施，消除或控制其中的不可接受风险。	检查一般危险源档案材料： 1) 未建立危险源登记档案，本项不得分； 2) 危险源辨识不准确，或未纳入危险源管控，每处扣 1 分。	5		
16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	适用范围：法律规定的各种特种设备。		10		
		21601 特种设备登记 特种设备应在投入使用前或投入使用 30 天内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登记。	检查特种设备登记档案： 特种设备未办理使用登记证，本项不得分。	5		
		21602 特种设备检验 1) 应建立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 2) 应按 TSG R 0006 《气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和 TSG R 0009 《车用气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定期检验要求，在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前 1 个月向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要求； 3) 应对在用特种设备的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测量调控装置及有关附属仪器仪表进行定期校验、检修。	检查特种设备档案、记录等文件： 1) 无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本项不得分； 2) 特种设备及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测量调控装置及有关附属仪器仪表未按规定要求进行定期检验，每处扣 1 分。	5		
17	安全设施	适用范围：安全设备设施。		3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管理	21701 附属安全装置维护、保养 应对附属安全装置进行经常性的维护、保养，定期进行检测，保证正常运转。	检查附属安全装置维护、保养、检测记录等材料： 1) 无附属安全装置定期维护、保养、检测记录，本项不得分； 2) 检测记录不完善，缺一项扣 2 分。	10		
		21702 消防设施、器材 1) 应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器材； 2) 应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完好有效。	检查消防设施、器材配置台账、检验记录等： 1) 未按标准配置消防器材，台账不完善，每项扣 2 分； 2) 消防设施、器材未按规定定期进行检验、维修，每项扣 2 分。	10		
		21703 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 1) 消防设施每年不应少于一次； 2) 防雷装置应每年雨季前对接地电阻进行检测，且应每半年一次； 3) 防静电装置每年不应少于 2 次。	检查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检测记录： 1) 未对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进行检测，本项不得分； 2) 不符合检测周期要求，每项扣 2 分。	10		
18	安全绩效	适用范围：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评定和改进。		20		
		21801 安全生产目标 1) 应根据自身安全生产实际，制定总体和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并按照所属基层单位和部门在生产经营中的职责，制定安全生产指标和考核办法，并应以签订目标责任书等方式进行明确； 2) 基层单位和部门应分解安全生产指标。	检查企业安全生产目标、目标责任书等文件： 1) 未制定总体和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安全生产指标，本项不得分； 2) 目标责任书不完善，有缺项，每处扣 2 分； 3) 基层单位和部门安全生产指标制定不完善，不合理，每处扣 2 分。	10		
		21802 安全绩效评定 应每年至少一次对安全生产工作目标、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检查，并作为年度考评的重要依据。	检查安全绩效检查、评定文件：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工作目标、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检查的，本项不得分。	5		
		21803 安全绩效改进 1) 应每年至少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进行一次识别和获取，及时传达给企业相关部门，将相关要求转化为企业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实施落实； 2) 应每年至少对安全生产目标、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进行一次修改完善，确保其有效和适用，提高安全绩效。	检查识别文件： 1)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进行识别，本项不得分； 2)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目标、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进行一次修改完善的，本项不得分； 3) 文件不完善，未及时传达给相关部门，内容未落实，每处扣 1 分。	5		
三	设备设施	设置 5 项评定项目，31 条评定内容		400		
1	液化石油气灌装站	适用范围：液化石油气装卸、压缩机和烃泵、钢瓶灌装装置、气化装置、储罐、瓶库、充装工艺设备、站内设备、泄漏检测、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设备巡检。		80		
		30101 液化石油气装卸 1) 槽车停靠点应有明显的边界线； 2) 槽罐、装卸软管、阀门、仪表、安全装置和报警系统等应完好； 3) 燃气浓度检测报警装置应完好有效； 4) 装卸台静电接地栓卡应完好，接地	检查槽车停靠情况，设备设施完好情况，静电接地情况，装卸软管外观： 1) 槽车停靠点无明显的边界线，每处扣 2 分； 2) 槽罐、装卸软管、阀门、仪表、安全装置和报警系统等失效，每处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栓上的金属接触部位应无腐蚀； 5) 装卸软管外表应完好无损； 6) 装卸软管上的快装接头与软管之间的阀门启闭应灵活。	扣 2 分； 3) 燃气浓度检测报警装置失效，每处扣 2 分； 4) 装卸台静电接地栓卡破损，接地栓上的金属接触部位有腐蚀，每处扣 2 分； 5) 装卸软管外表有破损，每处扣 2 分； 6) 装卸软管上的快装接头与软管之间的阀门启闭有灵活，每处扣 2 分。			
		30102 压缩机和烃泵 1) 压缩机和烃泵基座应稳固，应运行平稳，无异常响声、部件过热及异常振动等现象，在用烃泵盘车应灵活； 2) 压缩机排气出口的出口压力和温度符合工艺操作要求，烃泵出口管上的安全回流阀工作正常； 3) 压缩机和烃泵的润滑油箱油位应处于正常范围内； 4) 压缩机和烃泵的转轴外侧应有金属防护罩遮蔽并固定，金属防护罩应与接地线连接。	检查压缩机和烃泵的运行情况、排气压力和温度、润滑油箱油位、静电接地情况： 1) 压缩机和烃泵基座不稳固，有异常响声、部件过热及异常振动等现象，烃泵盘车不灵活，每处扣 2 分； 2) 压缩机排气出口的出口压力和温度异常，烃泵出口管上的安全回流阀异常，每处扣 2 分； 3) 压缩机和烃泵的润滑油箱油位不在正常范围内，每处扣 2 分； 4) 压缩机和烃泵的转轴外侧无金属防护罩遮蔽并固定，或金属防护罩未与接地线连接，每处扣 2 分。	10		
		30103 钢瓶灌装装置 1) 液化石油气灌装站的自动灌装秤应运行平稳，无异常响声及异常振动等现象； 2) 灌装作业线上检漏措施应有效；钢瓶内残液量不超标，残液不应随意排放； 3) 钢瓶传送装置应润滑完好，无卡阻和非正常摩擦现象； 4) 钢瓶的摆放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 灌装间和瓶库内的钢瓶应按实瓶区、空瓶区分组布置； ② 钢瓶摆放时，15kg 和 15kg 以下钢瓶不得超过两层，50kg 钢瓶应单层摆放； ③ 实瓶摆放不宜超过 6 排，并留有不小于 800mm 的通道。	检查钢瓶灌装装置的运行情况；测试灌装作业线上检漏措施、测量残液量并检查残液处理制度和记录；检查钢瓶传送装置运行情况；检查钢瓶的摆放： 1) 自动灌装秤有异常响声或异常振动等现象，每处扣 2 分； 2) 灌装作业线上检漏措施失效；钢瓶内残液量超标，残液随意排放，每处扣 2 分； 3) 钢瓶传送装置有卡阻和非正常摩擦现象，每处扣 2 分； 4) 钢瓶的摆放未符合要求，每处扣 2 分。	10		
		30104 气化装置 1) 气化器应运行平稳，无异常响声、部件过热、异常振动等现象，气化器压力表和安全阀、容积式气化器和气液分离器的液位计、强制气化器的气化器的温度计应完好； 2) 气化器进口管道的过滤器前后压差符合要求； 3) 使用水作为热媒时，应保证水质干净，无腐蚀。	检查气化器外观及运行情况，过滤器前后压差： 1) 气化器有异常响声、部件过热、异常振动等现象，气化器压力表和安全阀、容积式气化器和气液分离器的液位计、强制气化器的气化器的温度计失效，每处扣 1 分； 2) 气化器进口管道的过滤器前后压差未符合要求，每处扣 1 分； 3) 水质有腐蚀，每处扣 1 分。	5		
		30105 储罐 1) 罐体无锈蚀，无漏气； 2) 紧急切断阀应完好； 3) 高压注水连接装置运转良好； 4) 地上储罐的平台和斜梯应稳固，栏	检查储罐罐体、排污管外观，地上储罐的平台和斜梯的外观，储罐组防液堤的外观，潜水泵的运行状况，对罐罐本体及连接部位进行泄漏检测：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杆应完好无损，无锈蚀现象； 5) 防液堤应完好无损，堤内无积水和杂物，防液堤内的水封井应保持正常的水位； 6) 管道的焊接、法兰等连接部位应密封完好； 7) 排污管保温措施应完好有效。	1) 罐体锈蚀，有漏气现象，每处扣2分； 2) 紧急切断阀失效，每处扣2分； 3) 高压注水连接装置失效，每处扣2分； 4) 平台和斜梯换稳，栏杆缺损，锈蚀，每处扣2分； 5) 防液堤破，堤内有积水和杂物，防液堤内的水封井水位异常，每处扣2分； 6) 管道的焊接、法兰等连接部位未密封，每处扣2分； 7) 排污管保温措施失效，每处扣2分。			
	30106 瓶库	1) 瓶库的钢瓶存放量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 实瓶数量不应超过瓶库的设计等级； ② 当瓶库实瓶区与营业室毗连时，钢瓶的总容积不应超过 6m ³ ； ③ 当瓶库与其他建筑物（除住宅、重要公共建筑、高层民用建筑）毗连时，钢瓶的总容积不应超过 1m ³ 。 2) 钢瓶的摆放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 瓶库内的钢瓶应按实瓶区、空瓶区分组布置； ② 钢瓶摆放时，15kg 和 15kg 以下钢瓶不应超过两层，50kg 钢瓶瓶应单层摆放； ③ 实瓶摆放不宜超过 6 排，并留有不小于 800mm 的通道； ④ 钢瓶不应倾倒放置，装卸时应轻装轻卸，不应抛、滑、滚、碰。 3) 钢瓶上应有电子标签，标签识别系统应完好有效。	检查钢瓶的标签及存放量，钢瓶的摆放，标签识别系统： 1) 钢瓶未按要求存放，每处扣2分； 2) 钢瓶摆放不符合要求，每处扣2分； 3) 钢瓶上电子标签不符合要求，每处扣2分。	10		
	30107 充装工艺设备	1) 充装应做到称重充装，并且有专用的复秤衡器，且衡器应定期检定； 2) 流水线作业的大型液化石油气充装站应安装超装自动切断气源的灌装秤； 3) 应有符合安全技术要求的钢瓶待检区、不合格瓶区、待充装区和充装合格区，并由明显隔离措施； 4) 有介质分析检测、压力计量、称重衡器和浓度报警仪器，计量器具应灵敏可靠、布局合理，并按规定进行定期校验； 5) 应建立钢瓶登记台帐、对钢瓶实行信息化管理。	检查充装设备运行状况、钢瓶登记台帐等文件： 1) 未按规定称重充装，每处扣1分； 2) 流水线作业的大型液化石油气充装站未安装超装自动切断气源的装置，本项不得分； 3) 钢瓶未按规定存放，每处扣1分； 4) 未按规定设置检测仪表，每处扣1分； 5) 无钢瓶登记台帐，未对钢瓶进行信息化管理，本项不得分。	5		
	30108 站内设备	1) 压缩机、烃泵、钢瓶灌装装置、气化装置、储罐、钢瓶、管道等外观应完好无损，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检查设备外观、标识、运行状况、维护检修记录、检验或检测记录： 1) 设备外部有损坏、有油污或腐蚀等现象，每处扣1分； 2) 设备未按规定定期检修，每处扣	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 设备应正常运行, 并应进行定期维护检修; 3) 安全阀体上应悬挂校验铭牌, 应在校验有效周期内; 应注明下次校验时间, 校验铅封应完好; 安全阀与被保护设施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4) 钢瓶应完好, 钢瓶钢印、检验环等附件应齐全, 无明显缺陷。	1 分; 3) 安全阀体上无检验铭牌, 超过检验有效期, 铅封破损或安全阀与被保护设备被阀门隔断, 每处扣 1 分; 4) 钢瓶破损、钢印、检验环等附件缺失, 每处扣 1 分。			
		30109 泄漏检测 站内设备设施不应有泄漏现象。	检测站内设备设施泄漏情况: 发现泄漏且未采取相应控制措施的, 每处扣 1 分。	5		
		30110 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 1) 仪表系统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 仪表外观应完好, 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② 仪表应在检定周期内; ③ 仪表的读数应在工艺操作要求范围内; ④ 仪表与被测量设备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2) 压力、流量监测, 泄漏检测, 防爆风机, 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应完好有效。	检查仪表外观、检定日期及仪表读数, 测试自控系统是否有效: 1) 仪表外观破损, 有油污或锈蚀, 每处扣 1 分; 2) 仪表超过有效期, 每块表扣 1 分; 3) 仪表读数超出工艺操作要求范围, 每块表扣 1 分; 4) 仪表与被测设备被阀门隔断, 每处扣 1 分; 5) 压力、流量监测, 泄漏检测, 防爆风机, 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失灵, 每处扣 1 分。	5		
		30111 设备巡检 应对设备定期进行巡检, 巡检内容应符合 CJJ 51 和本单位相关规定。	检查巡检记录、泄漏检测记录、气质检测等文件: 巡检周期、巡检内容应符合标准及本单位相关规定, 未按规定周期或内容要求执行, 每项扣 1 分。	5		
2	液化石油气瓶组气化站	适用范围: 瓶组间与气化间、独立瓶组间、站内设备、泄漏检测、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设备巡检。		80		
		30201 瓶组间与气化间 1) 瓶组间的钢瓶存放量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 气瓶组钢瓶的配置数量应符合设计要求, 不得超量存放钢瓶; ② 气瓶组总容积不应大于 4m ³ , 当瓶组间与其他建筑物毗连时, 钢瓶的总容积应小于 1m ³ 。 2) 瓶组间和气化间内温度不应高于 45℃, 气化间内温度不应低于 0℃。	检查钢瓶存放量, 测量瓶组间和气化间内的温度: 1) 钢瓶存放量不符合要求, 每处扣 3 分; 2) 瓶组间和气化间温度不符合要求, 每处扣 3 分。	15		
		30202 独立瓶组间 1) 当瓶组气化站钢瓶总容积超过 1m ³ 时, 应将其设置在高度不低于 2.2m 的独立瓶组间内; 2) 瓶组间不得设置在地下室和半地下室内。	检查独立瓶组间的设置情况: 1) 未按要求设置独立瓶组间, 本项不得分; 2) 瓶组间设置在地下室和半地下室内, 本项不得分。	15		
		30203 站内设备 1) 钢瓶、管道等外观应完好无损, 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2) 设备应正常运行, 并应进行定期维护检修; 3) 安全阀体上应悬挂校验铭牌, 应在校验有效周期内; 应注明下次校验时间, 校验铅封应完好; 安全阀与被保	检查设备外观、标识、运行状况、维护检修记录、检验或检测记录: 1) 设备外部有损坏、有油污或腐蚀等现象, 每处扣 3 分; 2) 设备未按规定定期检修, 每处扣 3 分; 3) 安全阀体上无检验铭牌, 超过检验有效期, 铅封破损或安全阀与被	1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护设施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4) 钢瓶应完好，钢瓶钢印、检验环等附件应齐全，无明显缺陷。	保护设备被阀门隔断，每处扣3分； 4) 钢瓶破损、钢印、检验环等附件缺失，每处扣3分。			
		30204 泄漏检测 站内设备设施不应有泄漏现象。	检测站内设备设施泄漏情况： 发现泄漏且未采取相应控制措施的，每处扣3分。	15		
		30205 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 1) 仪表系统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仪表外观应完好，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②仪表应在检定周期内； ③仪表的读数应在工艺操作要求范围内； ④仪表与被测量设备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2) 压力、流量监测，泄漏检测，防爆风机，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应完好有效。	检查仪表外观、检定日期及仪表读数，测试自控系统是否有效： 1) 仪表外观破损，有油污或锈蚀，每处扣2分； 2) 仪表超过有效期，每块表扣2分； 3) 仪表读数超出工艺操作要求范围，每块表扣2分； 4) 仪表与被测设备被阀门隔断，每处扣2分； 5) 压力、流量监测，泄漏检测，防爆风机，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失灵，每处扣2分。	10		
		30206 设备巡检 应对设备定期进行巡检，巡检内容应符合 CJJ 51 和本单位相关规定。	检查巡检记录、泄漏检测记录、气质检测等文件： 巡检周期、巡检内容应符合标准及本单位相关规定，未按规定周期或内容要求执行，每项扣2分。	10		
3	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	适用范围：供应站安全设施、瓶库、站内设备、泄漏检测、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设备巡检。		80		
		30301 供应站安全设施 1)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系统每半年应检查1次，可燃气体探测器不得超期使用； 2) 瓶装供应站残液应委托专业危险废物处理机构定期收集处理，不应随意丢弃。	检查供应站安残液处理制度和记录，瓶库内电气设备类型、电器开关设置情况： 1)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系统未按规定检测，每处扣3分； 2) 瓶装供应站残液未按规定处理，每处扣3分。	15		
		30302 瓶库 1) 瓶库的钢瓶存放量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实瓶数量不应超过瓶库的设计等级； ②当瓶库实瓶区与营业室毗连时，钢瓶的总容积不应超过6m ³ ； ③当瓶库与其他建筑物(除住宅、重要公共建筑、高层民用建筑)毗连时，钢瓶的总容积不应超过1m ³ 。 2) 钢瓶的摆放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瓶库内的钢瓶应按实瓶区、空瓶区分组布置； ②钢瓶摆放时，15kg 和 15kg 以下钢瓶不应超过两层，50kg 钢瓶瓶应单层摆放； ③实瓶摆放不宜超过6排，并留有不小于800mm的通道； ④钢瓶不应倾倒放置，装卸时应轻装轻卸，不应抛、滑、滚、碰。 3) 钢瓶上应有电子标签，标签识别系统应完好有效。	检查钢瓶的标签及存放量，钢瓶的摆放，标签识别系统： 1) 钢瓶未按要求存放，每处扣3分； 2) 钢瓶摆放不符合要求，每处扣3分； 3) 钢瓶上电子标签不符合要求，每处扣3分。	1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30303 站内设备 1) 钢瓶、管道等外观应完好无损, 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2) 设备应正常运行, 并应进行定期维护检修; 3) 安全阀体上应悬挂校验铭牌, 应在校验有效周期内; 应注明下次校验时间, 校验铅封应完好; 安全阀与被保护设施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4) 钢瓶应完好, 钢瓶钢印、检验环等附件应齐全, 无明显缺陷。	检查设备外观、标识、运行状况、维护检修记录、检验或检测记录: 1) 设备外部有损坏、有油污或腐蚀等现象, 每处扣 3 分; 2) 设备未按规定定期检修, 每处扣 3 分; 3) 安全阀体上无检验铭牌, 超过检验有效期, 铅封破损或安全阀与被保护设备被阀门隔断, 每处扣 3 分; 4) 钢瓶破损、钢印、检验环等附件缺失, 每处扣 3 分。	15		
		30304 泄漏检测 站内设备设施不应有泄漏现象。	检测站内设备设施泄漏情况: 发现泄漏且未采取相应控制措施的, 每处扣 3 分。	15		
		30305 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 1) 仪表系统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仪表外观应完好, 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②仪表应在检定周期内; ③仪表的读数应在工艺操作要求范围内; ④仪表与被测量设备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2) 压力、流量监测, 泄漏检测, 防爆风机, 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应完好有效。	检查仪表外观、检定日期及仪表读数, 测试自控系统是否有效: 1) 仪表外观破损, 有油污或锈蚀, 每处扣 2 分; 2) 仪表超过有效期, 每块表扣 2 分; 3) 仪表读数超出工艺操作要求范围, 每块表扣 2 分; 4) 仪表与被测设备被阀门隔断, 每处扣 2 分; 5) 压力、流量监测, 泄漏检测, 防爆风机, 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失灵, 每处扣 2 分。	10		
		30306 设备巡检 应对设备定期进行巡检, 巡检内容应符合 CJJ 51 和本单位相关规定。	检查巡检记录、泄漏检测记录、气质检测等文件: 巡检周期、巡检内容应符合标准及本单位相关规定, 未按规定周期或内容要求执行, 每项扣 2 分。	10		
4	液化石油气运输汽车	适用范围: LPG 车载储气瓶组、LPG 专用运输车、车辆检查。		80		
		30401 LPG 车载储气瓶组 1) 瓶组框架应无损伤, 焊缝无裂纹、无明显变形; 2) 罐体或气瓶外壁应无机械刮伤或碰伤、裂纹, 表面涂漆应完好、标志应清晰、紧固件无松动; 3) 放空管的防水帽应齐全; 4) 瓶阀及其连接面应无泄漏; 5) 管路上各焊点、管路与球阀连接点应无泄漏; 6) 汇总管固定用 U 型螺栓应紧固; 7) 快装接头应密封可靠, 开闭良好; 8) 各控制阀门应开闭良好、密封可靠、无泄漏; 9) 爆破片安全放散装置应无损伤、连接部位无泄漏; 10) 压力表及连接部位应无损伤、无泄漏, 压力表完好, 并在有效期内。	检查 LPG 车载储气瓶组框架、罐体、防水帽、阀门、安全放散装置、压力表及泄漏检测等: 1) 瓶组框架破损, 有裂纹、变形, 每处扣 5 分; 2) 罐体或气瓶外壁有机械刮伤或碰伤、裂纹, 表面涂漆破损、标志不清晰、紧固件有松动, 每处扣 5 分; 3) 放空管的防水帽缺失, 每处扣 5 分; 4) 瓶阀及其连接面有泄漏, 每处扣 5 分; 5) 管路上各焊点、管路与球阀连接点有泄漏, 每处扣 5 分; 6) 汇总管固定用 U 型螺栓松动, 扣 5 分; 7) 快装接头未密封, 开闭不灵活, 每处扣 5 分; 8) 各控制阀门开闭不灵活、有泄漏, 每处扣 5 分; 9) 爆破片安全放散装置有损伤、连接部位有泄漏, 每处扣 5 分;	3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10) 压力表及连接部位有损伤、泄漏, 压力表体破损, 失效, 每处扣 5 分。			
		30402 LPG 专用运输车 1) 制动系统、转向系统、助力系统应安全有效; 2) 灯光系统应正常可用, 携带的“危险品”三角形顶灯应完好无损; 3) 导静电橡胶拖地带应与地面接触, 且配置铅坠; 4) 轮胎应无异常磨损, 无影响行驶的裂缝; 5) 应急处理器材和安全防护装备应齐全有效; 6) 行驶记录仪、定位系统和无线通讯设备应正常有效。	检查 LPG 专用运输车制动系统、转向系统、助力系统, 灯光系统, 导静电橡胶拖地带, 轮胎, 应急处理器材和安全防护装备及行驶记录仪、定位系统和无线通讯设备等: 1) 制动系统、转向系统、助力系统失效, 每处扣 5 分; 2) 灯光系统有问题, “危险品”三角形顶灯破损, 每处扣 5 分; 3) 导静电橡胶拖地带未与地面接触, 或无铅坠, 每处扣 5 分; 4) 轮胎异常磨损, 有影响行驶的裂缝, 每处扣 5 分; 5) 应急处理器材和安全防护装备不齐全或失效, 每处扣 5 分; 6) 行驶记录仪、定位系统和无线通讯设备失效, 每处扣 5 分。	30		
		30403 车辆检查 应对车辆定期进行检查, 检查内容应符合 CJJ 51 和本单位相关规定。	检查交接班记录等文件: 检查内容应符合标准及本单位相关规定, 未按规定要求执行, 每项扣 4 分。	20		
5	其他设备设施	适用范围: 消防设施、灭火器材、安全设施、变配电室和电气设施。		80		
		30501 消防设施 1) 消防水池的水质应良好, 无腐蚀性, 无漂浮物和油污; 2) 消防泵房内应清洁干净, 无杂物和易燃物品堆放; 3) 消防泵和喷淋泵应运行良好, 无异常震动和异响, 无漏水现象; 4) 消防供水装置无遮蔽或阻塞现象, 站内消火栓水阀应能正常开启, 消防水管(带)、水枪和扳手等器材应齐全完好, 无挪用现象。	检查消防水池, 检查水泵运转情况是否齐全有效: 1) 消防水池水质不好, 每处扣 4 分; 2) 消防泵房脏乱, 每处扣 4 分; 3) 消防泵喷淋泵运转不正常, 每台扣 4 分; 4) 消防装置有阻塞现象, 消火栓水阀不能正常开启, 消防水管(带)、水枪和扳手不齐全, 每处扣 4 分。	20		
		30502 灭火器材 工艺装置区、储罐区、配电间等应按相关规定配置灭火器材, 灭火器材不应埋压、圈占和挪用且应完好有效。	检查消防器材是否齐全有效: 未按要求配置灭火器材或灭火器材被埋压、圈占、挪用, 灭火器材超过有效期, 每处扣 2 分。	10		
		30503 安全设施 与消防设施相连的声、光等报警和切断装置应完好有效。	检查报警和切断装置是否齐全有效: 报警、切断装置失效, 本项不得分。	10		
		30504 变配电室 1) 变配电室应有防止无关人员进入的措施; 2) 变配电室的门、窗关闭应密合; 3) 电缆孔洞应用绝缘油泥封闭, 与室外相通的窗、洞、通风孔应设防止鼠、蛇类等小动物进入的网罩; 4) 变配电室内的应急照明设备应完好有效; 5) 电缆沟上应盖有完好的盖板。	检查变配电室: 1) 变配电室无防止无关人员进行的措施, 每处扣 4 分; 2) 门窗未密合, 每处扣 4 分; 3) 电缆孔洞未封闭, 未设网罩, 每处扣 4 分; 4) 应急照明存在问题, 每处扣 4 分; 5) 电缆沟盖板缺损, 每处扣 4 分。	20		
		30505 电气设施 1) 各种电器元件及线路应接触良好,	检查电气设施: 1) 线路接触不良, 存在发热、烧损	2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连接可靠,无严重发热、烧损现象; 2) 外露带电部分应屏护完好; 3) 防爆区内的照明设备、电气箱柜、开关等应采用防爆型; 4) 柜体内外应整洁、完好、无杂物、无积水; 5) 电气箱柜前应留有检修距离,前方1.2m 范围内无障碍物; 6) 不得使用不符合规范的设备; 7) 保护接地应完好。	现象,每处扣4分; 2) 外露带电部分未有效屏护,每处扣4分; 3) 防爆区内未采用防爆型设备,每处扣4分; 4) 电气箱柜脏乱,每处扣4分; 5) 电气箱柜检修距离不符合要求,每处扣4分; 6) 使用淘汰设备,如刀闸等,本项不得分; 7) 未进行有效接地,每处扣4分。			
四	现场环境	设置1项评定项目,4条评定内容		100		
1	现场环境	适用范围:液化石油气灌装站、液化石油气瓶组气化站和液化石油气瓶组供应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围墙设置,站内通道和安全警示标志。		100		
		40101 液化石油气灌装站、液化石油气瓶组气化站和液化石油气瓶组供应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围墙设置 液化石油气灌装站、液化石油气瓶组气化站和液化石油气瓶组供应站的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围墙设置应符合GB 50028的相关规定。	检查液化石油气灌装站、液化石油气瓶组气化站和液化石油气瓶组供应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围墙设置: 存在间距或净距不足、围墙高度不够或设置不符合要求且未采取有效控制措施,每处扣5分。	25		
		40102 站内通道 1) 站内消防车道应保持畅通,无阻碍消防救援的障碍物; 2) 设备之间的通道不应有妨碍操作的堆积物; 3) 场站内露天重要设施和管道的固定防撞装置应完好有效。	检查站内通道情况: 1) 消防车道、设备通道有障碍物,每处扣5分; 2) 防撞装置破损,每处扣5分。	25		
		40103 应急物资 1) 应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设备、器材,应急救援设备、器材应齐全有效; 2) 应在作业现场配置专用柜或指定存放地点,用于存放专业处置、个人防护、灭火和照明、人员急救等应急物资。	检查站内应急物资储备情况: 1) 未储备救援设备和器材,本项不得分; 2) 应急救援设备、器材缺失或失效,每项扣5分; 3) 作业现场未配置专用柜或指定存放地点存放救援物资的,每处扣5分。	25		
		40104 安全警示标志 1) 应根据各类场所的实际情况,按CJJ/T 153 及企业内部规定,在各类场所和设备设施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进行危险提示、警示,告知危险的种类、后果及应急措施等; 2) 应在设备设施维修、检修、施工、吊装等作业现场设置警戒区域,在维修、检修现场的坑、井、洼、沟、陡坡等场所设置围栏; 3) 应在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的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载明产生职业病危害的种类、后果、预防和应急处置的措施等内容; 4) 使用具有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应有安全使用中文说明书并在明显位置告知。	检查安全警示标志的设置情况: 1) 未按标准设置安全警示标志,每处扣5分; 2) 作业现场未按要求设置围栏,每处扣5分; 3) 未在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的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的,每处扣5分; 4) 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无安全使用中文说明书或未在明显位置告知,每项扣5分。	2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总计	四个部分	设置 25 项评定项目，86 条评定内容		1000		

附 录 E
(规范性附录)
液化石油气灌装站评分表

E.1 液化石油气灌装站安全生产标准化应按表 E.1 进行打分。

表 E.1 液化石油气灌装站评分表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一	否决性条件	设置 1 项评定项目, 3 条评定内容		/		
1	否决性条件	适用范围: 企业主营和兼营生产经营活动。		/		
		10101 企业资质要求 应具备下列资质, 且应在有效期内, 生产经营活动与允许经营范围应符合: 1) 燃气经营许可证; 2) 营业执照; 3) 气瓶充装许可证(气瓶充装企业)。	查证企业资质文件, 如不符合要求,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10102 组织机构 应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查证企业组织机构文件, 如未按要求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10103 参评基本要求 企业不应存在下列情况: 1) 企业停业整顿期间; 2) 企业存在重大隐患未进行整改; 3) 近三年内企业发生安全生产死亡责任事故。	查证企业处罚记录, 如企业存在不符合参评基本要求的内容,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二	基础管理	设置 18 项评定项目, 50 条评定内容		500		
1	安全生产职责划分	适用范围: 企业各级单位、机构、部门和人员。		30		
		20101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素质 1) 站长: 熟悉充装介质安全管理相关的法规, 取得具有充装作业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P2 或 P4); 2)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以上技术职称, 熟悉介质充装的法规、安全技术规范及专业技术知识; 3) 安全员: 高中或高中以上文化程度, 并经培训合格, 取得《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A3); 4) 检查人员: 初中或初中以上文化程度, 经专业技术培训合格, 取得《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A3 或 R1), 不少于 2 人; 5) 充装人员: 初中或初中以上文化程度, 经专业技术培训合格, 取得《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P4), 每班不少于 2 人。	检查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件及人员数量: 1) 站长不熟悉相关的法律法规, 无充装作业证书的, 扣 2 分; 2) 相关技术人员不具备相应资质, 每人扣 2 分; 3) 充装人员无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每人扣 2 分; 4) 充装人员每班少于 2 人的, 扣 2 分。	6		
		20102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 1) 建立健全并督促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检查主要负责人职责文件及文件签发情况、安全会议签到、安全会议	8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制； 2) 组织制定并督促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3) 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4) 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5) 定期研究安全生产问题； 6) 监督、检查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7) 组织实施本单位从业人员职业健康工作； 8) 组织制订并实施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9) 及时、如实报告安全生产事故； 10) 每年向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报告本单位安全生产情况。	记录、检查职代会文件： 1) 无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类文件，本项不得分； 2)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不完善，按评定内容缺一项扣2分； 3) 无主要负责人参加安全生产会议记录，扣2分； 4) 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应急救援预案、工伤事故报告和事故隐患统计、分析报告，未经主要负责人签发，每处扣2分； 5) 主要负责人每年在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做的工作报告中无安全生产工作内容，扣2分。			
		20103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 1) 提出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3) 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4) 督促落实本单位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5) 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应急救援演练； 6) 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7)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8) 督促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9) 组织配合相关部门进行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	检查各项制度执行表单，记录等文件： 1) 无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类文件，本项不得分； 2)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不完善，按评定内容缺一项扣2分； 3) 未制定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扣2分； 4) 如发生事故，无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记录，每处扣2分。	8		
		20104 安全生产责任制 1) 应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级单位、部门和人员的安全生产职责； 2) 应有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图。	检查安全生产责任体系设置情况等文件： 1) 无安全生产责任制职责划分类文件，本项不得分； 2) 无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图，本项不得分； 3) 各级单位、部门和人员安全生产职责规定不完整，不具针对性，每处扣2分； 4) 未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或责任书内容不完整，每处扣2分； 5) 提问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被提问人员不清楚本岗位安全生产职责规定，每人扣2分。	8		
2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适用范围：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30		
		20201 基本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发	检查所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相关的执行表单：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放到相关工作岗位,规范从业人员的生产行为。基本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至少应包含下列内容: 1) 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制度; 2) 安全生产检查制度; 3) 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4) 具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设备和设施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5) 危险作业管理制度; 6) 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 7)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和管理制度; 8) 安全生产奖励和惩罚制度; 9)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制度; 10) 其他保障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	1) 无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发布文件,本项不得分; 2) 发现岗位无对应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每处扣2分; 3) 按评定内容要求缺少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每项扣2分; 4) 制度内容不完善,无针对性,每处扣2分。			
		20202 其他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 消防安全制度; 2) 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3)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管理制度; 4) 人员出入安全管理制度。	检查所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相关的执行表单: 1) 按评定内容要求缺少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每项扣2分; 2) 制度内容不完善,无针对性,每处扣2分。	10		
		20203 工作记录 1) 收发瓶记录; 2) 新瓶和检验后首次投用使用钢瓶的抽真空置换记录; 3) 残液处理记录; 4) 充装前、后检查和充装记录; 5) 不合格钢瓶隔离处理记录; 6) 气体分析记录; 7) 设备运行、检修和安全检查等记录; 8) 液化气体罐车装卸记录; 9) 安全培训记录; 10) 安全巡回检查记录; 11) 检查记录和充装记录保存时间不少于12个月。	检查工作记录表单: 1) 缺少工作记录,每项扣2分; 2) 工作记录不齐全,记录不真实,每处扣2分; 3) 检查记录未保存12个月的,每项扣2分。	10		
3	安全行为管理	适用范围:生产经营和辅助生产经营行为。		45		
		20301 操作规程 1) 应按自身岗位设置、操作内容等情况制定相应的操作规程,至少应包含下列内容: ①钢瓶充装前后检查操作规程; ②钢瓶充装操作规程; ③气体分析操作规程; ④设备操作规程; ⑤事故应急处理操作规程。 2) 应将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发放到相关岗位,对职工进行相关内容培训。	检查操作规程等文件及文件签发情况: 1) 无安全操作规程发布文件,本项不得分; 2) 无操作规程下发记录和操作规程培训记录,本项不得分; 3) 操作规程与岗位设置、操作内容不符,安全操作规程不齐全,每项扣2分。	10		
		20302 作业行为管理 1) 应加强对生产作业行为的安全管理,对作业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2) 从业人员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不应违章作业; 3) 应对作业行为隐患、设备设施运行隐患、工艺技术隐患等进行分析,采	检查工人操作行为及相关检查记录,检查现场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1) 企业未对操作行为进行检查,无检查记录的,本项不得分; 2) 操作人员不清楚本岗位安全操作规程,或有违反操作规程的项目,每人次扣5分;	3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取控制措施； 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应持证作业。	3) 未对存有隐患的作业行为、设备设施运行、工艺技术采取控制措施的，每项扣 5 分； 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未取得特种作业人员证书从事特种作业的，每人扣 5 分。			
4	安全生产投入	适用范围：专项用于完善和改进安全生产条件资金投入。 20401 安全生产投入资金保证 应按安全生产资金管理制度保证安全生产相关资金的投入，制定资金使用计划，且应专项用于下列安全生产事项： 1) 安全技术措施工程建设； 2) 安全设备、设施的更新和维护； 3)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 4) 劳动防护用品设备； 5) 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6) 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或者救援服务； 7) 其他保障安全生产的事项。	检查企业安全生产投入资金计划及投入项目清单，项目费用汇总等文件： 1) 无投入项目清单，本项不得分； 2) 无投入资金计划，扣 4 分； 3) 年度安全生产投入项目清单中，无安全生产投入计划、台账，未列专用账户管理，安全生产费用挪作他用等，未按制度要求进行安全生产投入管理，每处扣 4 分。	20		
5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适用范围：主要负责人、特种作业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考核。 20501 年度培训计划 应制定本企业年度培训计划，对企业领导、安全管理人员、新员工及转岗员工、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的培训统一计划管理。 20502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培训 1)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接受安全培训，具备与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能力，经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并持有安全合格证书； 2) 主要负责人每年接受的在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时间不应少于 12 学时。 20503 新员工安全培训 1) 从业人员在上岗前应经过三级安全培训教育，未经安全生产培训合格的人员不应上岗作业； 2) 新招用的从业人员上岗前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不应少于 24 学时。 2050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安全培训 1) 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培训及考核合格，取得国家统一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方可从事相应的作业或者管理工作； 2) 特种作业人员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合格有效的特种作业人员作业操作资格，方可上岗作业； 3) 应在所在班组中设立特种作业人员	检查培训计划等文件： 1) 未编制年度培训计划并以文件形式下发的，本项不得分； 2) 计划内容不符合实际要求或有缺项的，每处扣 2 分。 检查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证书、培训记录等材料： 1) 主要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无安全合格证书，本项不得分； 2) 培训学时不足，每人扣 2 分。 检查新员工三级教育卡、培训记录等材料： 1) 企业未对新员工进行岗前三级安全生产培训和考核的，本项不得分； 2) 新员工岗前安全生产培训考核记录内容不详实、安全考核抄袭、无评定成绩，每处扣 2 分； 3) 培训学时不足，每人扣 2 分。 检查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取证、培训等文件： 1) 未建立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登记档案，本项不得分； 2)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逾期未审，每人扣 2 分； 3) 未在特种（设备）作业操作岗位或所在班组中设立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公示看板，每处扣 2 分。	55		
				10		
				10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证书公示看板。				
		<p>20505 其他从业人员安全培训</p> <p>1)应每年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p> <p>2)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从业人员每年接受的在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时间不应少于 8 学时;</p> <p>3)实施新工艺、新技术或者使用新设备、新材料时,应对有关从业人员重新进行有针对性安全培训;</p> <p>4)换岗、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时,应重新接受两级安全培训;</p> <p>5) 换岗、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以及生产经营单位实施新工艺、新技术或者使用新设备、新材料时,均不应少于 4 学时;</p> <p>6)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应对从业人员进行上岗前的职业卫生培训和在岗期间定期职业卫生培训。</p>	<p>检查教育培训档案、记录、试卷等材料:</p> <p>1) 未对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从业人员进行职业卫生相关培训, 本项不得分;</p> <p>2) 安全生产培训记录不完整, 存在内容不详实、相互抄袭等, 每处扣 2 分;</p> <p>3) 未组织在岗员工、接触“四新”、转换工种和复工人员安全培训, 每人扣 2 分;</p> <p>4) 换岗、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时, 未重新接受两级安全培训的, 每人扣 2 分;</p> <p>5) 培训学时不足, 每人扣 2 分。</p>	10		
		<p>20506 安全文化</p> <p>应采取多种形式的安全文化活动, 引导全体员工的安全态度和安全行为, 逐步形成全体员工所认同、共同遵守、带有本单位特点的安全价值观, 实现法规和政府监管要求之上的安全自我约束, 保障企业安全生产水平持续提高。</p>	<p>检查企业安全文化开展情况材料:</p> <p>1) 企业未组织安全文化活动, 本项不得分;</p> <p>2) 加分项目: 在评审年度安全生产活动中获得国家级奖项的, 每项奖 5 分, 获得市级奖项的, 每项奖项加 3 分, 获得区级奖项的, 每项奖 2 分, 最多奖励 10 分。</p>	5		
6	职业健康	适用范围: 为防止职业病所采取的管理措施。		20		
		<p>20601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p> <p>1) 应对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辨识, 应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技术服务机构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p> <p>2) 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应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定。</p>	<p>检查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记录或现状评定文件:</p> <p>1) 未对职业病危害因素辨识, 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未进行检测或现状评定的, 本项不得分;</p> <p>2) 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未按期进行现状评定, 本项不得分。</p>	5		
		<p>20602 职业病危害申报</p> <p>存在职业病危害的, 应将本单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申报。</p>	<p>检查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文件:</p> <p>存在职业病危害的, 未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 本项不得分。</p>	5		
		<p>20603 职业病危害告知</p> <p>应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和待遇等进行公示, 如实告知从业人员, 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p>	<p>检查劳动合同、职业健康检查结果:</p> <p>1) 存在职业病危害未进行告知和公示的, 本项不得分;</p> <p>2)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未在合同中写明的, 本项不得分。</p>	5		
		<p>20604 职业健康监护</p> <p>1) 对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从业人员, 应按照规定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职业健康检查;</p> <p>2) 应将检查结果如实告知从业人员, 并提供复印件;</p> <p>3) 应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p>	<p>检查职业健康检查记录, 职业健康监护档案:</p> <p>1) 未对接触职业病危害人员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职业健康检查, 本项不得分;</p> <p>2) 未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本项不得分;</p> <p>3) 职业健康监护档案不完整, 每处</p>	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扣1分； 4) 发现在岗员工未经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健康检查，每人每次扣1分； 5) 职业健康检查结果未如实告知，每人每次扣1分。			
7	劳动防护用品	适用范围：劳动防护用品、用具。		20		
		20701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 1) 应有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并按标准为从业人员免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 2) 应有劳动防护用品采购记录、发放记录、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培训记录和现场使用劳动防护用品检查记录。	检查劳动防护用品采购记录、发放标准和发放记录，作业现场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情况： 1) 无采购记录、发放标准或发放记录、劳动防护用品使用培训记录、检查记录之一的，本项不得分； 2) 相关记录不完整，每处扣1分。	5		
		20702 劳动防护用品质量 1) 提供的劳动防护用品应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2) 不应采购和使用无安全警示标志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 3) 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应有验收手续和记录。	检查劳动防护用品检测合格证和验收手续和记录： 1) 无劳动防护用品检测合格证和验收记录，本项不得分； 2) 验收手续和记录不完善，每处扣1分。	5		
		20703 劳动防护用品使用 1) 作业现场在用的劳动防护用品及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应有效； 2) 操作人员必须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检查作业现场劳动防护用品的配备及使用情况、检查记录等： 1) 作业现场在用防护用品及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失效，或应经检测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未检测，或超过检测有效期的，每项扣2分； 2) 操作人员未按要求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每项扣2分。	10		
8	事故隐患排查治理	适用范围：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可能导致事故发生的物的不安全状态、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管理缺陷。		50		
		20801 事故隐患排查 1) 应按制度要求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排查本单位事故隐患； 2) 应开展隐患排查自查自纠工作，按时上报隐患。	检查安全生产检查或事故隐患排查相关记录等材料： 1) 未进行安全生产检查或事故隐患排查和自查自纠的，本项不得分； 2) 隐患排查、自查自纠记录不完整，每处扣3分。	15		
		20802 事故隐患治理 1) 应建立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按照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 2) 应对本单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送； 3) 应做到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 4) 应对整改效果进行评价。	检查事故隐患档案、统计分析、报送证明材料、整改措施等材料： 1) 未按规定，将本单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送，本项不得分； 2) 未按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本项不得分； 3) 未做到“五到位”，本项不得分； 4) 未建立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扣3分； 5) 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或相关记录不完整，每处扣3分； 6) 未对整改效果评价的，每处扣3分。	1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0803 燃气系统安全评价 1) 在生产经营活动期间,应定期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2) 当燃气系统发生事故时,应按 GB/T 50811 进行安全评价; 3) 对在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事故隐患应立即整改或制定治理方案限期整改。	查看企业安全评价文件: 1) 企业未定期进行安全评价的, 本项不得分; 2) 安全评价内容不符合标准要求的, 每处扣 4 分; 3) 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事故隐患未进行整改或制定整改措施的, 每处扣 4 分。	20		
9	危险作业安全管理	适用范围: 危险性较大的作业活动。 20901 作业许可管理 1) 进行动火、吊装、挖掘、建设工程拆除等危险作业, 临近高压输电线路作业, 应执行危险作业管理制度, 并应实施作业许可管理; 2) 危险作业审批文件中应列明全部安全技术措施, 并采用勾选方式进行确认; 3) 作业许可文件上应指定现场安全员, 并应有作业安全负责人、作业负责人、操作人员和监护人员的签字。	检查危险作业审批记录等文件: 1) 无危险作业审批记录, 本项不得分; 2) 作业许可文件上未指定现场安全员, 每处扣 4 分; 3) 无作业安全负责人、作业负责人、操作人员和监护人员的签字, 每处扣 4 分; 4) 危险作业审批记录不完整, 每处扣 4 分; 5) 危险作业安全技术措施未全部列明, 未采用勾选方式进行确认, 每处扣 4 分。	20		
10	劳动合同和工伤保险	适用范围: 与从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及缴纳工伤保险。 21001 劳动合同 与从业人员订立的劳动合同中应载明有关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防止职业病危害, 以及为从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和其他依法应办理的安全生产强制性保险等事项。 21002 工伤保险 应依照规定参加工伤保险, 为全部职工缴纳工伤保险费。	检查职工劳动合同签订情况: 劳动合同中未载明有关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防止职业病危害事项的, 每人次每处扣 1 分。 检查工伤保险缴付情况: 1) 未给全部职工办理工伤保险和其他依法应办理的安全生产强制性保险的, 或未按规定足额缴纳工伤保险费, 本项不得分; 2) 办理员工工伤保险有缺项的, 每人次扣 1 分。	10 5 5		
11	相关方安全管理	适用范围: 相关方安全管理。 21101 相关方管理 1) 相关方应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相应资质; 2) 应与相关方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或者在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3) 应对相关方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 定期进行安全检查, 发现安全问题的, 应当及时督促整改; 4) 发现相关方存在危害燃气设施安全、违反规定使用燃气等行为时, 应立即予以劝阻、制止, 并向燃气行政管理部门、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部门举报。	检查与相关方签订协议、相关方管理档案、相关方培训等材料: 1) 相关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相应资质, 本项不得分; 2) 未与相关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或者未在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本项不得分; 3) 未对相关方定期进行安全检查或发现存在安全问题未督促整改, 本项不得分; 4) 与相关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未明确燃气设施安全维护、管理的范围和责任, 每处扣 4 分。	20 20		
12	燃气用户管理	适用范围: 用户合同、安全宣传、安全检查、报修电话和用户应急处置。		5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1201 用户合同 应建立用户档案，并应与单位用户签订合同。	检查用户档案、用户合同签订情况： 1) 未建立用户档案，本项不得分； 2) 用户档案不完整，有缺项，每项扣 2 分； 3) 未与单位用户签订的合同，每项扣 2 分。	10		
		21202 安全宣传 应加强燃气安全知识宣传和普及工作，进行安全保护设备使用知识的普及，增强社会公众的燃气安全意识，提高防范和应对燃气事故的能力。	检查燃气安全宣传日活动情况、照片、图片等资料： 未开展宣传活动，本项不得分。	10		
		21203 安全检查 1) 应按照相关规定对用户的燃气设施定期进行免费安全检查，做好安全检查记录； 2) 发现用户的燃气设施存在隐患的，应以书面形式告知用户； 3) 对用户存在的严重安全隐患应采取复查，向当地街道、居委会等部门通报等措施，并做好记录。	检查企业对用户安全检查、检修记录等材料： 1) 企业提供用户安全检查信息不实、伪造用户检查记录，本项不得分； 2) 未按计划进行安全检查的、未达到安全检查要求的，每处扣 4 分； 3) 发现用户有隐患而未采取措施的，每处扣 4 分。	20		
		21204 报修电话及报修档案 1) 应公开报修电话，落实 24 小时值守，并应及时受理处置用户报修； 2) 应建立报修档案，跟踪处置结果。	拨打报修电话，查看报修记录： 1) 无报修电话或电话不畅通，本项不得分； 2) 无报修记录本项不得分； 3) 报修记录不完善每处扣 2 分。	10		
13	应急救援	适用范围：事故应急救援体系。		40		
		21301 应急救援预案 1) 应按 GB 29639 的要求制定综合预案； 2) 风险种类多、可能发生多种事故类型的，还应编制专项预案； 3) 对于危险性较大的重点设备和重点岗位，应制定重点设备和重点岗位的现场处置方案； 4) 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应经过专家评审或论证，出具论证报告，主要负责人批准后方可实施； 5) 应急预案应每年进行评审，每三年至少修订一次。	检查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培训、演练记录等材料： 1) 未制定应急救援预案，本项不得分； 2) 应急救援预案未按相关标准制定，内容不完善，每项扣 3 分； 3) 应急救援预案文本未经论证或评审，每项扣 3 分； 4) 应急预案不在有效期内，每项扣 3 分。	15		
		21302 应急救援机构与队伍 1) 应建立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机构或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2) 应建立专职或兼职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志愿消防队或指定专兼职应急救援人员，并对应急救援人员进行培训。企业也可委托专业抢修队伍做为本单位应急救援队伍。	检查救援机构设置情况、委托专业抢修队伍的委托文件： 1) 未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本项不得分； 2) 未建立专兼职抢修队伍或委托专业抢修队伍的，本项不得分； 3) 应急救援人员培训记录不完善，每处扣 2 分。	10		
		21303 应急救援物资 1) 应建立应急救援物资管理台账； 2) 应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应急设施和器材完好、有效； 3) 应急物资应有专人负责管理。	检查应急物资台账及应急物资管理人员设置情况： 1) 无应急救援物资管理台账，本项不得分； 2) 无应急救援设备、器材检验、维修、保养记录，每项扣 1 分； 3) 应急物资未设专人管理，扣 1 分。	5		
		21304 应急演练 1) 每年应至少组织一次综合预案演练	检查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记录、评估报告等文件：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 2) 应急预案演练结束后，应对应急预案演练效果进行评估，撰写应急预案演练评估报告。	1) 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记录，本项不得分； 2) 未按期进行演练，缺一次扣2分； 3) 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评估报告，或无应急演练评估内容的，每处扣2分。			
14	安全生产事故管理	适用范围：安全生产事故管理 21401 事故报告 1) 事故报告应及时、准确、完整，任何单位和个人对事故不应迟报、漏报、谎报或者瞒报； 2) 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立即向本单位负责人报告。	检查事故报告文件材料： 未按制度进行事故报告，本项不得分。	20 10		
		21402 事故调查处理 1) 应认真吸取事故教训，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防止事故再次发生； 2) 发生事故后，应按规定成立事故调查组，明确其职责与权限，进行调查或配合上级部门的事故调查； 3) 应查明事故发生的时间、经过、原因、人员伤亡情况及直接经济损失等； 4) 应根据有关证据、资料，分析事故的直接、间接原因和事故责任，提出整改措施和处理建议，编制事故调查报告。	检查事故档案、事故通报、会议记录等材料： 1) 未建立安全生产事故档案，本项不得分； 2) 安全生产事故档案不完善，每处扣2分； 3) 无安全生产事故通报或教育活动记录的，每处扣2分。	10		
15	危险源管理	适用范围：重大危险源和一般危险源。 21501 重大危险源管控 1) 对本单位的重大危险源进行登记建档，并填报《重大危险源申报表》报当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2) 每两年至少对重大危险源进行一次安全评定，并出具安全评定报告，报当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 将本单位重大危险源以及有关安全措施、应急措施报安全生产监督部门备案。	检查重大危险源档案、记录等文件： 1) 未制定重大危险源安全措施，或相关安全措施不完整，本项不得分； 2) 未建立重大危险源登记档案，或相关档案不完整，每项扣1分； 3) 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安全评估，每项扣1分。	10 5		
		21502 一般危险源管控 1) 应运用风险管理方法，对存在的危险源进行辨识，建立危险源登记档案； 2) 应制定危险源安全措施，消除或控制其中的不可接受风险。	检查一般危险源档案材料： 1) 未建立危险源登记档案，本项不得分； 2) 危险源辨识不准确，或未纳入危险源管控，每处扣1分。	5		
16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	适用范围：法律规定的各种特种设备。 21601 特种设备登记 特种设备应在投入使用前或投入使用30天内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登记。 21602 特种设备检验 1) 应建立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 2) 应按 TSG R 0006 《气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定期检验要求，在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前1个月向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要求； 3) 应对在用特种设备的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测量调控装置及有关附属仪器仪表进行定期校验、检修。	检查特种设备登记档案： 特种设备未办理使用登记证，本项不得分。 检查特种设备档案、记录等文件： 1) 无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本项不得分； 2) 特种设备及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测量调控装置及有关附属仪器仪表未按规定要求进行定期检验，每处扣1分。	10 5 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17	安全设施管理	适用范围：安全设备设施。		30		
		21701 附属安全装置维护、保养 应对附属安全装置进行经常性的维护、保养，定期进行检测，保证正常运转。	检查附属安全装置维护、保养、检测记录等材料： 1) 无附属安全装置定期维护、保养、检测记录，本项不得分； 2) 检测记录不完善，缺一项扣 2 分。	10		
		21702 消防设施、器材 1) 应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器材； 2) 应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完好有效。	检查消防设施、器材配置台账、检验记录等： 1) 未按标准配置消防器材，台账不完善，每项扣 2 分； 2) 消防设施、器材未按规定定期进行检验、维修，每项扣 2 分。	10		
		21703 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 1) 消防设施每年不应少于一次； 2) 防雷装置应每年雨季前对接地电阻进行检测，且应每半年一次； 3) 防静电装置每年不应少于 2 次。	检查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检测记录： 1) 未对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进行检测，本项不得分； 2) 不符合检测周期要求，每项扣 2 分。	10		
18	安全绩效	适用范围：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评定和改进。		20		
		21801 安全生产目标 1) 应根据自身安全生产实际，制定总体和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并按照所属基层单位和部门在生产经营中的职责，制定安全生产指标和考核办法，并应以签订目标责任书等方式进行明确； 2) 基层单位和部门应分解安全生产指标。	检查企业安全生产目标、目标责任书等文件： 1) 未制定总体和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安全生产指标，本项不得分； 2) 目标责任书不完善，有缺项，每处扣 2 分； 3) 基层单位和部门安全生产指标制定不完善，不合理，每处扣 2 分。	10		
		21802 安全绩效评定 应每年至少一次对安全生产工作目标、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检查，并作为年度考评的重要依据。	检查安全绩效检查、评定文件：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工作目标、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检查的，本项不得分。	5		
		21803 安全绩效改进 1) 应每年至少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进行一次识别和获取，及时传达给企业相关责任部门，将相关要求转化为企业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实施落实； 2) 应每年至少对安全生产目标、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进行一次修改完善，确保其有效和适用，提高安全绩效。	检查识别文件： 1)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进行识别，本项不得分； 2)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目标、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进行一次修改完善的，本项不得分； 3) 文件不完善，未及时传达给相关责任部门，内容未落实，每处扣 1 分。	5		
三	设备设施	设置 12 项评定项目，16 条评定内容		400		
1	液化石油气装卸	适用范围：液化石油气装卸。		30		
		30101 液化石油气装卸 1) 槽车停靠点应有明显的边界线； 2) 槽罐、装卸软管、阀门、仪表、安全装置和报警系统等应完好； 3) 燃气浓度检测报警装置应完好有效； 4) 装卸台静电接地栓应完好，接地栓上的金属接触部位应无腐蚀； 5) 装卸软管外表应完好无损；	检查槽车停靠情况，设备设施完好情况，静电接地情况，装卸软管外观： 1) 槽车停靠点无明显的边界线，每处扣 5 分； 2) 槽罐、装卸软管、阀门、仪表、安全装置和报警系统等失效，每处扣 5 分； 3) 燃气浓度检测报警装置失效，每	3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6) 装卸软管上的快装接头与软管之间的阀门启闭应灵活。	处扣 5 分； 4) 装卸台静电接地栓卡破损，接地栓上的金属接触部位有腐蚀，每处扣 5 分； 5) 装卸软管外表有破损，每处扣 5 分； 6) 装卸软管上的快装接头与软管之间的阀门启闭有灵活，每处扣 5 分。			
2	压缩机和 烃泵	适用范围：压缩机和烃泵。 30201 压缩机和烃泵 1) 压缩机和烃泵基座应稳固，应运行平稳，无异常响声、部件过热及异常振动等现象，在用烃泵盘车应灵活； 2) 压缩机排气出口的出口压力和温度符合工艺操作要求，烃泵出口管上的安全回流阀工作正常； 3) 压缩机和烃泵的润滑油箱油位应处于正常范围内； 4) 压缩机和烃泵的转轴外侧应有金属防护罩遮蔽并固定，金属防护罩应与接地线连接。	检查压缩机和烃泵的运行情况、排气压力和温度、润滑油箱油位、静电接地情况： 1) 压缩机和烃泵基座不稳固，有异常响声、部件过热及异常振动等现象，烃泵盘车不灵活，每处扣 5 分； 2) 压缩机排气出口的出口压力和温度异常，烃泵出口管上的安全回流阀异常，每处扣 5 分； 3) 压缩机和烃泵的润滑油箱油位不在正常范围内，每处扣 5 分； 4) 压缩机和烃泵的转轴外侧无金属防护罩遮蔽并固定，或金属防护罩未与接地线连接，每处扣 5 分。	30		
3	气瓶灌装 装置	适用范围：气瓶灌装装置。 30301 气瓶灌装装置 1) 液化石油气灌装站的自动灌装秤应运行平稳，无异常响声及异常振动等现象； 2) 灌装作业线上检漏措施应有效；钢瓶内残液量不超标，残液不应随意排放； 3) 钢瓶传送装置应润滑完好，无卡阻和非正常摩擦现象； 4) 钢瓶的摆放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 灌装间和瓶库内的钢瓶应按实瓶区、空瓶区分组布置； ② 钢瓶摆放时，15kg 和 15kg 以下钢瓶不得超过两层，50kg 钢瓶应单层摆放； ③ 实瓶摆放不宜超过 6 排，并留有不小于 800mm 的通道。	检查气瓶灌装装置的运行情况；测试灌装作业线上检漏措施、测量残液量并检查残液处理制度和记录；检查钢瓶传送装置运行情况；检查钢瓶的摆放： 1) 自动灌装秤有异常响声或异常振动等现象，每处扣 5 分； 2) 灌装作业线上检漏措施失效；钢瓶内残液量超标，残液随意排放，每处扣 5 分； 3) 钢瓶传送装置有卡阻和非正常摩擦现象，每处扣 5 分； 4) 钢瓶的摆放未符合要求，每处扣 5 分。	30		
4	气化装置	适用范围：气化装置。 30401 气化装置 1) 气化器应运行平稳，无异常响声、部件过热、异常振动等现象，气化器压力表和安全阀、容积式气化器和气液分离器的液位计、强制气化气化器的温度计应完好； 2) 气化器进口管道的过滤器前后压差符合要求； 3) 使用水作为热媒时，应保证水质干净，无腐蚀。	检查气化器外观及运行情况，过滤器前后压差： 1) 气化器有异常响声、部件过热、异常振动等现象，气化器压力表和安全阀、容积式气化器和气液分离器的液位计、强制气化气化器的温度计失效，每处扣 5 分； 2) 气化器进口管道的过滤器前后压差未符合要求，每处扣 5 分； 3) 水质有腐蚀，每处扣 5 分。	25		
5	储罐	适用范围：储罐。		3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p>30501 储罐</p> <p>1) 罐体无锈蚀, 无漏气;</p> <p>2) 紧急切断阀应完好;</p> <p>3) 高压注水连接装置运转良好;</p> <p>4) 地上储罐的平台和斜梯应稳固, 栏杆应完好无损, 无锈蚀现象;</p> <p>5) 防液堤应完好无损, 堤内无积水和杂物, 防液堤内的水封井应保持正常的水位;</p> <p>6) 管道的焊接、法兰等连接部位应密封完好;</p> <p>7) 排污管保温措施应完好有效。</p>	<p>检查储罐罐体、排污管外观, 地上储罐的平台和斜梯的外观, 储罐组防液堤的外观, 潜水泵的运行状况, 对罐罐本体及连接部位进行泄漏检测:</p> <p>1) 罐体锈蚀, 有漏气现象, 每处扣 5 分;</p> <p>2) 紧急切断阀失效, 每处扣 5 分;</p> <p>3) 高压注水连接装置失效, 每处扣 5 分;</p> <p>4) 平台和斜梯不稳, 栏杆缺损, 锈蚀, 每处扣 5 分;</p> <p>5) 防液堤破, 堤内有积水和杂物, 防液堤内的水封井水位异常, 每处扣 5 分;</p> <p>6) 管道的焊接、法兰等连接部位未密封, 每处扣 5 分;</p> <p>7) 排污管保温措施失效, 每处扣 5 分。</p>	30		
6	瓶库	<p>适用范围: 瓶库。</p> <p>30601 瓶库</p> <p>1) 瓶库的钢瓶存放量应符合下列要求:</p> <p>①实瓶数量不应超过瓶库的设计等级;</p> <p>②当瓶库实瓶区与营业室毗连时, 钢瓶的总容积不应超过 6m³;</p> <p>③当瓶库与其他建筑物(除住宅、重要公共建筑、高层民用建筑)毗连时, 钢瓶的总容积不应超过 1m³。</p> <p>2) 钢瓶的摆放应符合下列要求:</p> <p>①瓶库内的钢瓶应按实瓶区、空瓶区分组布置;</p> <p>②钢瓶摆放时, 15kg 和 15kg 以下钢瓶不应超过两层, 50kg 钢瓶应单层摆放;</p> <p>③实瓶摆放不宜超过 6 排, 并留有不小于 800mm 的通道;</p> <p>④钢瓶不应倾倒放置, 装卸时应轻装轻卸, 不应抛、滑、滚、碰。</p> <p>3) 钢瓶上应有电子标签, 标签识别系统应完好有效。</p>	<p>检查钢瓶的标签及存放量, 钢瓶的摆放, 标签识别系统:</p> <p>1) 钢瓶未按要求存放, 每处扣 5 分;</p> <p>2) 钢瓶摆放不符合要求, 每处扣 5 分;</p> <p>3) 钢瓶上电子标签不符合要求, 每处扣 5 分。</p>	30		
7	充装工艺设备	<p>适用范围: 充装工艺设备。</p> <p>30701 充装工艺设备</p> <p>1) 充装应做到称重充装, 并且有专用的复秤衡器, 且衡器应定期检定;</p> <p>2) 流水线作业的大型液化石油气充装站应安装超装自动切断气源的灌装秤;</p> <p>3) 应有符合安全技术要求的钢瓶待检区、不合格瓶区、待充装区和充装合格区, 并由明显隔离措施;</p> <p>4) 有介质分析检测、压力计量、称重衡器和浓度报警仪器, 计量器具应灵敏可靠、布局合理, 并按规定进行定</p>	<p>检查充装设备运行状况、钢瓶登记台账等文件:</p> <p>1) 未按规定称重充装, 每处扣 5 分;</p> <p>2) 流水线作业的大型液化石油气充装站未安装超装自动切断气源的装置, 本项不得分;</p> <p>3) 钢瓶未按规定存放, 每处扣 5 分;</p> <p>4) 未按规定设置检测仪表, 每处扣 5 分;</p> <p>5) 无钢瓶登记台账, 未对钢瓶进行信息化管理, 本项不得分。</p>	2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期校验； 5) 应建立钢瓶登记台帐、对钢瓶实行信息化管理。				
8	站内设备	适用范围：站内设备。 30801 站内设备 1) 压缩机、烃泵、气瓶灌装装置、气化装置、储罐、钢瓶、管道等外观应完好无损，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2) 设备应正常运行，并应进行定期维护检修； 3) 安全阀体上应悬挂校验铭牌，应在校验有效周期内；应注明下次校验时间，校验铅封应完好；安全阀与被保护设施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4) 钢瓶应完好，钢瓶钢印、检验环等附件应齐全，无明显缺陷。	检查设备外观、标识、运行状况、维护检修记录、检验或检测记录： 1) 设备外部有损坏、有油污或腐蚀等现象，每处扣 5 分； 2) 设备未按规定定期检修，每处扣 5 分； 3) 安全阀体上无检验铭牌，超过检验有效期，铅封破损或安全阀与被保护设备被阀门隔断，每处扣 5 分； 4) 钢瓶破损、钢印、检验环等附件缺失，每处扣 5 分。	25		
9	泄漏检测	适用范围：泄漏检测。 30901 泄漏检测 站内设备设施不应有泄漏现象。	检测站内设备设施泄漏情况： 发现泄漏且未采取相应控制措施的，每处扣 5 分。	25		
10	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	适用范围：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 31001 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 1) 仪表系统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 仪表外观应完好，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② 仪表应在检定周期内； ③ 仪表的读数应在工艺操作要求范围内； ④ 仪表与被测量设备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2) 压力、流量监测，泄漏检测，防爆风机，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应完好有效。	检查仪表外观、检定日期及仪表读数，测试自控系统是否有效： 1) 仪表外观破损，有油污或锈蚀，每处扣 5 分； 2) 仪表超过有效期，每块表扣 5 分； 3) 仪表读数超出工艺操作要求范围，每块表扣 5 分； 4) 仪表与被测设备被阀门隔断，每处扣 5 分； 5) 压力、流量监测，泄漏检测，防爆风机，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失灵，每处扣 5 分。	25		
11	设备巡检	适用范围：设备巡检。 31101 设备巡检 应对设备定期进行巡检，巡检内容应符合 CJJ 51 和本单位相关规定。	检查巡检记录、泄漏检测记录、气质检测等文件： 巡检周期、巡检内容应符合标准及本单位相关规定，未按规定周期或内容要求执行，每项扣 5 分。	25		
12	其他设备设施	适用范围：消防设施、灭火器材、安全设施、变配电室和电气设施。 31201 消防设施 1) 消防水池的水质应良好，无腐蚀性，无漂浮物和油污； 2) 消防泵房内应清洁干净，无杂物和易燃物品堆放； 3) 消防泵和喷淋泵应运行良好，无异常震动和异响，无漏水现象； 4) 消防供水装置无遮蔽或阻塞现象，站内消火栓水阀应能正常开启，消防水管（带）、水枪和扳手等器材应齐全完好，无挪用现象。	检查消防水池，检查水泵运转情况是否齐全有效： 1) 消防水池水质不好，每处扣 4 分； 2) 消防泵房脏乱，每处扣 4 分； 3) 消防泵喷淋泵运转不正常，每台扣 4 分； 4) 消防装置有阻塞现象，消火栓水阀不能正常开启，消防水管（带）、水枪和扳手不齐全，每处扣 4 分。	10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31202 消防器材 工艺装置区、储罐区、配电间等应按相关规定配置消防器材，消防器材不应埋压、圈占和挪用且应完好有效。	检查消防器材是否齐全有效： 未按要求配置消防器材或消防器材被埋压、圈占、挪用，消防器材超过有效期，每处扣4分。	20		
		31203 安全设施 与消防设施相连的声、光等报警和切断装置应完好有效。	检查报警和切断装置是否齐全有效： 报警、切断装置失效，本项不得分。	20		
		31204 变配电室 1) 变配电室应有防止无关人员进入的措施； 2) 变配电室的门、窗关闭应密合； 3) 电缆孔洞应用绝缘油泥封闭，与室外相通的窗、洞、通风孔应设防止鼠、蛇类等小动物进入的网罩； 4) 变配电室内的应急照明设备应完好有效； 5) 电缆沟上应盖有完好的盖板。	检查变配电室： 1) 变配电室无防止无关人员进行的措施，每处扣4分； 2) 门窗未密合，每处扣4分； 3) 电缆孔洞未封闭，未设网罩，每处扣4分； 4) 应急照明存在问题，每处扣4分； 5) 电缆沟盖板缺损，每处扣4分。	20		
		31205 电气设施 1) 各种电器元件及线路应接触良好，连接可靠，无严重发热、烧损现象； 2) 外露带电部分应屏护完好； 3) 防爆区内的照明设备、电气箱柜、开关等应采用防爆型； 4) 柜体内外应整洁、完好、无杂物、无积水； 5) 电气箱柜前应留有检修距离，前方1.2m 范围内无障碍物； 6) 不得使用不符合规范的设备； 7) 保护接地应完好。	检查电气设施： 1) 线路接触不良，存在发热、烧损现象，每处扣4分； 2) 外露带电部分未有效屏护，每处扣4分； 3) 防爆区内未采用防爆型设备，每处扣4分； 4) 电气箱柜脏乱，每处扣4分； 5) 电气箱柜检修距离不符合要求，每处扣4分； 6) 使用淘汰设备，如刀闸等，本项不得分； 7) 未进行有效接地，每处扣4分。	20		
四	现场环境	设置 1 项评定项目，4 条评定内容		100		
1	现场环境	适用范围：液化石油气灌装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围墙设置，站内通道和安全警示标志。		100		
		40101 液化石油气灌装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围墙设置 液化石油气灌装站的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围墙设置应符合 GB 50028 的相关规定。	检查液化石油气灌装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围墙设置： 存在间距或净距不足、围墙高度不够或设置不符合要求且未采取有效控制措施，每处扣5分。	25		
		40102 站内通道 1) 站内消防车道应保持畅通，无阻碍消防救援的障碍物； 2) 设备之间的通道不应有妨碍操作的堆积物； 3) 场站内露天重要设施和管道的固定防撞装置应完好有效。	检查站内通道情况： 1) 消防车道、设备通道有障碍物，每处扣5分； 2) 防撞装置破损，每处扣5分。	25		
		40103 应急物资 1) 应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设备、器材，应急救援设备、器材应齐全有效； 2) 应在作业现场配置专用柜或指定存放地点，用于存放专业处置、个人防护、灭火和照明、人员急救等应急物资。	检查站内应急物资储备情况： 1) 未储备救援设备和器材，本项不得分； 2) 应急救援设备、器材缺失或失效，每项扣5分； 3) 作业现场未配置专用柜或指定存放地点存放救援物资的，每处扣5分。	2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p>40104 安全警示标志</p> <p>1) 应根据各类场所的实际情况, 按 CJJ/T 153 及企业内部规定, 在各类场所和设备设施上, 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进行危险提示、警示, 告知危险的种类、后果及应急措施等;</p> <p>2) 应在设备设施维修、检修、施工、吊装等作业现场设置警戒区域, 在维修、检修现场的坑、井、洼、沟、陡坡等场所设置围栏;</p> <p>3) 应在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的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 载明产生职业病危害的种类、后果、预防和应急处置的措施等内容;</p> <p>4) 使用具有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 应有安全使用中文说明书并在明显位置告知。</p>	<p>检查安全警示标志的设置情况:</p> <p>1) 未按标准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每处扣 5 分;</p> <p>2) 作业现场未按要求设置围栏, 每处扣 5 分;</p> <p>3) 未在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的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的, 每处扣 5 分;</p> <p>4) 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无安全使用中文说明书或未在明显位置告知, 每项扣 5 分。</p>	25		
总计	四个部分	设置 32 项评定项目, 73 条评定内容		1000		

附 录 F
(规范性附录)
液化石油气瓶组气化站评分表

F.1 液化石油气瓶组气化站安全生产标准化应按表 F.1 进行打分。

表 F.1 液化石油气瓶组气化站评分表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一	否决性条件	设置 1 项评定项目, 3 条评定内容		/		
1	否决性条件	适用范围: 企业主营和兼营生产经营活动。		/		
		10101 企业资质要求 应具备下列资质, 且应在有效期内, 生产经营活动与允许经营范围应相符: 1) 燃气经营许可证; 2) 营业执照。	查证企业资质文件, 如不符合要求,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10102 组织机构 应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查证企业组织机构文件, 如未按要求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10103 参评基本要求 企业不应存在下列情况: 1) 企业停业整顿期间; 2) 企业存在重大隐患未进行整改; 3) 近三年内企业发生安全生产死亡责任事故。	查证企业处罚记录, 如企业存在不符合参评基本要求的内容,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二	基础管理	设置 18 项评定项目, 48 条评定内容		500		
1	安全生产职责划分	适用范围: 企业各级单位、机构、部门和人员。		30		
		20101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 1) 建立健全并督促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2) 组织制定并督促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3) 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4) 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5) 定期研究安全生产工作; 6) 监督、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7) 组织实施本单位从业人员职业健康工作; 8) 组织制订并实施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9) 及时、如实报告安全生产事故; 10) 每年向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报告本单位安全生产情况。	检查主要负责人职责文件及文件签发情况、安全会议签到、安全会议记录、检查职代会文件: 1) 无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类文件, 本项不得分; 2)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不完善, 按评定内容缺一项扣 2 分; 3) 无主要负责人参加安全生产会议记录, 扣 2 分; 4) 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应急救援预案、工伤事故报告和事故隐患统计、分析报告, 未经主要负责人签发, 每处扣 2 分; 5) 主要负责人每年在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做的工作报告中无安全生产工作内容, 扣 2 分。	10		
		20102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 1) 提出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并组织实	检查各项制度执行表单, 记录等文件: 1) 无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施； 2)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3) 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4) 督促落实本单位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5) 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应急救援演练； 6) 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7)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8) 督促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9) 组织配合相关部门进行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	管理人员职责类文件，本项不得分； 2)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不完善，按评定内容缺一项扣2分； 3) 未制定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扣2分； 4) 如发生事故，无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记录，每处扣2分。			
		20103 安全生产责任制 1) 应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级单位、部门和人员的安全生产职责； 2) 应有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图。	检查安全生产责任体系设置情况等文件： 1) 无安全生产责任制职责划分文件，本项不得分； 2) 无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图，本项不得分； 3) 各级单位、部门和人员安全生产职责规定不完整，不具针对性，每处扣2分； 4) 未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或责任书内容不完整，每处扣2分； 5) 提问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被提问人员不清楚本岗位安全生产职责规定，每人次扣2分。	10		
2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适用范围：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20201 基本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发放到相关工作岗位，规范从业人员的生产行为。基本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至少应包含下列内容： 1) 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制度； 2) 安全生产检查制度； 3) 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4) 具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设备和设施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5) 危险作业管理制度； 6) 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 7)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和管理制度； 8) 安全生产奖励和惩罚制度； 9)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制度； 10) 其他保障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	检查所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相关的执行表单： 1) 无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发布文件，本项不得分； 2) 发现岗位无对应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每处扣4分； 3) 按评定内容要求缺少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每项扣4分； 4) 制度内容不完善，无针对性，每处扣4分。	30		
		20202 其他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 消防安全制度； 2) 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检查所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相关的执行表单： 1) 按评定内容要求缺少安全生产规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3)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管理制度; 4) 人员出入安全管理制度。	章制度, 每项扣 2 分; 2) 制度内容不完善, 无针对性, 每处扣 2 分。			
3	安全行为管理	适用范围: 生产经营和辅助生产经营行为。 20301 操作规程 1) 应按自身岗位设置、操作内容等情况制定相应的操作规程, 至少应包含下列内容: ①气化装置、钢瓶、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等的燃气设备设施的运行维护; ②抢修作业; ③液化石油气气化、混气、卸(装)、充装及运输作业。 2) 应将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发放到相关岗位, 对职工进行相关内容培训。	检查操作规程等文件及文件签发情况: 1) 无安全操作规程发布文件, 本项不得分; 2) 无操作规程下发记录和操作规程培训记录, 本项不得分; 3) 操作规程与岗位设置、操作内容不符, 安全操作规程不齐全, 每项扣 2 分。	45		
		20302 作业行为管理 1) 应加强对生产作业行为的安全管理, 对作业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2) 从业人员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 不应违章作业; 3) 应对作业行为隐患、设备设施运行隐患、工艺技术隐患等进行分析, 采取控制措施; 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应持证作业。	检查工人操作行为及相关检查记录, 检查现场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1) 企业未对操作行为进行检查, 无检查记录的, 本项不得分; 2) 操作人员不清楚本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或有违反操作规程的项目, 每人次扣 5 分; 3) 未对存有隐患的作业行为、设备设施运行、工艺技术采取控制措施的, 每项扣 5 分; 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未取得特种作业人员证书从事特种作业的, 每人次扣 5 分。	35		
4	安全生产投入	适用范围: 专项用于完善和改进安全生产条件资金投入。 20401 安全生产投入资金保证 应按安全生产资金管理制度保证安全生产相关资金的投入, 制定资金使用计划, 且应专项用于下列安全生产事项: 1) 安全技术措施工程建设; 2) 安全设备、设施的更新和维护; 3)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 4) 劳动防护用品设备; 5) 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6) 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或者救援服务; 7) 其他保障安全生产的事项。	检查企业安全生产投入资金计划及投入项目清单, 项目费用汇总等文件: 1) 无投入项目清单, 本项不得分; 2) 无投入资金计划, 扣 4 分; 3) 年度安全生产投入项目清单中, 无安全生产投入计划、台账, 未列专用账户管理, 安全生产费用挪作他用等, 未按制度要求进行安全生产投入管理, 每处扣 4 分。	20		
5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适用范围: 主要负责人、特种作业人员, 及其他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考核。 20501 年度培训计划 应制定本企业年度培训计划, 对企业领导、安全管理人员、新员工及转岗员工、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的培训统一计划管理。 20502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培训 1)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接受安全培训, 具备与从事的生产经	检查培训计划等文件: 1) 未编制年度培训计划并以文件形式下发的, 本项不得分; 2) 计划内容不符合实际要求或有缺项的, 每处扣 2 分。 检查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证书、培训记录等材料: 1) 主要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无安全合格证书, 本项不得分;	55		
				10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能力，经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并持有安全合格证书； 2) 主要负责人每年接受的在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时间不应少于 12 学时。	2) 培训学时不足，每人扣 2 分。			
		20503 新员工安全培训 1) 从业人员在上岗前应经过三级安全培训教育，未经安全生产培训合格的人员不应上岗作业； 2) 新招用的从业人员上岗前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不应少于 24 学时。	检查新员工三级教育卡、培训记录等材料： 1) 企业未对新员工进行岗前三级安全生产培训和考核的，本项不得分； 2) 新员工岗前安全生产培训考核记录内容不详实、安全考核抄袭、无评定成绩，每处扣 2 分； 3) 培训学时不足，每人扣 2 分。	10		
		2050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安全培训 1) 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培训及考核合格，取得国家统一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方可从事相应的作业或者管理工作； 2) 特种作业人员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取得合格有效的特种作业人员作业操作资格，方可上岗作业； 3) 应在所在班组中设立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公示看板。	检查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取证、培训等文件： 1) 未建立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登记档案，本项不得分； 2)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过期未审，每人扣 2 分； 3) 未在特种（设备）作业操作岗位或所在班组中设立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公示看板，每处扣 2 分。	10		
		20505 其他从业人员安全培训 1) 应每年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2)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从业人员每年接受的在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时间不应少于 8 学时； 3) 实施新工艺、新技术或者使用新设备、新材料时，应对有关从业人员重新进行有针对性安全培训； 4) 换岗、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时，应重新接受两级安全培训； 5) 换岗、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以及生产经营单位实施新工艺、新技术或者使用新设备、新材料时，均不应少于 4 学时； 6)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应对从业人员进行上岗前的职业卫生培训和在岗期间定期职业卫生培训。	检查教育培训档案、记录、试卷等材料： 1) 未对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从业人员进行职业卫生相关培训，本项不得分； 2) 安全生产培训记录不完整，存在内容不详实、相互抄袭等，每处扣 2 分； 3) 未组织在岗员工、接触“四新”、转换工种和复工人员安全培训，每人扣 2 分； 4) 换岗、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时，未重新接受两级安全培训的，每人扣 2 分； 5) 培训学时不足，每人扣 2 分。	10		
		20506 安全文化 应采取多种形式的安全文化活动，引导全体员工的安全态度和安全行为，逐步形成全体员工所认同、共同遵守、带有本单位特点的安全价值观，实现法规和政府监管要求之上的安全自我约束，保障企业安全生产水平持续提高。	检查企业安全文化开展情况材料： 1) 企业未组织安全文化活动，本项不得分； 2) 加分项目：在评审年度安全生产活动中获得国家级奖项的，每项奖 5 分，获得市级奖项的，每项奖项加 3 分，获得区级奖项的，每项奖 2 分，最多奖励 10 分。	5		
6	职业健康	适用范围：为防止职业病所采取的管理措施。		20		
		20601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1) 应对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辨识，应	检查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记录或现状评定文件：	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技术服务机构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2) 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应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定。	1) 未对职业病危害因素辨识，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未进行检测或现状评定的，本项不得分； 2) 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未按期进行现状评定，本项不得分。			
		20602 职业病危害申报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应将本单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申报。	检查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文件：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未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本项不得分。	5		
		20603 职业病危害告知 应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和待遇等进行公示，如实告知从业人员，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	检查劳动合同、职业健康检查结果： 1) 存在职业病危害未进行告知和公示的，本项不得分； 2)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未在合同中写明的，本项不得分。	5		
		20604 职业健康监护 1) 对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从业人员，应按照规定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职业健康检查； 2) 应将检查结果如实告知从业人员，并提供复印件； 3) 应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检查职业健康检查记录，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1) 未对接触职业病危害人员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职业健康检查，本项不得分； 2) 未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本项不得分； 3) 职业健康监护档案不完整，每处扣1分； 4) 发现在岗员工未经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健康检查，每人次每项扣1分； 5) 职业健康检查结果未如实告知，每人次扣1分。	5		
7	劳动防护用品	适用范围：劳动防护用品、用具。		20		
		20701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 1) 应有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并按标准为从业人员免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 2) 应有劳动防护用品采购记录、发放记录、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培训记录和现场使用劳动防护用品检查记录。	检查劳动防护用品采购记录、发放标准和发放记录，作业现场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情况： 1) 无采购记录、发放标准或发放记录、劳动防护用品使用培训记录、检查记录之一的，本项不得分； 2) 相关记录不完整，每处扣1分。	5		
		20702 劳动防护用品质量 1) 提供的劳动防护用品应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2) 不应采购和使用无安全警示标志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 3) 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应有验收手续和记录。	检查劳动防护用品检测合格证和验收手续和记录： 1) 无劳动防护用品检测合格证和验收记录，本项不得分； 2) 验收手续和记录不完善，每处扣1分。	5		
		20703 劳动防护用品使用 1) 作业现场在用的劳动防护用品及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应有效； 2) 操作人员必须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检查作业现场劳动防护用品的配备及使用情况、检查记录等： 1) 作业现场在用防护用品及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失效，或应经检测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未检测，或超过检测有效期的，每项扣2分； 2) 操作人员未按要求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每项扣2分。	10		
8	事故隐患排查治理	适用范围：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可能导致事故发生的物		5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的不安全状态、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管理缺陷。				
		20801 事故隐患排查 1) 应按制度要求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排查本单位事故隐患； 2) 应开展隐患排查自查自报自纠工作，按时上报隐患。	检查安全生产检查或事故隐患排查相关记录等材料： 1) 未进行安全生产检查或事故隐患排查和自查自报自纠的，本项不得分； 2) 隐患排查、自查自报自纠记录不完整，每处扣3分。	15		
		20802 事故隐患治理 1) 应建立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按照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 2) 应对本单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送； 3) 应做到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 4) 应对整改效果进行评价。	检查事故隐患档案、统计分析、报送证明材料、整改措施等材料： 1) 未按规定，将本单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送，本项不得分； 2) 未按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本项不得分； 3) 未做到“五到位”，本项不得分； 4) 未建立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扣3分； 5) 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或相关记录不完整，每处扣3分； 6) 未对整改效果评价的，每处扣3分。	15		
		20803 燃气系统安全评价 1) 在生产经营活动期间，应定期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2) 当燃气系统发生事故时，应按 GB/T 50811 进行安全评价； 3) 对在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事故隐患应立即整改或制定治理方案限期整改。	查看企业安全评价文件： 1) 企业未定期进行安全评价的，本项不得分； 2) 安全评价内容不符合标准要求的，每处扣4分； 3) 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事故隐患未进行整改或制定整改措施的，每处扣4分。	20		
9	危险作业安全管理	适用范围：危险性较大的作业活动。 20901 作业许可管理 1) 进行动火、吊装、挖掘、建设工程拆除等危险作业，临近高压输电线路作业，应执行危险作业管理制度，并应实施作业许可管理； 2) 危险作业审批文件中应列明全部安全技术措施，并采用勾选方式进行确认； 3) 作业许可文件上应指定现场安全员，并应有作业安全负责人、作业负责人、操作人员和监护人员的签字。	检查危险作业审批记录等文件： 1) 无危险作业审批记录，本项不得分； 2) 作业许可文件上未指定现场安全员，每处扣4分； 3) 无作业安全负责人、作业负责人、操作人员和监护人员的签字，每处扣4分； 4) 危险作业审批记录不完整，每处扣4分； 5) 危险作业安全技术措施未全部列明，未采用勾选方式进行确认，每处扣4分。	20		
10	劳动合同和工伤保险	适用范围：与从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及缴纳工伤保险。 21001 劳动合同 与从业人员订立的劳动合同中应载明有关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防止职业病危害，以及为从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和其他依法应办理的安全生产强制性保险等事项。 21002 工伤保险 应依照规定参加工伤保险，为全部职	检查职工劳动合同签订情况： 劳动合同中未载明有关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防止职业病危害事项的，每人次每处扣1分。 检查工伤保险缴付情况： 1) 未给全部职工办理工伤保险和其	10		
				5		
				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工缴纳工伤保险费。	他依法应办理的安全生产强制性保险的，或未按规定足额缴纳工伤保险费，本项不得分； 2) 办理员工工伤保险有缺项的，每人次扣1分。			
11	相关方安全管理	适用范围：相关方安全管理。 21101 相关方管理 1) 相关方应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相应资质； 2) 应与相关方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在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3) 应对相关方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问题的，应当及时督促整改； 4) 发现相关方存在危害燃气设施安全、违反规定使用燃气等行为时，应立即予以劝阻、制止，并向燃气行政管理部门、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部门举报。	检查与相关方签订协议、相关方管理档案、相关方培训等材料： 1) 相关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相应资质，本项不得分； 2) 未与相关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未在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本项不得分； 3) 未对相关方定期进行安全检查或发现存在安全问题未督促整改，本项不得分； 4) 与相关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未明确燃气设施安全维护、管理的范围和责任，每处扣4分。	20		
12	燃气用户管理	适用范围：用户合同、安全宣传、安全检查、报修电话和用户应急处置。		50		
		21201 用户合同 应建立用户档案，并与单位用户签订合同。	检查用户档案、用户合同签订情况： 1) 未建立用户档案，本项不得分； 2) 用户档案不完整，有缺项，每项扣2分； 3) 未与单位用户签订的合同，每项扣2分。	10		
		21202 安全宣传 应加强燃气安全知识宣传和普及工作，进行安全保护设备使用知识的普及，增强社会公众的燃气安全意识，提高防范和应对燃气事故的能力。	检查燃气安全宣传日活动情况、照片、图片等资料： 未开展宣传活动，本项不得分。	10		
		21203 安全检查 1) 应按照规定对用户的燃气设施定期进行免费安全检查，做好安全检查记录； 2) 发现用户的燃气设施存在隐患的，应以书面形式告知用户； 3) 对用户存在的严重安全隐患应采取复查，向当地街道、居委会等部门通报等措施，并做好记录。	检查企业对用户安全检查、检修记录等材料： 1) 企业提供用户安全检查信息不实、伪造用户检查记录，本项不得分； 2) 未按计划进行安全检查的、未达到安全检查要求的，每处扣4分； 3) 发现用户有隐患而未采取措施的，每处扣4分。	20		
		21204 报修电话及报修档案 1) 应公开报修电话，落实24小时值守，并及时受理处置用户报修； 2) 应建立报修档案，跟踪处置结果。	拨打报修电话，查看报修记录： 1) 无报修电话或电话不畅通，本项不得分； 2) 无报修记录本项不得分； 3) 报修记录不完善每处扣2分。	10		
13	应急救援	适用范围：事故应急救援体系。		40		
		21301 应急救援预案 1) 应按 GB 29639 的要求制定综合预案； 2) 风险种类多、可能发生多种事故类型的，还应编制专项预案； 3) 对于危险性较大的重点设备和重点	检查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培训、演练记录等材料： 1) 未制定应急救援预案，本项不得分； 2) 应急救援预案未按相关标准制定，内容不完善，每项扣3分；	1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岗位，应制定重点设备和重点岗位的现场处置方案； 4)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应经过专家评审或论证，出具论证报告，主要负责人批准后方可实施； 5)应急预案应每年进行评审，每三年至少修订一次。	3)应急救援预案文本未经论证或评审，每项扣3分； 4)应急预案不在有效期内，每项扣3分。			
		21302 应急救援机构与队伍 1)应建立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或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2)应建立专职或兼职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志愿消防队或指定专兼职应急救援人员，并对应急救援人员进行培训。企业也可委托专业抢修队伍做为本单位应急救援队伍。	检查救援机构设置情况、委托专业抢修队伍的委托文件： 1)未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本项不得分； 2)未建立专兼职抢修队伍或委托专业抢修队伍的，本项不得分； 3)应急救援人员培训记录不完善，每处扣2分。	10		
		21303 应急救援物资 1)应建立应急救援物资管理台账； 2)应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应急设施和器材完好、有效； 3)应急物资应有专人负责管理。	检查应急物资台账及应急物资管理人员设置情况： 1)无应急救援物资管理台账，本项不得分； 2)无应急救援设备、器材检验、维修、保养记录，每项扣1分； 3)应急物资未设专人管理，扣1分。	5		
		21304 应急演练 1)每年应至少组织一次综合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 2)应急预案演练结束后，应对应急预案演练效果进行评估，撰写应急预案演练评估报告。	检查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记录、评估报告等文件： 1)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记录，本项不得分； 2)未按期进行演练，缺一次扣2分； 3)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评估报告，或无应急演练评估内容的，每处扣2分。	10		
14	安全生产事故管理	适用范围：安全生产事故管理		20		
		21401 事故报告 1)事故报告应及时、准确、完整，任何单位和个人对事故不应迟报、漏报、谎报或者瞒报； 2)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立即向本单位负责人报告。	检查事故报告文件材料： 未按制度进行事故报告，本项不得分。	10		
		21402 事故调查处理 1)应认真吸取事故教训，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防止事故再次发生； 2)发生事故后，应按规定成立事故调查组，明确其职责与权限，进行事故调查或配合上级部门的事故调查； 3)应查明事故发生的时间、经过、原因、人员伤亡情况及直接经济损失等； 4)应根据有关证据、资料，分析事故的直接、间接原因和事故责任，提出整改措施和处理建议，编制事故调查报告。	检查事故档案、事故通报、会议记录等材料： 1)未建立安全生产事故档案，本项不得分； 2)安全生产事故档案不完善，每处扣2分； 3)无安全生产事故通报或教育记录记录的，每处扣2分。	10		
15	危险源管理	适用范围：重大危险源和一般危险源。		10		
		21501 重大危险源管控 1)对本单位的重大危险源进行登记建档，并填报《重大危险源申报表》报当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2)每两年至少对重大危险源进行一次	检查重大危险源档案、记录等文件： 1)未制定重大危险源安全措施，或相关安全措施不完整，本项不得分； 2)未建立重大危险源登记档案，或相关档案不完整，每项扣1分；	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安全评定,并出具安全评定报告,报当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将本单位重大危险源以及有关安全措施、应急措施报安全生产监督部门备案。	3)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安全评估,每项扣1分。			
		21502 一般危险源管控 1)应运用风险管理方法,对存在的危险源进行辨识,建立危险源登记档案; 2)应制定危险源安全措施,消除或控制其中的不可接受风险。	检查一般危险源档案材料: 1)未建立危险源登记档案,本项不得分; 2)危险源辨识不准确,或未纳入危险源管控,每处扣1分。	5		
16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	适用范围:法律规定的各种特种设备。		10		
		21601 特种设备登记 特种设备应在投入使用前或投入使用30天内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登记。	检查特种设备登记档案: 特种设备未办理使用登记证,本项不得分。	5		
		21602 特种设备检验 1)应建立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 2)应按TSG R 0006《气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定期检验要求,在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前1个月向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要求; 3)应对在用特种设备的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测量调控装置及有关附属仪器仪表进行定期校验、检修。	检查特种设备档案、记录等文件: 1)无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本项不得分; 2)特种设备及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测量调控装置及有关附属仪器仪表未按规定要求进行定期检验,每处扣1分。	5		
17	安全设施管理	适用范围:安全设备设施。		30		
		21701 附属安全装置维护、保养 应对附属安全装置进行经常性的维护、保养,定期进行检测,保证正常运转。	检查附属安全装置维护、保养、检测记录等材料: 1)无附属安全装置定期维护、保养、检测记录,本项不得分; 2)检测记录不完善,缺一项扣2分。	10		
		21702 消防设施、器材 1)应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器材; 2)应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完好有效。	检查消防设施、器材配置台账、检验记录等: 1)未按标准配置消防器材,台账不完善,每项扣2分; 2)消防设施、器材未按规定定期进行检验、维修,每项扣2分。	10		
		21703 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 1)消防设施每年不应少于一次; 2)防雷装置应每年雨季前对接地电阻进行检测,且应每半年一次; 3)防静电装置每年不应少于2次。	检查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检测记录: 1)未对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进行检测,本项不得分; 2)不符合检测周期要求,每项扣2分。	10		
18	安全绩效	适用范围: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了评定和改进。		20		
		21801 安全生产目标 1)应根据自身安全生产实际,制定总体和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并按照所属基层单位和部门在生产经营中的职责,制定安全生产指标和考核办法,并应以签订目标责任书等方式进行明确; 2)基层单位和部门应分解安全生产指标。	检查企业安全生产目标、目标责任书等文件: 1)未制定总体和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安全生产指标,本项不得分; 2)目标责任书不完善,有缺项,每处扣2分; 3)基层单位和部门安全生产指标制定不完善,不合理,每处扣2分。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1802 安全绩效评定 应每年至少一次对安全生产工作目标、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检查，并作为年度考评的重要依据。	检查安全绩效检查、评定文件：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工作目标、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检查的，本项不得分。	5		
		21803 安全绩效改进 1)应每年至少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进行一次识别和获取，及时传达给企业相关部门，将相关要求转化为企业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实施落实； 2)应每年至少对安全生产目标、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进行一次修改完善，确保其有效和适用，提高安全绩效。	检查识别文件： 1)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进行识别，本项不得分； 2)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目标、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进行一次修改完善的，本项不得分； 3) 文件不完善，未及时传达给相关部门，内容未落实，每处扣1分。	5		
三	设备设施	设置7项评定项目，11条评定内容		400		
1	瓶组间与气化间	适用范围：瓶组间与气化间。 30101 瓶组间与气化间 1)瓶组间的钢瓶存放量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气瓶组钢瓶的配置数量应符合设计要求，不得超量存放钢瓶； ②钢瓶组总容积不应大于4m ³ ，当瓶组间与其他建筑物毗连时，钢瓶的总容积应小于1m ³ 。 2) 瓶组间和气化间内温度不应高于45℃，气化间内温度不应低于0℃。	检查钢瓶存放量，测量瓶组间和气化间内的温度： 1) 钢瓶存放量不符合要求，每处扣10分； 2) 瓶组间和气化间温度不符合要求，每处扣10分。	50		
2	独立瓶组间	适用范围：独立瓶组间。 30201 独立瓶组间 1)当瓶组气化站钢瓶总容积超过1m ³ 时，应将其设置在高度不低于2.2m的独立瓶组间内； 2)瓶组间不得设置在地下室和半地下室。	检查独立瓶组间的设置情况： 1) 未按要求设置独立瓶组间，本项不得分； 2) 瓶组间设置在地下室和半地下室，本项不得分。	50		
3	站内设备	适用范围：站内设备。 30301 站内设备 1) 钢瓶、管道等外观应完好无损，无油污、无腐蚀锈迹等现象； 2) 设备应正常运行，并应进行定期维护检修； 3) 安全阀体上应悬挂校验铭牌，应在校验有效周期内；应注明下次校验时间，校验铅封应完好；安全阀与被保护设施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4) 钢瓶应完好，钢瓶钢印、检验环等附件应齐全，无明显缺陷。	检查设备外观、标识、运行状况、维护检修记录、检验或检测记录： 1) 设备外部有损坏、有油污或腐蚀等现象，每处扣10分； 2) 设备未按规定定期检修，每处扣10分； 3) 安全阀体上无检验铭牌，超过检验有效期，铅封破损或安全阀与被保护设备被阀门隔断，每处扣10分； 4) 钢瓶破损、钢印、检验环等附件缺失，每处扣10分。	50		
4	泄漏检测	适用范围：泄漏检测。 30401 泄漏检测 站内设备设施不应有泄漏现象。	检测站内设备设施泄漏情况： 发现泄漏且未采取相应控制措施的，每处扣10分。	50		
5	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	适用范围：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 30501 仪表系统与自控系统 1) 仪表系统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仪表外观应完好，无油污、无	检查仪表外观、检定日期及仪表读数，测试自控系统是否有效： 1) 仪表外观破损，有油污或锈蚀，	5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腐蚀锈迹等现象； ②仪表应在检定周期内； ③仪表的读数应在工艺操作要求范围内； ④仪表与被测量设备之间的阀门应全开。 2) 压力、流量监测，泄漏检测，防爆风机，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应完好有效。	每处扣 10 分； 2) 仪表超过有效期，每块表扣 10 分； 3) 仪表读数超出工艺操作要求范围，每块表扣 10 分； 4) 仪表与被测设备被阀门隔断，每处扣 10 分； 5) 压力、流量监测，泄漏检测，防爆风机，技防监控等自控系统失灵，每处扣 10 分。			
6	设备巡检	适用范围：设备巡检。		50		
		30601 设备巡检 应对设备定期进行巡检，巡检内容应符合 CJJ 51 和本单位相关规定。	检查巡检记录、泄漏检测记录、气质检测等文件； 巡检周期、巡检内容应符合标准及本单位相关规定，未按规定周期或内容要求执行，每项扣 10 分。	50		
7	其他设备设施	适用范围：消防设施、灭火器材、安全设施、变配电室和电气设施。		100		
		30701 消防设施 1) 消防水池的水质应良好，无腐蚀性，无漂浮物和油污； 2) 消防泵房内应清洁干净，无杂物和易燃物品堆放； 3) 消防泵和喷淋泵应运行良好，无异常震动和异响，无漏水现象； 4) 消防供水装置无遮蔽或阻塞现象，站内消火栓水阀应能正常开启，消防水管（带）、水枪和扳手等器材应齐全完好，无挪用现象。	检查消防水池，检查水泵运转情况是否齐全有效： 1) 消防水池水质不好，每处扣 4 分； 2) 消防泵房脏乱，每处扣 4 分； 3) 消防泵喷淋泵运转不正常，每台扣 4 分； 4) 消防装置有阻塞现象，消火栓水阀不能正常开启，消防水管（带）、水枪和扳手不齐全，每处扣 4 分。	20		
		30702 灭火器材 工艺装置区、储罐区、配电间等应按相关规定配置灭火器材，灭火器材不应埋压、圈占和挪用且应完好有效。	检查消防器材是否齐全有效： 未按要求配置灭火器材或灭火器材被埋压、圈占、挪用，灭火器材超过有效期，每处扣 4 分。	20		
		30703 安全设施 与消防设施相连的声、光等报警和切断装置应完好有效。	检查报警和切断装置是否齐全有效： 报警、切断装置失效，本项不得分。	20		
		30704 变配电室 1) 变配电室应有防止无关人员进入的措施； 2) 变配电室的门、窗关闭应密合； 3) 电缆孔洞应用绝缘油泥封闭，与室外相通的窗、洞、通风孔应设防止鼠、蛇类等小动物进入的网罩； 4) 变配电室内的应急照明设备应完好有效； 5) 电缆沟上应盖有完好的盖板。	检查变配电室： 1) 变配电室无防止无关人员进行的措施，每处扣 4 分； 2) 门窗未密合，每处扣 4 分； 3) 电缆孔洞未封闭，未设网罩，每处扣 4 分； 4) 应急照明存在问题，每处扣 4 分； 5) 电缆沟盖板缺损，每处扣 4 分。	20		
		30705 电气设施 1) 各种电器元件及线路应接触良好，连接可靠，无严重发热、烧损现象； 2) 外露带电部分应屏护完好； 3) 防爆区内的照明设备、电气箱柜、开关等应采用防爆型； 4) 柜体内外应整洁、完好、无杂物、无积水； 5) 电气箱柜前应留有检修距离，前方	检查电气设施： 1) 线路接触不良，存在发热、烧损现象，每处扣 4 分； 2) 外露带电部分未有效屏护，每处扣 4 分； 3) 防爆区内未采用防爆型设备，每处扣 4 分； 4) 电气箱柜脏乱，每处扣 4 分； 5) 电气箱柜检修距离不符合要求，	2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1.2m 范围内无障碍物; 6) 不得使用不符合规范的设备; 7) 保护接地应完好。	每处扣 4 分; 6) 使用淘汰设备, 如刀闸等, 本项不得分; 7) 未进行有效接地, 每处扣 4 分。			
四	现场环境	设置 1 项评定项目, 4 条评定内容		100		
1	现场环境	适用范围: 液化石油气瓶组气化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围墙设置, 站内通道和安全警示标志。		100		
		40101 液化石油气瓶组气化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围墙设置 液化石油气瓶组气化站的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围墙设置应符合 GB 50028 的相关规定。	检查液化石油气瓶组气化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围墙设置: 存在间距或净距不足、围墙高度不够或设置不符合要求且未采取有效控制措施, 每处扣 5 分。	25		
		40102 站内通道 1) 站内消防车道应保持畅通, 无阻碍消防救援的障碍物; 2) 设备之间的通道不应有妨碍操作的堆积物; 3) 场站内露天重要设施和管道的固定防撞装置应完好有效。	检查站内通道情况: 1) 消防车道、设备通道有障碍物, 每处扣 5 分; 2) 防撞装置破损, 每处扣 5 分。	25		
		40103 应急物资 1) 应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设备、器材, 应急救援设备、器材应齐全有效; 2) 应在作业现场配置专用柜或指定存放地点, 用于存放专业处置、个体防护、灭火和照明、人员急救等应急物资。	检查站内应急物资储备情况: 1) 未储备救援设备和器材, 本项不得分; 2) 应急救援设备、器材缺失或失效, 每项扣 5 分; 3) 作业现场未配置专用柜或指定存放地点存放救援物资的, 每处扣 5 分。	25		
		40104 安全警示标志 1) 应根据各类场所的实际情况, 按 CJJ/T 153 及企业内部规定, 在各类场所和设备设施上, 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进行危险提示、警示, 告知危险的种类、后果及应急措施等; 2) 应在设备设施维修、检修、施工、吊装等作业现场设置警戒区域, 在维修、检修现场的坑、井、洼、沟、陡坡等场所设置围栏; 3) 应在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的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 载明产生职业病危害的种类、后果、预防和应急处置的措施等内容; 4) 使用具有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 应有安全使用中文说明书并在明显位置告知。	检查安全警示标志的设置情况: 1) 未按标准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每处扣 5 分; 2) 作业现场未按要求设置围栏, 每处扣 5 分; 3) 未在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的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的, 每处扣 5 分; 4) 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无安全使用中文说明书或未在明显位置告知, 每项扣 5 分。	25		
总计	四个部分	设置 27 项评定项目, 66 条评定内容		1000		

附 录 G
(规范性附录)
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评分表

G.1 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安全生产标准化应按表 G.1 进行打分。

表 G 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评分表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一	否决性条件	设置 1 项评定项目, 3 条评定内容		/		
1	否决性条件	适用范围: 企业主营和兼营生产经营活动。		/		
		10101 企业资质要求 应具备下列资质, 且应在有效期内, 生产经营活动与允许经营范围应相符: 1) 燃气经营许可证; 2) 营业执照。	查证企业资质文件, 如不符合要求,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10102 组织机构 应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查证企业组织机构文件, 如未按要求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10103 参评基本要求 企业不应存在下列情况: 1) 企业停业整顿期间; 2) 企业存在重大隐患未进行整改; 3) 近三年内企业发生安全生产死亡责任事故。	查证企业处罚记录, 如企业存在不符合参评基本要求的内容, 不得参加本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	/		
二	基础管理	设置 18 项评定项目, 48 条评定内容		500		
1	安全生产职责划分	适用范围: 企业各级单位、机构、部门和人员。		30		
		20101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 1) 建立健全并督促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2) 组织制定并督促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3) 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4) 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5) 定期研究安全生产工作; 6) 监督、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7) 组织实施本单位从业人员职业健康工作; 8) 组织制订并实施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9) 及时、如实报告安全生产事故; 10) 每年向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报告本单位安全生产情况。	检查主要负责人职责文件及文件签发情况、安全会议签到、安全会议记录、检查职代会文件: 1) 无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类文件, 本项不得分; 2)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不完善, 按评定内容缺一项扣 2 分; 3) 无主要负责人参加安全生产会议记录, 扣 2 分; 4) 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应急救援预案、工伤事故报告和事故隐患统计、分析报告, 未经主要负责人签发, 每处扣 2 分; 5) 主要负责人每年在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做的工作报告中无安全生产工作内容, 扣 2 分。	10		
		20102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 1) 提出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并组织实	检查各项制度执行表单, 记录等文件: 1) 无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施； 2)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3) 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4) 督促落实本单位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5) 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应急救援演练； 6) 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7)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8) 督促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9) 组织配合相关部门进行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	管理人员职责类文件，本项不得分； 2)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不完善，按评定内容缺一项扣2分； 3) 未制定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扣2分； 4) 如发生事故，无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记录，每处扣2分。			
		20103 安全生产责任制 1) 应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级单位、部门和人员的安全生产职责； 2) 应有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图。	检查安全生产责任体系设置情况等文件： 1) 无安全生产责任制职责划分文件，本项不得分； 2) 无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图，本项不得分； 3) 各级单位、部门和人员安全生产职责规定不完整，不具针对性，每处扣2分； 4) 未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或责任书内容不完整，每处扣2分； 5) 提问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被提问人员不清楚本岗位安全生产职责规定，每人次扣2分。	10		
2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适用范围：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20201 基本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发放到相关工作岗位，规范从业人员的生产行为。基本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至少应包含下列内容： 1) 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制度； 2) 安全生产检查制度； 3) 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4) 具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设备和设施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5) 危险作业管理制度； 6) 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 7)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和管理制度； 8) 安全生产奖励和惩罚制度； 9)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制度； 10) 其他保障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	检查所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相关的执行表单： 1) 无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发布文件，本项不得分； 2) 发现岗位无对应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每处扣4分； 3) 按评定内容要求缺少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每项扣4分； 4) 制度内容不完善，无针对性，每处扣4分。	30		
		20202 其他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 消防安全制度； 2) 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检查所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相关的执行表单： 1) 按评定内容要求缺少安全生产规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3)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管理制度; 4) 人员出入安全管理制度。	章制度, 每项扣 2 分; 2) 制度内容不完善, 无针对性, 每处扣 2 分。			
3	安全行为管理	适用范围: 生产经营和辅助生产经营行为。 20301 操作规程 1) 应按自身岗位设置、操作内容等情况制定相应的操作规程, 至少应包含下列内容: ①液化石油气卸(装)、充装及运输作业; ②抢修作业。 2) 应将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发放到相关岗位, 对职工进行相关内容培训。	检查操作规程等文件及文件签发情况: 1) 无安全操作规程发布文件, 本项不得分; 2) 无操作规程下发记录和操作规程培训记录, 本项不得分; 3) 操作规程内容不齐全, 每项扣 2 分。	45		
		20302 作业行为管理 1) 应加强对生产作业行为的安全管理, 对作业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2) 从业人员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 不应违章作业; 3) 应对作业行为隐患、设备设施运行隐患、工艺技术隐患等进行分析, 采取控制措施; 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应持证作业。	检查工人操作行为及相关检查记录, 检查现场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1) 企业未对操作行为进行检查, 无检查记录的, 本项不得分; 2) 操作人员不清楚本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或有违反操作规程的项目, 每人次扣 5 分; 3) 未对存有隐患的作业行为、设备设施运行、工艺技术采取控制措施的, 每项扣 5 分; 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未取得特种作业人员证书从事特种作业的, 每人次扣 5 分。	35		
4	安全生产投入	适用范围: 专项用于完善和改进安全生产条件资金投入。 20401 安全生产投入资金保证 应按安全生产资金管理制度保证安全生产相关资金的投入, 制定资金使用计划, 且应专项用于下列安全生产事项: 1) 安全技术措施工程建设; 2) 安全设备、设施的更新和维护; 3)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 4) 劳动防护用品设备; 5) 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6) 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或者救援服务; 7) 其他保障安全生产的事项。	检查企业安全生产投入资金计划及投入项目清单, 项目费用汇总等文件: 1) 无投入项目清单, 本项不得分; 2) 无投入资金计划, 扣 4 分; 3) 年度安全生产投入项目清单中, 无安全生产投入计划、台账, 未列专用账户管理, 安全生产费用挪作他用等, 未按制度要求进行安全生产投入管理, 每处扣 4 分。	20		
5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适用范围: 主要负责人、特种作业人员, 及其他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考核。 20501 年度培训计划 应制定本企业年度培训计划, 对企业领导、安全管理人员、新员工及转岗员工、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的培训统一计划管理。 20502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培训 1)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接受安全培训, 具备与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能力, 经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 并持有安全合格证书;	检查培训计划等文件: 1) 未编制年度培训计划并以文件形式下发的, 本项不得分; 2) 计划内容不符合实际要求或有缺项的, 每处扣 2 分。 检查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证书、培训记录等材料: 1) 主要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无安全合格证书, 本项不得分; 2) 培训学时不足, 每人次扣 2 分。	55		
				10		
				1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主要负责人每年接受的在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时间不应少于12学时。				
		20503 新员工安全培训 1)从业人员在上岗前应经过三级安全培训教育,未经安全生产培训合格的人员不应上岗作业; 2)新招用的从业人员上岗前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不应少于24学时。	检查新员工三级教育卡、培训记录等材料: 1)企业未对新员工进行岗前三级安全生产培训和考核的,本项不得分; 2)新员工岗前安全生产培训考核记录内容不详实、安全考核抄袭、无评定成绩,每处扣2分; 3)培训学时不足,每人次扣2分。	10		
		20504 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安全培训 1)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培训及考核合格,取得国家统一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方可从事相应的作业或者管理工作; 2)特种作业人员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取得合格有效的特种作业人员作业操作资格,方可上岗作业; 3)应在所在班组中设立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公示看板。	检查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取证、培训等文件: 1)未建立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登记档案,本项不得分; 2)特种作业人员证书过期未审,每人次扣2分; 3)未在特种(设备)作业操作岗位或所在班组中设立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公示看板,每处扣2分。	10		
		20505 其他从业人员安全培训 1)应每年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2)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从业人员每年接受的在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时间不应少于8学时; 3)实施新工艺、新技术或者使用新设备、新材料时,应对有关从业人员重新进行有针对性安全培训; 4)换岗、离岗6个月以上重新上岗时,应重新接受两级安全培训; 5)换岗、离岗6个月以上重新上岗,以及生产经营单位实施新工艺、新技术或者使用新设备、新材料时,均不应少于4学时; 6)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应对从业人员进行上岗前的职业卫生培训和在岗期间定期职业卫生培训。	检查教育培训档案、记录、试卷等材料: 1)未对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从业人员进行职业卫生相关培训,本项不得分; 2)安全生产培训记录不完整,存在内容不详实、相互抄袭等,每处扣2分; 3)未组织在岗员工、接触“四新”、转换工种和复工人员安全培训,每人次扣2分; 4)换岗、离岗6个月以上重新上岗时,未重新接受两级安全培训的,每人次扣2分; 5)培训学时不足,每人次扣2分。	10		
		20506 安全文化 应采取多种形式的安全文化活动,引导全体员工的安全态度和安全行为,逐步形成全体员工所认同、共同遵守、带有本单位特点的安全价值观,实现法规和政府监管要求之上的安全自我约束,保障企业安全生产水平持续提高。	检查企业安全文化开展情况材料: 1)企业未组织安全文化活动,本项不得分; 2)加分项目:在评审年度安全生产活动中获得国家级奖项的,每项奖5分,获得市级奖项的,每项奖项加3分,获得区级奖项的,每项奖2分,最多奖励10分。	5		
6	职业健康	适用范围:为防止职业病所采取的管理措施。		20		
		20601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1)应对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辨识,应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技术服务机构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检查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记录或现状评定文件: 1)未对职业病危害因素辨识,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未进行检测或现状评定的,本项不得分;	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 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应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定。	2) 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未按期进行现状评定, 本项不得分。			
		20602 职业病危害申报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 应将本单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申报。	检查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文件: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 未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 本项不得分。	5		
		20603 职业病危害告知 应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和待遇等进行公示, 如实告知从业人员, 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	检查劳动合同、职业健康检查结果: 1) 存在职业病危害未进行告知和公示的, 本项不得分; 2)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未在合同中写明的, 本项不得分。	5		
		20604 职业健康监护 1) 对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从业人员, 应按照规定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职业健康检查; 2) 应将检查结果如实告知从业人员, 并提供复印件; 3) 应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检查职业健康检查记录, 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1) 未对接触职业病危害人员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职业健康检查, 本项不得分; 2) 未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本项不得分; 3) 职业健康监护档案不完整, 每处扣1分; 4) 发现在岗员工未经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健康检查, 每人次每项扣1分; 5) 职业健康检查结果未如实告知, 每人次扣1分。	5		
7	劳动防护用品	适用范围: 劳动防护用品、用具。		20		
		20701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 1) 应有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 并按标准为从业人员免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 2) 应有劳动防护用品采购记录、发放记录、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培训记录和现场使用劳动防护用品检查记录。	检查劳动防护用品采购记录、发放标准和发放记录, 作业现场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情况: 1) 无采购记录、发放标准或发放记录、劳动防护用品使用培训记录、检查记录之一的, 本项不得分; 2) 相关记录不完整, 每处扣1分。	5		
		20702 劳动防护用品质量 1) 提供的劳动防护用品应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2) 不应采购和使用无安全警示标志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 3) 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应有验收手续和记录。	检查劳动防护用品检测合格证和验收手续和记录: 1) 无劳动防护用品检测合格证和验收记录, 本项不得分; 2) 验收手续和记录不完善, 每处扣1分。	5		
		20703 劳动防护用品使用 1) 作业现场在用的劳动防护用品及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应有效; 2) 操作人员必须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检查作业现场劳动防护用品的配备及使用情况、检查记录等: 1) 作业现场在用防护用品及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失效, 或应经检测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未检测, 或超过检测有效期的, 每项扣2分; 2) 操作人员未按要求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 每项扣2分。	10		
8	事故隐患排查治理	适用范围: 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 可能导致事故发生的物的不安全状态、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管理缺陷。		50		
		20801 事故隐患排查	检查安全生产检查或事故隐患排查	1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1) 应按制度要求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排查本单位的事故隐患； 2) 应开展隐患自查自报自纠工作，按时上报隐患。	相关记录等材料： 1) 未进行安全生产检查或事故隐患排查和自查自报自纠的，本项不得分； 2) 隐患排查、自查自报自纠记录不完整，每处扣3分。			
		20802 事故隐患治理 1) 应建立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按照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 2) 应对本单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送； 3) 应做到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 4) 应对整改效果进行评价。	检查事故隐患档案、统计分析、报送证明材料、整改措施等材料： 1) 未按规定，将本单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送，本项不得分； 2) 未按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本项不得分； 3) 未做到“五到位”，本项不得分； 4) 未建立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扣3分； 5) 事故隐患信息档案或相关记录不完整，每处扣3分； 6) 未对整改效果评价的，每处扣3分。	15		
		20803 燃气系统安全评价 1) 在生产经营活动期间，应定期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2) 当燃气系统发生事故时，应按 GB/T 50811 进行安全评价； 3) 对在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事故隐患应立即整改或制定治理方案限期整改。	查看企业安全评价文件： 1) 企业未定期进行安全评价的，本项不得分； 2) 安全评价内容不符合标准要求的，每处扣4分； 3) 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事故隐患未进行整改或制定整改措施的，每处扣4分。	20		
9	危险作业安全管理	适用范围：危险性较大的作业活动。		20		
		20901 作业许可管理 1) 进行动火、吊装、挖掘、建设工程拆除等危险作业，临近高压输电线路作业，应执行危险作业管理制度，并应实施作业许可管理； 2) 危险作业审批文件中应列明全部安全技术措施，并采用勾选方式进行确认； 3) 作业许可文件上应指定现场安全员，并应有作业安全负责人、作业负责人、操作人员和监护人员的签字。	检查危险作业审批记录等文件： 1) 无危险作业审批记录，本项不得分； 2) 作业许可文件上未指定现场安全员，每处扣4分； 3) 无作业安全负责人、作业负责人、操作人员和监护人员的签字，每处扣4分； 4) 危险作业审批记录不完整，每处扣4分； 5) 危险作业安全技术措施未全部列明，未采用勾选方式进行确认，每处扣4分。	20		
10	劳动合同和工伤保险	适用范围：与从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及缴纳工伤保险。		10		
		21001 劳动合同 与从业人员订立的劳动合同中应载明有关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防止职业病危害，以及为从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和其他依法应办理的安全生产强制性保险等事项。	检查职工劳动合同签订情况： 劳动合同中未载明有关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防止职业病危害事项的，每人次每处扣1分。	5		
		21002 工伤保险 应依照规定参加工伤保险，为全部职工缴纳工伤保险费。	检查工伤保险缴付情况： 1) 未给全部职工办理工伤保险和其他依法应办理的安全生产强制性保险的，或未按规定足额缴纳工伤保险费，本项不得分；	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 办理员工工伤保险有缺项的, 每人扣 1 分。			
11	相关方安全管理	适用范围: 相关方安全管理。 21101 相关方管理 1) 相关方应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相应资质; 2) 应与相关方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或者在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3) 应对相关方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 定期进行安全检查, 发现安全问题的, 应当及时督促整改; 4) 发现相关方存在危害燃气设施安全、违反规定使用燃气等行为时, 应立即予以劝阻、制止, 并向燃气行政管理部门、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部门举报。	检查与相关方签订协议、相关方管理档案、相关方培训等材料: 1) 相关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相应资质, 本项不得分; 2) 未与相关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或者未在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本项不得分; 3) 未对相关方定期进行安全检查或发现存在安全问题未督促整改, 本项不得分; 4) 与相关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未明确燃气设施安全维护、管理的范围和责任, 每处扣 4 分。	20		
12	燃气用户管理	适用范围: 用户合同、安全宣传、安全检查、报修电话和用户应急处置。		50		
		21201 用户合同 应建立用户档案, 应与单位用户签订合同。	检查用户档案、用户合同签订情况: 1) 未建立用户档案, 本项不得分; 2) 用户档案不完整, 有缺项, 每项扣 2 分; 3) 未与单位用户签订的合同, 每项扣 2 分。	10		
		21202 安全宣传 应加强燃气安全知识宣传和普及工作, 进行安全保护设备使用知识的普及, 增强社会公众的燃气安全意识, 提高防范和应对燃气事故的能力。	检查燃气安全宣传日活动情况、照片、图片等资料: 未开展宣传活动, 本项不得分。	10		
		21203 安全检查 1) 应按照规定对用户的燃气设施定期进行免费安全检查, 做好安全检查记录; 2) 发现用户的燃气设施存在隐患的, 应以书面形式告知用户; 3) 对用户存在的严重安全隐患应采取复查, 向当地街道、居委会等部门通报等措施, 并做好记录。	检查企业对用户安全检查、检修记录等材料: 1) 企业提供用户安全检查信息不实、伪造用户检查记录, 本项不得分; 2) 未按计划进行安全检查的、未达到安全检查要求的, 每处扣 4 分; 3) 发现用户有隐患而未采取措施的, 每处扣 4 分。	20		
		21204 报修电话及报修档案 1) 应公开报修电话, 落实 24 小时值守, 并及时受理处置用户报修; 2) 应建立报修档案, 跟踪处置结果。	拨打报修电话, 查看报修记录: 1) 无报修电话或电话不畅通, 本项不得分; 2) 无报修记录本项不得分; 3) 报修记录不完善每处扣 2 分。	10		
13	应急救援	适用范围: 事故应急救援体系。		40		
		21301 应急救援预案 1) 应按 GB 29639 的要求制定综合预案; 2) 风险种类多、可能发生多种事故类型的, 还应编制专项预案; 3) 对于危险性较大的重点设备和重点岗位, 应制定重点设备和重点岗位的现场处置方案; 4) 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应经	检查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培训、演练记录等材料: 1) 未制定应急救援预案, 本项不得分; 2) 应急救援预案未按相关标准制定, 内容不完善, 每项扣 3 分; 3) 应急救援预案文本未经论证或评审, 每项扣 3 分; 4) 应急预案不在有效期内, 每项扣	1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过专家评审或论证，出具论证报告，主要负责人批准后方可实施； 5) 应急预案应每年进行评审，每三年至少修订一次。	3分。			
		21302 应急救援机构与队伍 1) 应建立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机构或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2) 应建立专职或兼职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志愿消防队或指定专兼职应急救援人员，并对应急救援人员进行培训。企业也可委托专业抢险队伍做为本单位应急救援队伍。	检查救援机构设置情况、委托专业抢险队伍的委托文件： 1) 未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本项不得分； 2) 未建立专兼职抢险队伍或委托专业抢险队伍的，本项不得分； 3) 应急救援人员培训记录不完善，每处扣2分。	10		
		21303 应急救援物资 1) 应建立应急救援物资管理台账； 2) 应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应急设施和器材完好、有效； 3) 应急物资应有专人负责管理。	检查应急物资台账及应急物资管理人员设置情况： 1) 无应急救援物资管理台账，本项不得分； 2) 无应急救援设备、器材检验、维修、保养记录，每项扣1分； 3) 应急物资未设专人管理，扣1分。	5		
		21304 应急演练 1) 每年应至少组织一次综合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 2) 应急预案演练结束后，应对应急预案演练效果进行评估，撰写应急预案演练评估报告。	检查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记录、评估报告等文件： 1) 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记录，本项不得分； 2) 未按期进行演练，缺一次扣2分； 3) 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评估报告，或无应急演练评估内容的，每处扣2分。	10		
14	安全生产事故管理	适用范围：安全生产事故管理		20		
		21401 事故报告 1) 事故报告应及时、准确、完整，任何单位和个人对事故不应迟报、漏报、谎报或者瞒报； 2) 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立即向本单位负责人报告。	检查事故报告文件材料： 未按制度进行事故报告，本项不得分。	10		
		21402 事故调查处理 1) 应认真吸取事故教训，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防止事故再次发生； 2) 发生事故后，应按规定成立事故调查组，明确其职责与权限，进行事故调查或配合上级部门的事故调查； 3) 应查明事故发生的时间、经过、原因、人员伤亡情况及直接经济损失等； 4) 应根据有关证据、资料，分析事故的直接、间接原因和事故责任，提出整改措施和处理建议，编制事故调查报告。	检查事故档案、事故通报、会议记录等材料： 1) 未建立安全生产事故档案，本项不得分； 2) 安全生产事故档案不完善，每处扣2分； 3) 无安全生产事故通报或教育记录记录的，每处扣2分。	10		
15	危险源管理	适用范围：重大危险源和一般危险源。		10		
		21501 重大危险源管控 1) 对本单位的重大危险源进行登记建档，并填报《重大危险源申报表》报当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2) 每两年至少对重大危险源进行一次安全评定，并出具安全评定报告，报当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 将本单位重大危险源以及有关安全	检查重大危险源档案、记录等文件： 1) 未制定重大危险源安全措施，或相关安全措施不完整，本项不得分； 2) 未建立重大危险源登记档案，或相关档案不完整，每项扣1分； 3) 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安全评估，每项扣1分。	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措施、应急措施报安全生产监督部门备案。				
		21502 一般危险源管控 1) 应运用风险管理方法,对存在的危险源进行辨识,建立危险源登记档案; 2) 应制定危险源安全措施,消除或控制其中的不可接受风险。	检查一般危险源档案材料: 1) 未建立危险源登记档案,本项不得分; 2) 危险源辨识不准确,或未纳入危险源管控,每处扣1分。	5		
16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	适用范围:法律规定的各种特种设备。		10		
		21601 特种设备登记 特种设备应在投入使用前或投入使用30天内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登记。	检查特种设备登记档案: 特种设备未办理使用登记证,本项不得分。	5		
		21602 特种设备检验 1) 应建立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 2) 应按 TSG R 0006 《气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定期检验要求,在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前1个月向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要求; 3) 应对在用特种设备的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测量调控装置及有关附属仪器仪表进行定期校验、检修。	检查特种设备档案、记录等文件: 1) 无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本项不得分; 2) 特种设备及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测量调控装置及有关附属仪器仪表未按规定要求进行定期检验,每处扣1分。	5		
17	安全设施管理	适用范围:安全设备设施。		30		
		21701 消防设施、器材 1) 应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器材; 2) 应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完好有效。	检查消防设施、器材配置台账、检验记录等: 1) 未按标准配置消防器材,台账不完善,每项扣3分; 2) 消防设施、器材未按规定定期进行检验、维修,每项扣3分。	15		
		21702 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 1) 消防设施每年不应少于一次; 2) 防雷装置应每年雨季前对接地电阻进行检测,且应每半年一次; 3) 防静电装置每年不应少于2次。	检查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检测记录: 1) 未对消防设施、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进行检测,本项不得分; 2) 不符合检测周期要求,每项扣3分。	15		
18	安全绩效	适用范围: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评定和改进。		20		
		21801 安全生产目标 1) 应根据自身安全生产实际,制定总体和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并按照所属基层单位和部门在生产经营中的职责,制定安全生产指标和考核办法,并应以签订目标责任书等方式进行明确; 2) 基层单位和部门应分解安全生产指标。	检查企业安全生产目标、目标责任书等文件: 1) 未制定总体和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安全生产指标,本项不得分; 2) 目标责任书不完善,有缺项,每处扣2分; 3) 基层单位和部门安全生产指标制定不完善,不合理,每处扣2分。	10		
		21802 安全绩效评定 应每年至少一次对安全生产工作目标、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检查,并作为年度考评的重要依据。	检查安全绩效检查、评定文件: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工作目标、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检查的,本项不得分。	5		
		21803 安全绩效改进 1) 应每年至少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进行一次识别和获取,及时传达给企业相关部门,将相关要求转化为企业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实施落实;	检查识别文件: 1)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进行识别,本项不得分; 2) 未定期对安全生产目标、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进行一次修改完善的,本项不得分;	5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2)应每年至少对安全生产目标、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进行一次修改完善,确保其有效和适用,提高安全绩效。	3)文件不完善,未及时传达给相关部门,内容未落实,每处扣1分。			
三	设备设施	设置4项评定项目,5条评定内容		400		
1	供应站安全设施	适用范围:供应站安全设施。 30101 供应站安全设施 1)可燃气体报警控制系统每半年应检查1次,可燃气体探测器不得超期使用; 2)瓶装供应站残液应委托专业危险废物处理机构定期收集处理,不应随意丢弃。	检查供应站安残液处理制度和记录,瓶库内电气设备类型、电器开关设置情况: 1)可燃气体报警控制系统未按规定检测,每处扣10分; 2)瓶装供应站残液未按规定处理,每处扣10分。	100 100		
2	瓶库	适用范围:瓶库。 30201 瓶库 1)瓶库的钢瓶存放量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实瓶数量不应超过瓶库的设计等级; ②当瓶库实瓶区与营业室毗连时,钢瓶的总容积不应超过6m ³ ; ③当瓶库与其他建筑物(除住宅、重要公共建筑、高层民用建筑)毗连时,钢瓶的总容积不应超过1m ³ 。 2)钢瓶的摆放应符合下列要求: ①瓶库内的钢瓶应按实瓶区、空瓶区分组布置; ②钢瓶摆放时,15kg和15kg以下钢瓶不应超过两层,50kg钢瓶瓶应单层摆放; ③实瓶摆放不宜超过6排,并留有不小于800mm的通道; ④钢瓶不应倾倒放置,装卸时应轻装轻卸,不应抛、滑、滚、碰。	检查钢瓶的标签及存放量,钢瓶的摆放,标签识别系统: 1)钢瓶未按要求存放,每处扣10分; 2)钢瓶摆放不符合要求,每处扣10分。	100 100		
3	钢瓶	适用范围:钢瓶。 30301 钢瓶 1)钢瓶外观应完好无损,无油污、无腐蚀锈迹、泄漏等现象; 2)钢瓶上应有电子标签,标签识别系统应完好有效; 3)钢瓶应完好,钢瓶钢印、检验环等附件应齐全,无明显缺陷。	检查钢瓶外观、标识、检查记录: 1)钢瓶外部有损坏、有油污或腐蚀、泄漏等现象,每处扣10分; 2)钢瓶上电子标签不符合要求,每处扣10分; 3)钢瓶破损、钢印、检验环等附件缺失,每处扣10分。	100 100		
4	其他设备设施	适用范围:消防器材和电气设施。 30401 消防器材 工艺装置区、储罐区、配电间等应按相关规定配置消防器材,消防器材不应埋压、圈占和挪用且应完好有效。 30402 电气设施 1)各种电器元件及线路应接触良好,连接可靠,无严重发热、烧损现象; 2)外露带电部分应屏护完好; 3)防爆区内的照明设备、电气箱柜、	检查消防器材是否齐全有效: 未按要求配置消防器材或消防器材被埋压、圈占、挪用,消防器材超过有效期,每处扣10分。 检查电气设施: 1)线路接触不良,存在发热、烧损现象,每处扣10分; 2)外露带电部分未有效屏护,每处扣10分;	100 50 50		

序号	评定项目	评定内容	查证实物和打分方法	应得分	扣分原因	实得分
		开关等应采用防爆型； 4) 柜体内外应整洁、完好、无杂物、无积水； 5) 电气箱柜前应留有检修距离，前方1.2m 范围内无障碍物； 6) 不得使用不符合规范的设备； 7) 保护接地应完好。	3) 防爆区内未采用防爆型设备，每处扣10分； 4) 电气箱柜脏乱，每处扣10分； 5) 电气箱柜检修距离不符合要求，每处扣10分； 6) 使用淘汰设备，如刀闸等，本项不得分； 7) 未进行有效接地，每处扣10分。			
四	现场环境	设置 1 项评定项目，4 条评定内容		100		
1	现场环境	适用范围：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围墙设置，站内通道和安全警示标志。		100		
		40101 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围墙设置 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的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围墙设置应符合 GB 50028 的相关规定。	检查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防火间距、水平净距、围墙设置： 存在间距或净距不足、围墙高度不够或设置不符合要求且未采取有效控制措施，每处扣5分。	25		
		40102 站内通道 1) 站内消防车道应保持畅通，无阻碍消防救援的障碍物； 2) 设备之间的通道不应有妨碍操作的堆积物； 3) 场站内露天重要设施和管道的固定防撞装置应完好有效。	检查站内通道情况： 1) 消防车道、设备通道有障碍物，每处扣5分； 2) 防撞装置破损，每处扣5分。	25		
		40103 应急物资 1) 应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设备、器材，应急救援设备、器材应齐全有效； 2) 应在作业现场配置专用柜或指定存放地点，用于存放专业处置、个人防护、灭火和照明、人员急救等应急物资。	检查站内应急物资储备情况： 1) 未储备救援设备和器材，本项不得分； 2) 应急救援设备、器材缺失或失效，每项扣5分； 3) 作业现场未配置专用柜或指定存放地点存放救援物资的，每处扣5分。	25		
		40104 安全警示标志 1) 应根据各类场所的实际情况，按 CJJ/T 153 及企业内部规定，在各类场所和设备设施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进行危险提示、警示，告知危险的种类、后果及应急措施等； 2) 应在设备设施维修、检修、施工、吊装等作业现场设置警戒区域，在维修、检修现场的坑、井、洼、沟、陡坡等场所设置围栏； 3) 应在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的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载明产生职业病危害的种类、后果、预防和应急处置的措施等内容； 4) 使用具有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应有安全使用中文说明书并在明显位置告知。	检查安全警示标志的设置情况： 1) 未按标准设置安全警示标志，每处扣5分； 2) 作业现场未按要求设置围栏，每处扣5分； 3) 未在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的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的，每处扣5分； 4) 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无安全使用中文说明书或未在明显位置告知，每项扣5分。	25		
总计	四个部分	设置 24 项评定项目，60 条评定内容		1000		